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证券代码：300290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7甲3号）



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二〇二一年四月

发行人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募集说明书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编制。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本募集说明书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5、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6、本募集说明书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构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

重要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募集说明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根据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人民币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予以调整）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获得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尚需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二、本次发行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三、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即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适用简易程序。

四、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	20,676.40	12,7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5,300.00
合计		26,676.40	18,000.00

五、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44 元/股。根据本

¹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议案，下同

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175,999,997.16 元，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均未超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规定的上限。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六、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 39,639,639 股，未超过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调整规定的上限；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为 597,527,930 股，按此计算，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数量为准。

七、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八、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执行现金分红。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要求，在发行股票预案中披露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等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九、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承诺采取相应的填补措施，详情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之“（二）、关于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十一、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十二、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的有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一）募投项目技术风险

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系公司拟继续通过自身研发，旨在搭建面向医疗机构、保险机构、医生、患者的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平台，打造全新智慧应用赋能层，对现有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全面的智慧化改造，新建面向主动健康管理的云健康平台、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和新一代医养平台，提升公司医疗信息化支撑服务的能力。项目的成功实施依赖公司在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突破，需要公司的相关产品在具体性能、指标方面达到预期。

若公司后续由于研发难度加大、技术水平更替等原因，所研发的相关成果未能按照预期实现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公司“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可能无法具备足够的市场竞争力，进而造成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及效益不及预期。

（二）募投项目对应行业的发展趋势变动的风险

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系公司在医疗服务行业的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等行业背景之下，对自身细分领域具有医疗信息化优势产品进行顺应行业发展特征的升级、扩产，旨在针对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领域，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更加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

虽然公司已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期间宏观政策环境变动、行业竞争情况及发展趋势变动等因素会造成公司所研发、新增的产品在细节上可能会与市场最新需求存在不一致，进而造成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及效益不及预期。

（三）募投项目客户拓展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基于数据服务引擎和集成平台等应用框架进行完善和改造，在实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的基础上重构医疗大数据中心，借助区块链、知识图谱等技术，提高新一代集成平台和智慧医疗应用中台的核心能力，以及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让医生和医疗机构有“互联网+”思考，为医生群体提供稳定、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移动化工具。这在进一步丰富公司业务的同时，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虽然公司已充分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客户偏好等因素，且公司未来的盈利模式将会以现有盈利模式为基础，在盈利模式上保持方向一致，若公司产品、服务的在新的市场依然未能得到预期的认可，公司将面临新增产品、服务的销售风险，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四）募投项目相关产能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建设期 3 年，财务测算期 9 年，未来募投项目预计可达新一代集成平台产品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4 套/年、数据驱动的智慧医疗应用中台 5 套/年、智慧医院系统 5 套/年等产能。

由于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带来的新增产能在公司原有产能基础上扩张规模较大，在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市场环境、竞争对手策略、公司市场开拓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行业整体产能扩张规模过大导致竞争加剧，则公司可

能面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而造成产能过剩的风险，或者由于竞争加剧造成产品价格降低，使得公司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可能无法实现预计收入。

（五）募投项目新增资产相关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实施后，根据公司目前的会计政策测算，因房屋及建筑物装修、软硬件设备资产组及开发支出资本化增加，每年的折旧、摊销费用将会发生较大幅度增长。在财务测算期内预计相关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折旧摊销：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软硬件设备资产组		389.59	779.18	1,113.12	1,113.12	1,113.12	1,113.12	1,113.12	723.53
办公场所摊销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开发支出（资本化部分）				807.60	807.60	807.60	807.60	807.60	
折旧摊销合计	61.01	450.60	840.19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784.54

根据上述测算结果，若募投项目产生的新增收入无法较好的覆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不足或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虽然已经通过询价确定了发行对象，并且与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但是认购人最终能否按协议约定及时足额缴款，仍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不能足额募集所需资金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要提示.....	2
目 录.....	7
释 义.....	10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一、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二、行业管理及产业政策.....	15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26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及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35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73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75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75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77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	78
四、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80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1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81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82
八、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 《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承销细则》《相关通知》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具备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84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94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95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22
三、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123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129
五、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9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34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34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134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134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134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	136
一、经营风险	136
二、市场竞争风险	136
三、政策风险	136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137
五、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137
六、核心管理团队变动和人才缺失的风险	138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138
八、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140
九、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140
十、募集资金不足或发行失败风险	141
十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141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41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46
一、《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	146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50
三、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51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54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4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	163
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声明	164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165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166

发行人律师声明.....	167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8
承担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关于经办审计事项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声明	169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70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79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80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用语		
荣科科技、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	指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荣科科技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发行对象、认购对象、认购人	指	余芳琴、王国辉和许军
本募集说明书	指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
国科实业	指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荣科金融公司	指	辽宁荣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荣科爱信公司	指	北京荣科爱信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米健公司	指	上海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西藏米健	指	西藏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米健公司子公司
神州视翰	指	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视界	指	武汉视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系神州视翰子公司
东莞益视	指	东莞益视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系神州视翰子公司
上海今创	指	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今创软件	指	上海今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系上海今创全资子公司
今创信息	指	南京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上海今创控股子公司
天源迪科	指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47
银之杰	指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85
易联众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96
东华软件	指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股票代码：002065
卫宁健康	指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53
《公司章程》	指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用语

智慧医疗	指	通过打造健康档案区域医疗信息平台，利用最先进的物联网技术，实现患者与医务人员、医疗机构、医疗设备之间的互动，逐步达到信息化。
智慧城市	指	利用各种信息技术或创新概念，将城市的系统和服务打通、集成，以提升资源运用的效率，优化城市管理和服务，改善市民生活质量的城市管理体系。
三级医院	指	我国根据医院规模、科研方向、人才技术力量、医疗硬件设备等对医院资质评定指标。全国统一，不分医院背景、所有性质等。按照《医院分级管理标准》，医院经过评审，确定为三级；其中，三级医院是跨地区、省、市以及向全国范围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医院，是具有全面医疗、教学、科研能力的医疗预防技术中心。
病历/病案	指	指按规范记录病人疾病表现和诊疗情况的档案，由医疗机构的病案管理部门按相关规定保存，包括纸质、电子文档、医学影像检查胶片、病理切片等保存形式。它客观地、完整地、连续地记录了病人的病情变化、诊疗经过、治疗效果及最终转归，是医疗、教学、科研的基础资料，也是医学科学的原始档案材料。
DRGs	指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中文翻译为疾病诊断相关分组，其本质是一个分组工具。它以出院患者信息为依据，综合考虑患者的主要诊断和主要治疗方式，结合年龄、并发症和伴随病等个体体征，将疾病的复杂程度和费用相似的病例分到同一个（DRG）组中，从而让不同强度和复杂程度的医疗服务之间有了客观对比依据。
SMART HIS	指	SMART HIS是由公司研发的新一代一体化医共体医疗系统，将线上诊疗和线下治疗无缝衔接，充分利用各级机构医疗资源，致力于为政府实现“管理高效、数字就诊、信息实时、服务便捷、产业协同”的医疗数字化目标。
ESB	指	“Enterprise Service Bus”中文翻译为企业服务总线，指的是传统中间件技术与XML、Web服务等技术结合的产物。ESB提供了网络中最基本的连接中枢，是构筑企业神经系统的必要元素。
HIS	指	“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即医院管理和医疗活动中进行信息管理和联机操作的计算机应用系统。HIS是覆盖医院所有业务和业务全过程的信息管理系统。
CIS	指	临床信息系统（Clinical Information System）的主要目标是支持医院医护人员的临床活动，收集和处理病人的临床医疗信息，丰富和积累临床医学知识，并提供临床咨询、辅助诊疗、辅助临床决策，提高医护人员工作效率和诊疗质量，为病人提供更多、更快、更好的服务，诸如医嘱处理系统、病人床边系统、重症监护系统、移动输液系统、合理用药监测系统、医生工作站系统、实验室检验信息系统、药物咨询系统等均属于CIS范围。
LIS	指	“Laboratory Information System”即实验室（检验科）信息系统，它是医院信息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不仅是自动接收检验数据、打印检验报告、系统保存检验信息的工具，而且可根据实验室的需要实现智能辅助功能。

PACS	指	“Picture Archiving and Communication Systems”的缩写，意为影像归档和通信系统。它是应用在医院影像科室的系统，主要的任务就是把日常产生的各种医学影像（包括核磁、CT、超声、各种X光机、各种红外仪、显微仪等设备产生的图像）通过各种接口（模拟、DICOM、网络）以数字化的方式海量保存起来，当需要的时候在一定的授权下能够很快的调回使用，同时增加一些辅助诊断管理功能。
EMR	指	“Electronic Medical Record”的缩写，中文释义为“电子病历”，是用电子设备（计算机、健康卡等）保存、管理、传输和重现的数字化的医疗记录，用以取代手写纸张病历。它的内容包括纸张病历的所有信息。
HRP	指	“Hospital Resource Planning”的缩写，中文译为“医院资源规划”，它融合现代化管理理念和流程，整合医院已有信息资源，创建出一套支持医院整体运行管理的统一高效、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的系统化医院资源管理平台。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的缩写，中文译为“信息技术”，是一项基于计算机和互联网，用来提升人们信息传播能力的技术。
CHIMA	指	中国医院协会信息管理专业委员会（China Hospita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ssociation），为中国医院协会所属的分支机构，是总会领导下的全国性非营利群众性的学术组织。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
云计算	指	一种通过互联网以服务的方式提供动态可伸缩的虚拟化资源的计算模式。狭义云计算指IT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资源；广义云计算指服务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服务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等各种需要的信息，与互联网结合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136,529,042	22.85
2	邵奕楠	28,765,000	4.81
3	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477,815	3.43
4	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92,307	2.96
5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鑫汇一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484,642	2.76
6	沈阳源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6,220,035	2.71
7	付艳杰	13,972,049	2.34
8	秦毅	11,113,800	1.86
9	钟小春	10,677,966	1.79
10	马路丁	6,754,306	1.13
合计		278,686,962	46.64

注：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597,527,930 股。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公司 136,529,042 股，持股比例为 22.85%，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任晖。

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注册地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塔东路 7-6 号（4-5-1），法人代表为安阳。经营范围包括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通信设备、汽车配件、橡塑制品、日用百货、文教用品、家具、沥青、燃料油、润滑油、石油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财务信息、企业管理信息、商务信息咨询；信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国科实业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79,720.75	327,090.82
负债总计	448,812.65	226,239.95
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908.10	100,850.87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207,656.10	131,820.33
营业利润	-2,111.36	-2,023.70
利润总额	-2,132.46	-2,064.03
净利润	-2,650.45	-2,236.43

注：国科实业 2019 年财务数据经辽宁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20 年 1-9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持股比例高于 5% 的股东。

2、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科实业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36,529,042 股，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90,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5.92%，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6%。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或权属纠纷情形。国科实业所持发行人部分股份处于质押状态不影响其对发行人的控制权。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崔万涛、付艳杰。截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崔万涛、付艳杰均持有公司 83,207,698 股，各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58%，合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49.16%。

2018 年 12 月 24 日，崔万涛、付艳杰与国科实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崔万涛、付艳杰拟将合计持有的荣科科技 98,186,02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00%）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国科实业，转让价格为 5.81 元/股。

2019 年 1 月 18 日，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科实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何任晖。自 2019 年 1 月 18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管理及产业政策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系

我国软件产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包括：拟订信息产业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拟定信息产业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本行业的技术规范和标准；组织并协调信息产业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等。软件产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行业组织主要从事市场调研、信息评估、行业自律、资质评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积极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软件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和大力发展的支柱产业。我国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其中软件企业认证、软件产品登记的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医疗信息化行业服务于医疗卫生行业，受医疗卫生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我国医疗卫生行业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健康委员会。其中卫生健康委员会下属规划与信息司承担卫生和计划生育的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参与国家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工作。卫生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中国医院协会信息管理专业委员会等相关行业专业协会开展医疗信息化相关标准和制度的研究。

2、其他相关管理部门

公司的客户广泛分布于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各类金融企业和其他行业的各类企业，相应的国家主管部门负责制定该行业系统的信息化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负责指导具体工作。

（二）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为推动信息化行业的全面发展，国务院及有关部门颁布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主要的产业政策如下：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政策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1	《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12月	明确了十三五时期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思路、原则和目标，提出到2020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1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在30%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2	《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12月	到2020年，信息通信业整体规模进一步壮大，综合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宽带中国”战略各项目标全面实现，基本建成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信息通信技术掌控力显著增强，成为5G标准和技术的全球引领者之一，5G启动商用服务。
3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国务院 2016年12月	规划提出：1、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跨越式发展，宽带网络建设明显加速。2、信息产业生态体系初步形成，重点领域核心技术取得突破。3、网络经济异军突起，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新模式竞相涌现。4、电子政务应用进一步深化，网络互联、信息互通、业务协同稳步推进。5、社会信息化水平持续提升，网络富民、信息惠民、服务便民深入发展。6、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网上生态持续向好。7、网信军民融合体系初步建立，技术融合、产业融合、信息融合不断深化。8、网络空间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深化，网信企业走出去步伐明显加快。
4	《信息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确定了集成电路、基础电子、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关键应用软件和行业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2017年1月	解决方案、智能硬件和应用电子、计算机与通信设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9个领域的发展重点，并推进技术在智慧城市建设的应用。
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7年1月	《规划》以创新发展和融合发展为主线，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的发展目标，提出了全面提高创新发展能力、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业态、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大力加强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等六大任务，提出了九个重大工程，明确相关保障措施。
6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	工信部 2017年4月	明确了我国云计算发展产业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推动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为主要目标，以加快重点行业领域应用为着力点，以增强创新发展能力为主攻方向，推动我国云计算产业向高端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全面提升我国云计算产业实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
7	《“十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	国家发改委 2017年8月	推动政务信息化工作迈入“集约整合、全面互联、协同共治、共享开放、安全可靠”的新阶段，构建形成满足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的政务信息化体系。
8	《关于开展国家电子政务综合试点的通知》	中央网信办、国家发改委 2017年12月	《通知》要求到2019年底，各试点地区电子政务统筹能力要显著增强，基础设施集约化水平明显提高，政务信息资源基本实现按需有序共享，政务服务便捷化水平大幅提升，探索出一套符合自身本地实际的电子政务发展模式，形成一批可借鉴的电子政务发展成果，为统筹推进国家电子政务发展积累经验。
9	《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工信部 2017年12月	该计划以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的产业化和集成应用为重点，推动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
10	《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 2018年6月	文件中对政府相关部门的信息化服务提出要求：建立完善全国数据共享交换体系、加快完善政务数据资源体系、做好政务信息系统改造对接、推进事中事后监管信息“一网通享”、加强数据共享安全保障。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11	《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2018年8月	大力推动信息消费向纵深发展，壮大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到2020年，信息消费规模达到6万亿元，年均增长11%以上。信息技术在消费领域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拉动相关领域产出达到15万亿元。创建一批新型信息消费示范城市，打造区域性信息消费创新应用高地，培育一批发展前景好、带动作用大、示范效应强的项目。
12	《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方案（2018-2020年）》	国务院办公厅 2018年10月	加大和升级信息消费，加快5G商用。加强对基础设施资源建设，加快推动各部门、地区之间消费领域的大数据运用。
13	《关于加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能源局 2019年1月	建立健全绿色数据中心标准评价体系和能源资源监管体系，打造一批绿色数据中心先进典型，形成一批具有创新性的绿色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培育一批专业第三方绿色服务机构。到2022年，数据中心平均能耗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的电能使用效率值达到1.4以下，高能耗老旧设备基本淘汰，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清洁能源应用比例大幅提升，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得到有效回收利用。
14	《关于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工信部 2019年4月	强化质量创新：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质量管理和技术融合，提高企业质量创新能力；推动企业建立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质量管控体系。
15	《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	国务院 2019年4月	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一体化在线平台），推进各地区、各部门政务服务平台规范化、标准化、集约化建设和互联互通，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国标准统一、全流程网上办理，促进政务服务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并依托一体化在线平台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
16	《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 2019年6月	到2020年，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公共资源基本纳入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实行目录管理；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纵向全面贯通、横向互联互通，实现制度规则统一、技术标准统一、信息资源共享。

2、医疗信息化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1	《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国务院 2015年3月6日	“加强人口健康信息化建设，到2020年，实现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基本覆盖全国人口并信息动态更新。”
2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年7月1日	“推广在线医疗卫生新模式。发挥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支持第三方机构建立医学影像、健康档案、检验报告、电子病历等医疗信息共享服务平台，逐步建立跨医院的医疗数据共享交换标准体系；引导医疗机构面向中小城市和农村地区开展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等远程医疗服务。”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年9月8日	“加快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工程建设，建立区域性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以及不同级别、不同类别医疗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确保转诊信息畅通。”
4	《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6年6月21日	“推动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共享开放。鼓励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采集、存储，加强应用支撑和运维技术保障，打通数据资源共享通道。加快建设和完善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电子处方等为核心的基础数据库。”
5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的通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6年9月27日	“要结合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行医保付费总额控制。要普遍建立适应不同人群、不同疾病或服务特点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加快推进按人头、按病种、按床日付费，鼓励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特点的支付方式。有条件的地区可将点数法与预算管理、按病种付费等相结合，促进医疗机构之间有序竞争和资源合理配置。今年综合医改试点省和所有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城市都要实施按病种付费改革，覆盖病种不少于100个。”
6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6年10月25日	“健全医保管理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推进按病种付费、按人头付费，积极探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DRGs）、按服务绩效付费，形成总额预算管理下的复合式支付方式，健全医保经办机构与医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疗机构的谈判协商与风险分担机制。”
7	《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年11月18日	“在全国人口健康信息化总体框架下，按照《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明确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要求实施建设。以省级为主体，按照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应用功能指引，充分整合现有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信息技术，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管理、综合管理等六大业务应用系统的数据汇聚和业务协同。”
8	《“十三五”国家医学中心及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设置规划》	国家卫计委 （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7年1月22日	“十三五”期间工作目标，到2020年，依托现有的三级医疗服务体系，合理规划与设置国家医学中心及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含综合和专科），充分发挥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的引领和辐射作用。通过合理规划、能力建设和结构优化等举措，进一步完善区域间优质医疗资源配置，整合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促进医疗服务同质化，逐步实现区域分开，推动公立医院科学发展，建立符合我国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
9	《“十三五”全国人口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	国家卫计委 （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7年1月24日	“夯实人口健康信息化和健康医疗大数据基础；神画人口健康信息化和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创新人口健康信息化和健康医疗大数据发展。”
10	《2017年深入落实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重点工作方案》	国家卫计委 （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7年2月16日	“搭建双向转诊信息平台。开展双向转诊的医疗机构要通过双向转诊信息平台，实现上转和下转患者的诊疗信息共享，保证分级诊疗服务的连续性，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
11	《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7年4月23日	“加强规划设计，充分发挥信息系统对医联体的支撑作用，结合建立省、市、县三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统筹推进医联体相关医院管理、医疗服务等信息平台建设，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实现医联体内诊疗信息互联互通。医联体可以共享区域内居民健康信息数据，便捷开展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健康管理、远程医疗等服务，方便患者看病就医，提高医学科研技术水平。发挥远程医疗作用，促进医疗资源贴近城乡基层，探索实行远程医疗收费和支付政策，促进远程医疗服务可持续发展。”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12	《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方案（2017-2025年）》	国家卫计委 （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7年4月25日	“针对人民群众健康生活需求，建设健康生活方式体验及践行相关设施，开发和推广健康促进适宜技术和健康支持工具，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智能硬件、手机APP等信息技术，创新健康管理模式，提高健康生活方式相关服务可及性。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健康服务消费环境，帮助群众体验健康生活方式带来的益处和乐趣，提升健康产品和服务供给的百姓获得感，增强群众维护自身健康的能力。”
13	《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6月20日	“2017年起，进一步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各地要选择一定数量的病种实施按病种付费，国家选择部分地区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试点，鼓励各地完善按人头、按床日等多种支付方式。到2020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覆盖所有医疗机构及医疗服务，全国范围内普遍实施适应不同疾病、不同服务特点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按项目付费占比明显下降。”
14	《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国家卫计委 （现“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7年12月29日	“医疗机构加强以门诊和住院电子病历为核心的综合信息系统建设，利用大数据信息技术为医疗质量控制、规范诊疗行为、评估合理用药、优化服务流程、调配医疗资源等提供支撑。”
15	《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国家卫健委 2018年4月2日	“针对目前医院信息化建设现状，着眼未来5-10年全国医院信息化应用发展要求，针对二级医院、三级乙等医院和三级甲等医院的临床业务、医院管理等工作，覆盖医院信息化建设的主要业务和建设要求，从软硬件建设、安全保障、新兴技术应用等方面规范了医院信息化建设的主要内容和要求。”
1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2018年4月25日	“加快建设基础资源信息数据库，完善全员人口、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数据库。大力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应用水平，二级以上医院要健全医院信息平台功能，整合院内各类系统资源，提升医院管理效率。三级医院要在2020年前实现院内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有条件的医院要尽快实现。”
17	《关于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	国家卫健委 2018年7月12日	“要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加快创新应用互联网信息技术，提升便民服务能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民惠民活动的通知》		力，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改善就医体验，其中包括：就医诊疗服务更省心、患者用药服务更放心、远程医疗服务全覆盖、健康信息服务更普及、政务共享服务更惠民、检查检验服务更简便。”
18	《关于进一步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疗机构信息化 ze 作的通知》	国家医政医管局 2018年8月22日	“推进电子病历信息化建设，对建立健全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提高医疗服务效率，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加强医疗服务监管，促进“智慧医院”发展等，具有重要意义。”
19	《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19年1月30日	“通过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绩效考核数据信息的准确性，保证关键数据信息自动生成、不可更改，确保绩效考核结果真实客观。根据医学规律和行业特点，发挥大数据优势，强化考核数据分析应用，提升医院科学管理水平。提高病案首页质量。三级公立医院要加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按照国家统一规定规范填写病案首页，加强临床数据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各地要加强病案首页质量控制和上传病案首页数据质量管理，确保考核数据客观真实。”
20	关于开展药品使用监测和临床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	国家卫健委 2019年4月9日	“药品使用监测和临床综合评价是促进药品回归临床价值的基础性工作，是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的重要措施，是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的具体要求。一是开展全面监测，所有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主动配合，系统收集并报告药品配备品种、生产企业、使用数量、采购价格、供应配送等信息。二是实施重点监测，在全国各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中抽取不少于1500家机构，在全面监测工作基础上，对药品使用与疾病防治、跟踪随访相关联的具体数据进行重点监测。”
21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国务院 2019年5月23日	“建立全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信息系统，按照属地原则，全面开展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考核结果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组织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省级示范区建设，支持先行先试、积累经验。继续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国家平台和省统筹区域平台建设。指导地方有序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确保医疗和数据安全。”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22	《关于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的指导意见》	国家医保局 2019年8月17日	“互联网+”医疗服务价格，纳入现行医疗服务价格的政策体系统一管理。符合条件的“互联网+”医疗服务，按照线上线下公平的原则配套医保支付政策，并根据服务特点完善协议管理、结算流程和有关指标。积极适应“互联网+”等新业态发展，提升医疗服务价格监测监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引导重构医疗市场竞争关系，探索新技术条件下开放多元的医疗服务价格新机制。”
23	《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21个部门 2019年8月28日	“加快发展“互联网+医疗”。支持依托实体医疗机构独立设置互联网医院，规范开展互联网诊疗活动，提高优质医疗服务的可及度，积极发展互联网健康咨询和健康管理服务，推动线上线下服务一体化。以高水平医院为核心，加快建立远程医疗网络 and 平台，提高面向基层、边远和欠发达地区的远程会诊、远程影像、远程病理的覆盖度，完善相关付费机制。依托“互联网+”实施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以改善就医体验为中心，应用互联网、物联网技术优化医院服务流程，全面实现分时段预约诊疗、区域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逐步推广智能导医分诊、免（少）排队候诊和取药、移动端支付结算、检查结果自动推送、智慧中药房等服务。”
24	《关于进一步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加强智慧医院建设的通知》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0年5月21日	“总结医院信息化建设实践，建立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系统，进一步发挥信息技术在现代医院建设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医院治理现代化水平，形成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现代医院服务与管理模式，为患者提供更高质量、更高效率、更加安全、更加体贴的医疗服务。”

3、智慧城市行业主要政策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1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	国务院 2014年3月	统筹城市发展的物质资源、信息资源和治理资源利用，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实现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强化信息网络、数据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跨部门、跨行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业、跨地区的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国务院 2014年6月	加快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兴领域核心技术研发，开发基于新业态、新应用的信息处理、传感器、新型存储等关键芯片及云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
3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建部、交通部 2014年8月	到2020年，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的智慧城市，聚集和辐射带动作用大幅增强，综合竞争优势明显提高，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实现公共服务便捷化，城市管理精细化，生活环境宜居化，基础设施智能化，网络安全长效化。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 2014年11月	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管理，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准确、有效的政府信息发布、互动交流和公共服务平台。
5	《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 2015年4月	把网格化管理列入城乡规划，将人、地、物、事、组织等基本治安要素纳入网格管理范畴，做到信息掌握到位、矛盾化解到位、治安防控到位、便民服务到位。到2020年，实现全国各县（市、区、旗）的中心城区网格化管理全覆盖。
6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年7月	健康医疗、教育、交通等民生领域互联网应用更加丰富，公共服务更加多元，线上线下结合更紧密。
7	《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6年9月	实现互联网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建成覆盖全国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提升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
8	《“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	国务院 2017年1月	提出了优化政务服务供给的信息化解决路径和操作方法，为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和服务体系提供保障。
9	《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	国务院 2017年5月	要求各地区、各部门整合分散的政务服务系统和资源，于12月底前普遍建成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	国务院 2017年6月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互联网+政务服务”，规范网站域名，严格开办流程，加强监管考核、推进资源集约，实现政府网站有序健康发展。
11	《智慧交通让出行更便捷行动方案（2017-2020年）》	交通运输部 2017年9月	明确指出要加快城市交通出行智能化发展、不断完善智慧出行发展环境、加强政企合作交流。
12	《关于工业通信业标准化工作服务于“一	工信部 2018年11月	在智慧城市领域，逐步完善我国智慧城市相关顶层设计及智慧成熟度分级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一带一路”建设的实施意见》		分类评价标准体系的基础上，推动建立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智慧城市建设标准对接合作沟通机制；加强与东盟、中亚、海湾等沿线重点国家和地区的标准化合作，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标准互认；加强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环境下的电子商务领域标准化合作，推动电子数据交换协议标准研制与互认，加快电子商务领域追溯体系标准建设，实现追溯数据共享交换。
13	《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	国务院 2019年4月	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一体化在线平台），推进各地区、各部门政务服务平台规范化、标准化、集约化建设和互联互通，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国标准统一、全流程网上办理，促进政务服务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并依托一体化在线平台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
14	《国务院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部门分工的意见》	国务院 2019年4月	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群，壮大数字经济。坚持包容审慎监管，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健康成长。加快在各行业各领域推进“互联网+”。
15	《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的指导意见》	发改委 2019年5月	开展智慧监管：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对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进行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并自动预警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监督执法力度，增强监管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系统与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接。
16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重点专项2019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科技部 2019年6月	总体目标：重点突出智慧城市“感-联-知-用-融”的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基于自主研发技术和产品构建物联网与智慧城市一体化服务体系；推动我国成为智慧城市；推动物联网与智慧城市规模化发展，形成完善产业生态链，使我国物联网与智慧城市技术研究、标准规范与产业应用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17	《关于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指导	国务院 2019年8月	大力发展“互联网+生产”：适应产业升级需要，推动互联网平台与工业、

序号	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及时间	相关核心内容
	意见》		农业生产深度融合，提升生产技术，提高创新服务能力，在实体经济中大力推广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促进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发展，深入推进智能制造和服务型制造；加强政府部门与平台数据共享：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国家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智慧医疗、健康数据和智维云两个板块。

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板块，主要是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

智维云业务板块，主要定位于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以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为导向，持续为金融、教育、医疗、政府、能源、通信等行业客户提供智慧应用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智维增值服务于一体的综合信息技术服务。

根据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产业中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务，细分行业为医疗信息化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业务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态势良好，收入和效益保持较快增长，吸纳就业人数稳步增加；产业向高质量方向发展步伐加快，结构持续调整优化，新的增长点不断涌现，服务和支撑两个强国建设能力显著增强，正在成为数字经济发展、智慧社会演进的重要驱动力量。

细分行业医疗信息化，即医疗服务的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等，是指通过现代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通信技术、数据库技术等，为各医院之间以及医院所属各部门之间提供病人信息和管理信息的收集、储存、处理、提取和数据交换，并满足所有授权用户的功能需求，由之带来更高的效

率、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和核心竞争力。

智慧城市作为现代化城市运行和治理的一种新模式和新理念，建立在完备的网络通信基础设施、海量的数据资源、多领域业务流程整合等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的基础上，是现代城市发展进程的必然阶段。

细分行业智慧城市的核心驱动力是通过深度的城市信息化来满足城市发展转型和管理方式转变的需求，因此，IT 服务尤为重要，智慧城市 IT 服务业在智慧城市行业发展中起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智慧城市 IT 服务商在运用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的基础上，开发、整合和利用城市信息资源，通过推进实体基础设施和信息基础设施相互融合，最终形成城市智慧化解决方案，实现基础设施智能化、公共服务便利化、社会治理精细化。智慧城市应用遍及安全、医疗、交通、物流、金融、通信、教育、能源、环保等领域。在全球范围内，智慧城市建设兴起于欧美地区，我国虽起步较晚，但在政府的支持和企业的参与下，智慧城市建设也取得阶段性进展。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竞争情况

1、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

（1）行业地位

医疗信息化产品对应医疗服务主要有三大领域：医疗数据的采集、医疗数据的分析及结论诊断、医疗数据及信息的展示。

米健信息与今创信息多年来深耕与医疗数据的采集、医疗数据的分析及结论诊断。其中，米健信息专注临床信息化的研发，以“智能手术室、智能化病区及智慧化医院”为建设目标，基于对行业的充分理解和前瞻性研究，提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急诊医学临床信息系统（ECIS）、重症医学临床信息系统（ICIS）、手术室麻醉临床信息系统（AIMS）、医疗信息集成平台（HUIS）、移动查房及移动护理”等医疗行业 IT 应用系统。今创信息专注于病案信息化细分领域，并依托核心研发团队丰富的研发及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医疗管理、数据分析的相关软件，推出一系列的解决方案。神州视翰多年来深耕于医疗数据及信息的展示，拥有智慧门诊、数字病房、远程视讯三大产品线，并针对临床业务上线了“血液净化综合管理系统”，面向全国医疗机构提

供专业的智慧医疗信息化服务。

荣科医疗依托自身的技术和产品，结合子公司米健信息产品、神州视翰产品以及今创信息产品整合为客户提供新的整体解决方案，以数据驱动的智慧医院解决方案，建立以“数据驱动，生态赋能，开放一体”为特色，以医院数据为核心，依托大数据、AI、区块链等核心能力的智慧化生态赋能中台为牵引，包含智慧医疗、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科研、智慧健康的完整建设体系的智慧医院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分别累计向 260 家、1,881 家、1,732 家医院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其中分别包括 135 家、1,045 家、534 家三级医院。公司子公司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客户对其产品满意度较高。因此，公司子公司目前已经建立较好的客户基础，形成一定品牌影响力，建立起其医疗信息化领域的行业地位，为其业务进一步发展奠定了重要的基础。

（2）主要竞争对手

米健信息专注于临床信息化领域，尤其是急危重症方面的信息化应用；神州视翰专注于医疗数据及信息的展示，包括智慧门诊、数字病房、医疗视频协作及医疗物联网四大类产品；今创信息专注于病案信息化领域，主要从事病案管理信息系统和医疗大数据分析及应用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荣科科技、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荣科科技		
1	卫宁健康	成立于 1994 年，是一家以医疗卫生领域应用软件的研究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主，并为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软件企业。业务覆盖智慧医院、区域卫生、基层卫生、公共卫生、医疗保险、健康服务等领域，是中国医疗健康信息行业最具竞争力的整体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
2	东软集团	成立于 1991 年，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管理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的公司。行业解决方案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3	东华软件	2018 年为适应大健康时代需求，东华软件将医疗板块业务独立出来，成立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覆盖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机构、互联网医疗、人工智能、大数据、健康管理等领域。

米健信息

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是以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CIS）系列应用软件产品和临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核心产品主要包括两大类：第一，DoCare 系列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应用软件，主要包括麻醉临床信息系统、重症监护（ICU）临床信息系统、院前急救信息系统、血液净化信息系统和临床路径信息系统等；第二，临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 Doricon 数字化手术室整体解决方案及正在推广的 Doricon 数字化病区和 Doricon 数字化急诊急救平台整体解决方案。
2	深圳迪聚海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主要业务包括临床医疗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高新科技园，在长沙设有研发中心以及服务支持中心。深圳迪聚海思科技有限公司的核心产品为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系统（DIGI-AIMS）、重症医学临床信息系统（DIGI-ICIS）、急诊急救临床信息系统（DIGI-ECIS）。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南及湖南地区。
3	郑州大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是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供应商，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关产品包括“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管理系统、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管理系统、急诊临床信息管理系统、医疗信息数据采集平台”等医疗行业应用系统和解决方案。客户之前主要集中在河南及周边地区（内蒙古、山东、湖北等），近年来逐渐向华南、华东等地开始推进。

神州视翰

1	北京融威众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9 年，是一家以自助服务设备/系统、信息发布设备/系统、LED 显示设备/系统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医疗行业客户和广大患者提供专业的自助服务解决方案。北京融威众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可根据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定制专业且实用的智能导医系统，帮助客户针对建卡、挂号、缴费、导诊、分诊和检查预约等各个环节进行流程优化，缩短患者等候时间，提高信息获取速度和透明度，改善患者就医体验。
2	北京鑫丰南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8 年，是一家致力于推动医疗卫生服务信息化建设，为医院数字化建设提供产品和服务，集研发、生产、营销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北京鑫丰南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导产品为自主研发的护理呼叫信息系统，产品已应用于国内百余家大型三甲标杆医院。未来，南格科技计划推出“医家护”APP 产品，开拓移动医疗市场业务。
3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8 年，是一家致力于智能护理通讯与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行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信息化医护管理通讯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各级别护理通讯设备生产销售商与病房医护管理通讯设备运维服务商之一。目前，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为医院、养老院等医疗护理机构以及各类专业工程商、集成商、装修服务商等建设单位提供多个层次的医护通讯管理与信息化医护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4	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1 年，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来邦科技股份公司产品根据应用领域可分为医疗护理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系统产品、养老监护系统产品、银行监控系统产品及监狱监控系统产品等。来邦科技拥有 IP 网络音视频通讯、高清音视频编解码、数字动态降噪、双向高清可视全双工对讲等多项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主要为医院、养老院、银行、监狱、学校、高速公路等领域提供通讯信息化产品及解决方案。
今创信息		
1	武汉雕龙医疗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29 日，专注于医疗卫生行业大数据分析 & 交互，提供医疗大数据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医院传染病监测报告系统、雕龙医院不良事件上报管理系统、雕龙手麻安全及质量监测系统、雕龙护理质量与安全考核系统、雕龙单病种质量管理系统、雕龙病案统计管理信息系统、医院决策支持产品方案、雕龙医院感染监控系统等。其医院类客户量达 600 余家。
2	广州火龙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主要产品包括医疗质量与安全环节实时监测平台、医疗安全（不良）事件管理系统、医院等级评审迎接系统、医院薪酬精细化管理系统、特定（单）病种质量监测系统、医院等级评审日常统计学指标监测系统、医院质量管理主题知识库系统、医疗质量与安全环节实时监测平台、质控云管家等。
3	武汉金豆医疗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系国内医保和医疗数据增值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DRG 收付费系统、成本核算系统、DRG 绩效评价系统、DRG 分组器、数据质控系统、编码转换系统、数据采集系统等，覆盖了医院管理、医保控费、数据分析三大领域。
4	北京影研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5 年，其业务范围包括文档信息化应用及内容管理解决方案咨询、软件开发与集成服务、文档数据加工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其中，医疗信息化业务是其主要业务之一。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数字化病案系统、无纸化病案归档系统、病案数字化扫描服务、病案自助打印系统、病案邮寄打印系统、病案托管解决方案、511CD 编码平台、敏感病管控解决方案、病案数据平台、病案全流程示踪系统等。
5	上海联众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医院信息系统开发，于 2002 年进入医疗软件市场。主要产品包括：病案数字化系统、医院信息管理系统、电子病历系统、检验化验信息系统、放射信息系统、超声信息系统等。其产品在 300 多家医院得到成功应用。
6	湖南琴海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7 年，主要从事档案管理系统研发、业务咨询服务、缩微数字一体化加工建设。主要产品包括纸质档案缩微数字一体化工作站、工程图纸缩微数字一体化工作站、数字化拍摄机、缩微胶片扫描仪、缩微数字一体化档案管理系统、病案数字化加工系统、病案示踪系统、病案数字化信息系统等。

（3）竞争优势

①销售渠道多样，积累了大量的医院优质客户

公司及其成员企业构建了覆盖中国大部分地区的销售服务网络，服务逾千家医疗机构。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拥有专业化的销售团队，主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相结合的模式。通过直销模式的销售方式使其增加客户

粘性和稳定性并降低客户流失的风险；通过经销模式的销售方式，充分发挥经销商优势，弥补销售网络覆盖的不足，进一步扩大销售区域和规模，提升业绩。

此外，公司子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医院优质客户。报告期内，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分别累计向 260 家、1,881 家、1,732 家医院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其中分别包括 135 家、1,045 家、534 家三级医院。这些项目产生的标杆效应帮助公司在向二、三线城市医院拓展业务时，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②具备丰富的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及其成员企业高度重视研发能力的塑造，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499.95 万元、3,890.74 万元、4,561.59 万元和 3,839.8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97%、6.21%、6.30% 和 7.99%，研发费用占比较高。

公司子公司米健信息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已形成科学合理的技术创新机制和创新氛围，培养了具有丰富理论和实践经验的核心技术团队，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和产品开发能力。

公司子公司神州视翰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有软硬件一体化研发设计能力的公司，旗下所有系统均为自行开发、自主提供的端到端（从后台业务管理端及中心数据服务端到面向客户的终端）的全面解决方案，产品的定制、升级均全面自主控制，通过一体化设计，能够有效的把控产品性能，降低硬件成本。

公司子公司今创信息通过近 20 年的发展，深耕于病案信息化行业，其产品在架构设计、技术研发和功能拓展过程中均深度融合了行业经验，所开发的核心产品病案管理及统计软件，已历经多个版本升级迭代。同时，今创信息注重对医疗信息化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采集，通过对产品的研发创新，不断完善产品并积极拓展新的业务。

③产品体系健全，产品性能稳定

公司及其成员企业产品体系健全，其多元化产品覆盖了医疗服务的三大领域：医疗数据的采集、医疗数据的分析及结论诊断、医疗数据及信息的展示。

公司子公司米健信息凭借良好的产品优势和完善的产品体系，获得了国内知名医院的认可；同时通过大型医疗机构项目的实施，米健信息积累了大量的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以及客户个性化需求，并在此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模块和完善产品功能。

公司子公司神州视翰产品体系健全，其中数字医疗产品拥有智慧门诊、数字病房、视频协作、医疗物联网等产品线，涉及的信息化产品可基本覆盖医院在“可视化”细分领域的需求。同时，神州视翰产品硬件中的核心主板为自主设计，贴片环节则由东莞益视采购原料并委托贴片厂商完成，因此在硬件的生产中，神州视翰能控制产品的功能的稳定性，提升产品的适用性及灵活度。

公司子公司今创信息在软件产品的性能、功能性、可靠性、可用性、安全性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在产品规划开发过程中，今创信息配备了质量保证（Quality Assurance, QA）人员，以独立审查的方式，对项目过程和产品进行检查和监控，确保质量管理的实施。在产品开发完成后，测试人员对产品的性能和功能性执行测试并形成测试报告，部分产品会邀请第三方的专业机构进行深度测评。今创信息会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包括软件的质量度量 and 评价数据，有针对性地实施产品研发、调试，提升了技术服务水平与客户满意度，具备良好的服务优势。

2、智维云业务

（1）行业地位

公司智维云业务板块，主要定位于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以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为导向，持续为金融、教育、医疗、政府、能源、通信等行业客户提供智慧应用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智维增值服务于一体的综合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建立了丰富的“智维云—智慧城市”服务产品体系，具备政务、民生、产业等全栈式行业解决方案，新型智慧城市软件产品、各类云增值服务以及多云管理、资源监控、物联运维、智能分析等能力的智维云服务和覆盖规划咨询、部署建设、交付运营、灾难恢复等内容的全栈式云上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并形成各类别产品亿元以上销售规模。

此外，公司智维云业务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在公司技术研发

中心基础上建立技术研发分中心，专攻“互联网+新型智慧城市服务”、“智能云服务”、“云上集成解决方案”的核心前沿技术，申请及获批著作权、专利数量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2）主要竞争对手

在辽宁省区域内，公司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中大型企业为代表的的第一梯队相比，虽然在业务上有所重合，但在市场规模、业务广度等方面，仍处于区域内第二梯队的位置。

在辽宁省区域外，公司也会受到来自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等跨区域大型企业的竞争，在区域外的项目竞标中，往往受到成本较高等因素的制约。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1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1 年，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管理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的公司。行业解决方案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是中国领先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企业数字转型可信赖合作伙伴。公司 2001 年成立于北京，立足中国，服务全球市场。经过 18 年发展，公司在全球 43 个城市设有 100 多个分支机构 29 个全球交付中心，员工总数超过 60000 人。 软通动力具备端到端“软件+服务”综合业务能力和强大的纵深服务优势，凭借深厚的技术实力和强大的生态整合能力，公司主营业务覆盖软件技术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智慧城市服务以及云计算与互联网平台服务四大业务领域。
3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控股的上市公司。中国华录集团战略定位于以信息产业为基础的新型文化产业集团，已经构建了数字音视频终端、内容、服务三大产业板块，拥有“中国高清第一品牌”、获得国内影视剧“最有影响力企业”和“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等称号。
4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上市，近年来，公司坚持以“数据驱动、云领未来、网安天下”为核心战略指引，逐步形成了新的业务结构，主要包括：云服务、网络安全与自主可控、智慧应用与服务 and 系统集成服务。“云服务”主要是指面向国家政务、智慧城市和重要行业提供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与自主可控”主要包含网络安全、内容安全、信息系统安全以及自主可控基础产品。“智慧应用与服务”主要是指面向“互联网+政务”、“互联网+行业”提供以智能技术应用和数据运营为主的新技术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主要是指围绕定制化解决方案提供开展的咨询、系统集成、产品增值服务以及系统运维服务等。

（3）竞争优势

①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具有 CMMI 五级资质、系统集成一级资质、智能建筑三级资质等。公司注重“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建设研发创新体系，从研发理念、组织机构、研发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构建，以保持技术的不断进步。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对大数据、视频流媒体、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理解，结合业务创新，先后承担了两个国家重点课题项目：一是国家科技部 2019 年现代服务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重点专项——“4.3 网络文化市场动态监管服务系统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联合北京大学、东北大学、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等行业领域一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以及网络文化市场监管机构，综合发挥产学研用科研团队技术和市场优势，突破网络音乐、网络游戏和网络表演智能化监测技术，构建市场主体自律与政府监管相结合的监管服务机制，解决网络文化市场动态智能监测问题，创新发展跨界融合的智能执法新模式；二是国家科技部“2.4 互联网+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与智能服务平台”项目，由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牵头，公司作为项目课题 4 承担单位，承担“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和智能服务平台研制”课题，实现政务大数据跨部门、跨领域、跨行业的多尺度、多维度的透明管理和高效智能服务，并参与了课题 5“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的应用示范课题”，负责项目应用示范任务，支撑政务部门基于大数据开展智能化应用，助推政府治理能力智能化发展。

②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智维云业务经过多年信息化行业的经营，积累了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主要集中在社保医疗、金融、教育、电力、电信等行业及政府部门，如沈阳市公安局监管支队、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辽宁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等。公司始终将客户放在公司发展战略的首位，并通过提供高质量、不断增值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在东北区域内树立了明显的品牌优势。

此外，公司十分注重产品和服务质量，通过更多地参加客户的日常运营，为客户提供产品交付后续的技术支持、日常维护、系统升级、客户体验改善和业务咨询等服务，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改进，同时也保障了业绩持续稳定发展。

③产品优势

公司智维云业务通过多年的实践，在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不断丰富产品功能，开发了一系列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智慧社保、智慧医保、智慧执法、智慧城市运营指挥中心、互联网+政务、综合能源服务平台、私有云数据中心集成建设、一体化运维平台。这些方案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和改进，最终达到不同客户的预期效果。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及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1、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

（1）采购模式

①荣科医疗采购模式

荣科医疗采购内容主要为软件、硬件以及日常办公用品等。采购流程具体如下：A、制定采购计划：申请人员根据已签订的业务合同要求及公司日常工作需求，制定采购计划；B、采购申请：根据采购计划提交采购申请，商务部进行采购需求审核；C、选择供应商：商务部依据采购计划所列产品寻找供应商，收集合格供应商信息；D、确定供应商：商务部通过对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及其他维度的综合比对后，最终确认合适的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

E、下单：合同签订后，按照询价单的名称、型号、单价下单；F、采购跟踪：合同签订后定期跟踪供货商备货进度；G、验收入库：商务部跟踪供应商的供货进度，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付货物后，质检人员负责将货物验收入库，对于不合格货物交由商务部与供应商沟通处理。

②米健信息采购模式

米健信息采购内容主要为储存介质、软件、硬件以及日常办公用品等，上述原材料价值较低，市场供应充足。米健信息通过对供应商进行考察并填写供方调查表，将合格供应商汇总到合格供方名录，负责采购部门根据采购需求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取供应商进行采购。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③神州视翰采购模式

神州视翰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外壳、触摸屏、线材、包装、电源板、液晶屏、服务器、功放、喇叭、辅材、软件等。采购流程具体如下：A、供货商的选择：采购部按照详细的产品规格找供货商，主要渠道包括官方网站查询、参加展会、供货商推荐等；B、询价：按照售前提提供的产品规格型号提供询价单给采购部，采购部按照产品规格询价；C、议价：经过多方（至少 3 方）询价后出具议价表，议价表由部门经理及总经理签字确认后方可签订合同；D、下单：合同签订后，按照询价单的名称、型号、单价下单；E、采购跟踪：合同签订后定期跟踪供货商备货进度，不低于 2 次跟踪；货物到货入库后由质检负责验收，确认良品后码放并建立物卡，不良品与采购沟通后交由采购处理。

④今创信息采购模式

今创信息主要向供应商采购医疗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所需的软硬件，主要包括服务器及存储介质、网络设备、打印机、扫描仪、安全设备、系统软件等。今创信息的具体采购流程如下：A、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人员根据已签订的业务合同要求及公司日常工作需求，制定采购计划；B、选择供应商：采购人员依据采购计划所列产品寻找供应商，收集合格供应商信息；C、确定供应

商：采购人员通过对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及其他维度的综合比对后，最终确认合适的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D、验收入库：采购人员跟踪供应商的供货进度，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付货物后，质检人员负责将货物验收入库，对于不合格货物交由采购人员与供应商沟通处理。

此外，病案数字化服务业务需要一定数量的劳务人员在现场进行操作，今创信息也会以向供应商采购劳务服务的模式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2）生产模式

①荣科医疗生产模式

荣科医疗所提供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主要包括开发和实施。软件的开发流程主要是研发人员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了解产品需求，文档化客户需求，以明确需求的来源、类别和内容，并经过客户的确认，确保需求描述正确、必要、完备、无歧义、可验证和可追踪，经过对产品的需求分析后制定详细的项目设计方案，选择产品构件和解决方案，之后进行相关软件的开发，开发完成后进行单元测试、集成测试及验收测试，测试通过后对产品进行上线，试运行后与客户进行验收。软件的实施流程包括技术人员在客户现场实施软件的安装、初始化和试运行，同时对客户进行现场培训，经客户验收合格完成后，进入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阶段。

②米健信息生产模式

米健信息产品生产包括软件的开发与工程的实施过程。米健信息成立项目组对客户需求进行分析调研、制定实施方案，在上述流程完成后，由技术人员根据合同进行项目的施工，在客户现场实施安装、进行现场测试及运行、提供现场的培训等。经客户验收后，产品正式交付使用，并进入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阶段。

③神州视翰生产模式

神州视翰各类型产品的软件主要为自主研发，包括神州视翰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和应用软件。硬件主要为根据神州视翰产品设计、在采购相关材料后由子公司东莞益视组装而成，硬件主要由主板、外壳、触摸屏、线材、包装、电源板、液晶屏、喇叭、辅材等构成，除核心主板外其他硬件部分均为外购。

神州视翰产品硬件中的核心主板，由硬件设计部门完成原理图、PCB 设计，板载关键器件的选型等工作，子公司东莞益视委托专业的 SMT 贴片厂商进行生产加工，生产加工完成后，由子公司东莞益视进行嵌入式软件烧录、组装、质检等工作。

④今创信息生产模式

今创信息所提供的医疗信息化软件的生产主要包括软件开发和安装。软件的开发流程主要是研发人员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了解产品需求，经过对产品的需求分析后制定详细的项目方案，之后进行相关软件的设计开发，对于已经上线的产品，今创信息还会根据具体运行情况及需求情况，对其进行二次开发。软件的安装流程包括技术人员在客户现场实施软件的安装、初始化和试运行，同时对客户进行现场培训，经客户验收合格完成后，进入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阶段。

今创信息提供的病案数字化服务业务流程包括：①在医院病案存放现场对病案进行扫描成特定图片格式；②对原纸质档案进行装箱打包，集中处理。③对档案信息进行数字化处理，包括加密、压缩储存等。

（3）销售模式

①荣科医疗销售模式

荣科医疗最终客户主要为医疗机构，通常选择公开招标的商务模式，待项目中标后，签订销售合同，并按合同要求执行生产。销售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直销模式是荣科医疗完成系统的设计、开发、现场实施、调试等全部内容，向最终客户直接负责。经销模式主要是与经销商合作，通过招标等方式拿下项目，按照客户的要求提供现场实施，调试，交付等。

②米健信息销售模式

米健信息采取向医疗机构直接销售和通过与其他系统集成商合作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而且由于米健信息主要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产品和市场品牌优势，其产品往往会成为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过程中的指定产品。米健信息与集中采购供应商合作，全程参与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全部过程，包括项目的整体设计、咨询、实施等。

③神州视翰销售模式

神州视翰最终客户主要为医院、政府等机构，通常选择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或竞争性谈判三种商务模式，待项目中标或达成销售意向后，签订销售合同，并按合同要求执行生产。

神州视翰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在直销模式下，神州视翰完成系统的设计、开发、现场实施、调试等全部内容，向最终客户直接负责。在经销模式下，首先经销商与最终客户达成销售意向或签订销售合同后，与神州视翰签订采购合同，并负责销售给最终客户，神州视翰配合部分经销商完成对公司产品的系统调试等工作。

④今创信息销售模式

今创信息的销售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相结合的模式。直销方式下，客户主要为医疗卫生机构，因此直接通过参加医疗卫生机构的招标或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获取业务订单，再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签订合同，安排项目实施人员进行产品的定制、安装、实施和后期的维护工作；同时，今创信息仍有少部分产品以经销模式进行销售，由经销商代理公司产品进行销售。

2、智维云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商务部负责采购计划和实施。按照采购对象分为高端产品（小型机、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交换、路由设备、网络安全设备、操作系统软件、中间件软件和数据库软件等），工程类产品（视频会议、视频监控、安防、门禁及综合布线产品），信息类产品（计算机、打印机、数码产品等）及高端服务外包和工程类项目采购等。商务部根据采购对象的类型划分若干采购小组。公司项目经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交项目总体预算到项目管理部，项目管理部根据预算情况将需要采购的物料进行归类，待项目管理部总监批准后，将物料预算清单转化为采购申请单递交到商务部。商务部根据物料的情况，核实物料的准确性，之后各采购小组对物料向供应商进行询价，核实价格、付款条件、发票情况、到货期、产品品质等条件，商务部根据反馈信息选择计划采购供应商，得到总经理批准后，进行采购。这种采购模式能够保障采购的有效性、提

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在采购过程中根据采购物料的种类，一般选择厂家、总代理商、二级代理商等上游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根据产品价格、付款条件、发票情况、到货期、产品质量等条件，以及供应商信用、合作次数、退换货比率等，经过综合评定，选择最合理的供应商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①产品软件模式

公司的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分为定制化开发和产品化开发两种模式。定制化开发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的开发和服务，在定制化开发模式下，根据用户的要求设计软件，开发过程遵循软件工程规范，提供新建系统的方案设想，并进行可行性分析。在程序编码前进行系统的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在程序编制结束后进行软件测试；交付使用时，可对用户有关人员进行操作培训，并提供软件正常运行后常规维护和功能扩充开发，具体流程如下：



而产品化开发是建立在公司对市场需求分析的基础上的，两者在开发流程上有着一定的区别。具体流程如下：



②系统集成服务模式

公司系统集成的服务通常分为公司和项目现场两个地点。前期的方案设计工作主要在公司内部进行，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事项，通过对客户进行功能性需求分析，选择合适的系统架构，设计具体的项目方案。在项目现场，公司将采购的硬件设备、通用软件设备和自产的智慧应用产品送至客户现场并完成安装工作。在经历一段时间的调试、测试和客户培训后，公司的系统集成工作基本完成。

③运维服务模式

公司设立了总部服务和本地化服务两级客户服务体系，总部服务主要由公司技术部负责，本地服务主要是公司针对重点客户提供的本地化服务。公司运营维护服务将根据 IT 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系统故障或其它异常情况，提供以下服务方式：

A、远程技术支撑服务

公司开通 7*24 小时服务热线，为客户提供相关设备的日常操作维护的咨询和非紧急情况下的故障处理。

B、现场支持服务

在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无法及时排除故障的情况下，本公司会派经验丰富的工程师赴现场提供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硬件故障处理、软件故障处理、现场培训等。

C、系统、备件升级服务

公司通过安全、可靠、经过验证的升级方法对客户的 IT 系统实施更新，减少硬件或软件发生故障的隐患，确保 IT 系统处于有效的运行状态。另外，当客户主设备系统升级后，本公司将根据主系统的更新情况，对备件进行同步升级，保证备件与主设备的兼容性。

D、巡检服务

公司定期对客户的 IT 系统设备进行现场检查，及时发现设备运行中出现隐患，减少设备发生故障的概率，保证设备的稳定运行。具体服务的内容包括：数据完整性检查、性能指标检查、告警功能检查、软件可用性与安全性检查以及针对硬件和环境的检查等。

E、云服务

公司针对行业客户资源异构，位置分散，架构复杂的运维场景，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等新兴技术，依托自主研发的智维云平台，将传统线下运维工作上云，通过线上操作，实现可视化，自动化，智能化服务交付，提供 7*24 实时运行监控和主动式运维服务，极大提升运维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节省客户 IT 运营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向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重点行业的大型企业或政府机构等，这些客户一般在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和持续性较强，在该方面的支出往往通过招标方式实施。公司通过参加上述客户的项目招标，中标后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并根据合同中客户的具体需求和业务类型为客户提供相应产品或服务。对于无需招标合同金额较小的客户，公司直接根据其需求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通常与重要客户签订长期框架性协议，约定产品服务标

准、交货周期、付款方式、后续服务等事项。公司获得具体订单的方式主要可分为议价模式和竞标模式。

（二）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智慧医疗、健康数据和智维云两个板块。

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板块，主要是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

智维云业务板块，主要定位于新一代云服务增值商，以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为导向，持续为金融、教育、医疗、政府、能源、通信等行业客户提供智慧应用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智维增值服务于一体的综合信息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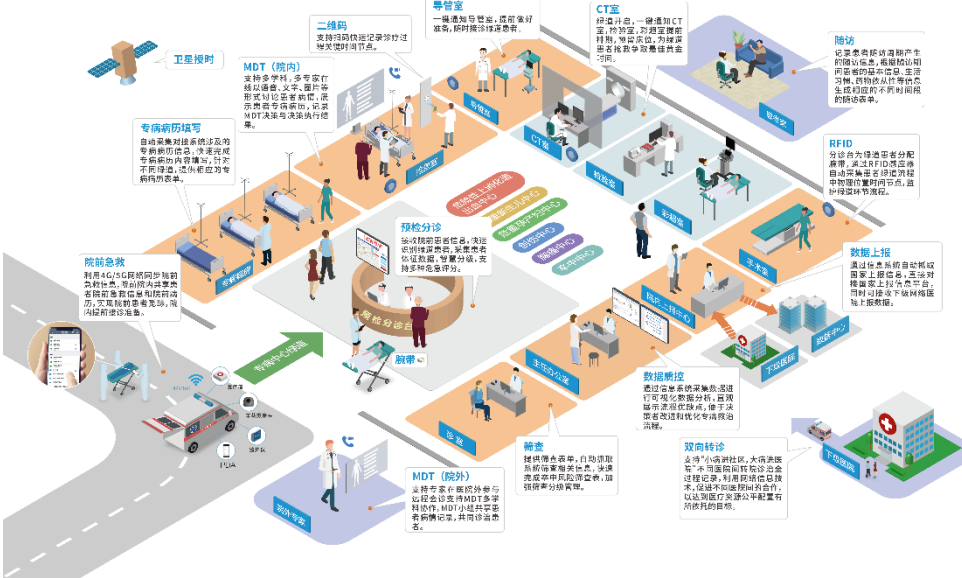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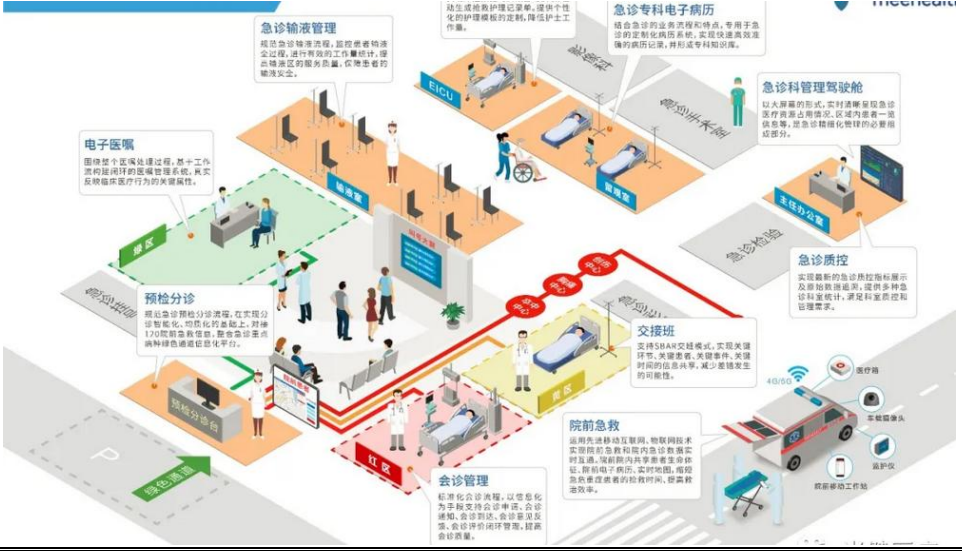
1、智慧医疗、健康数据

经历了十余年发展，公司不断引进新技术，加强软件研发方面的换代变革，积极布局智慧医疗、互联网+医疗等领域，搭建以集成平台、SMART HIS、电子病历为系统核心，以急诊、重症、手术麻醉、智慧门诊、数字病房、远程医疗、病案、移动医护、血透、互联网医院等为主的智慧医疗信息系统，以医院绩效考核管理、数据中心、数据中台、DRGs、护理管理、360 视图、医疗数据上报、互联互通等为主的智慧管理信息系统，以互联网医疗、主动健康管理平台等为主的智慧服务信息化系统，成为了国内临床医疗信息化产品较全的专业厂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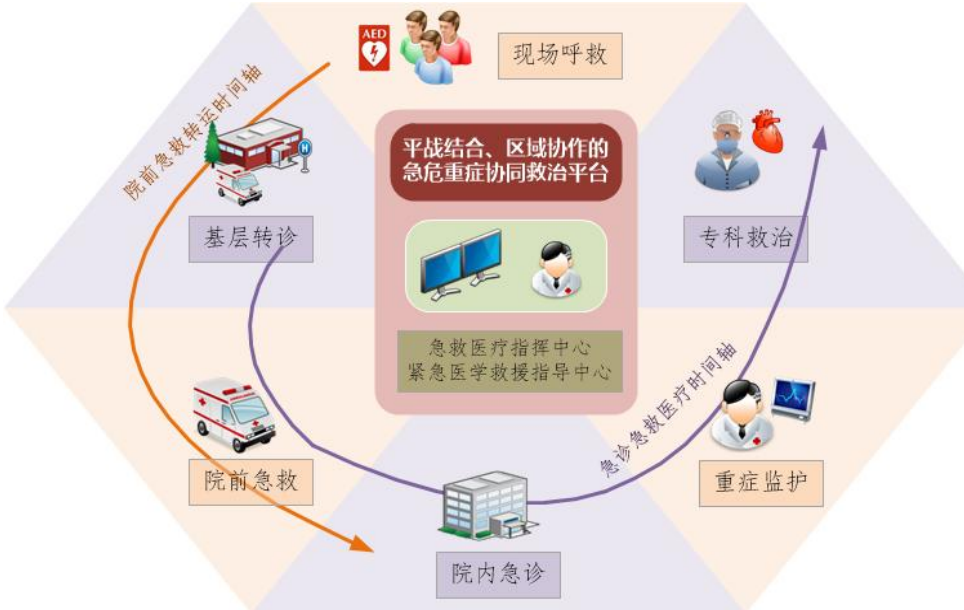
公司持续聚焦研发创新，与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产品进行深度融合，创新打造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产品体系，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米健信息

米健信息是一家拥有国际化视野的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注重临床信息系统在重、急、危重症方面的应用，能够为客户提供急诊临床信息系统（ECIS）、重症监护临床信息系统（ICIS）、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系统（AIMS）等面向院内临床科室应用的临床信息系统，同时结合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区域急危重症协同救治平台等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米健信息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1、专病中心急救管理信息系统	功能说明：米健专病中心急救管理信息平台是一款以专病患者为中心，支持筛查、院前急救、院内急救、转诊、随访全流程医疗数据记录，并支持完成病历数据统计和上报的解决方案。通过设定不同的急救路径，对不同病种急救流程进行数据搜集、流程监控、质量管理和持续改进，支撑多学科协作的一站式紧急医疗服务体系的高效运转。 应用意义：打通院前院内信息化壁垒 同步院前急救信息和电子病历至院内，及时开启绿色通道，实现院前院内远程MDT协作。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急诊相关科室 
2、急诊医学信息系统（ECIS）	功能说明：米健急诊医学临床信息系统是一款以患者为中心，覆盖全急救流程（院前急救、院内急诊、急诊重症监护病房），辅助临床医护人员收集和处理医疗信息的CIS产品。产品汇集了众多国内顶尖急诊医学专家的实践经验，融入了国家最新相关政策及标准，旨在构建高效、安全的急诊服务体系。 应用意义：通过对急诊科流程改造和智能化设计和实现，有效提升急诊科临床工作效率，促进急诊科室管理精细化。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急诊科 

[illegible]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5、区域急危重症协同救治平台	功能说明：本系统为面向智慧城市紧急医疗服务体系（Emergency Medical Service System）的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在医院层面，利用物联网和大数据，实现多中心多专业统筹协调，为患者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提升胸痛、卒中和严重创伤等重大急性病医疗救治质量和效率。在区域层面，利用云计算和5G移动网络，赋能各类紧急医疗服务机构和组织的协同网络，打通从基层现场、到院前急救、院内急诊、重症监护和专科救治的救治链，构建快速、高效、全覆盖、平战结合的急危重症医疗救治体系。 应用意义：在卫健委或急救中心指导下，以卒中、胸痛、严重创伤等几大急危重症为重点，以全域资源管理为基础，以全程流程管理为主线，以全面质量管理为导向，依靠院前院内无缝衔接和多学科高效协作，打造以患者为中心多病种一站式的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培育兼顾竞争与合作的城乡一体化紧急医疗服务生态。 面向对象：卫健委或120急救中心。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Emergency Medical Service System (EMSS) workflow. It is a circular process starting with '现场呼救' (Field Call) at the top, leading to '院前急救' (Pre-hospital急救) via an ambulance. This leads to '院内急诊' (In-hospital Emergency) and then to '重症监护' (ICU) and '专科救治' (Specialized Treatment). The entire process is coordinated by a central '平战结合、区域协作的急危重症协同救治平台' (Platform for integrated emergency and critical care) and supported by an '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紧急医学救援指导中心' (Emergency Medical Command Center / Emergency Medical Rescue Guidance Center). The diagram also shows '基层转诊' (Primary Referral) and '院前急救' (Pre-hospital急救) as part of the '院前急救转运时间轴' (Pre-hospital急救 Transfer Time Axis) and '急诊急救医疗时间轴' (Emergency Medical Time Axis).

（2）神州视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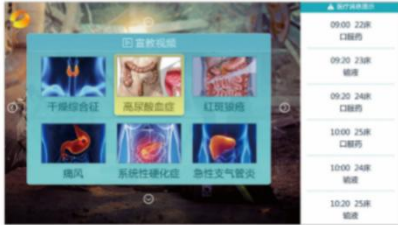
神州视翰产品涉及智慧门诊、数字病房、医疗视频协作、医疗物联网、教育类智能屏和其他商用智能屏，最终销售的自主产品主要为软硬件结合产品。神州视翰的软件以应用软件和嵌入式软件两种形式存在，其中嵌入式软件与神州视翰自主研发的硬件紧密结合，是硬件的基础支撑，并与神州视翰的硬件一并销售；应用软件则根据不同的产品类型及客户的不同需求，与神州视翰销售的硬件进行捆绑，不单独进行销售。神州视翰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一）智慧门诊	
1、分诊叫号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一套结合本地医院业务要求的综合排队叫号系统，根据问诊科室不同，该系统将挂号、报到患者进行有效的队列区分后，按照一定的排队规则，由医生或护士叫号，推动队列按秩序行进。该产品将即时挂号信息、即时叫号信息、护士调号信息、视音频信号、图片和滚动字幕等多媒体信息通过网络平台传输到各个终端，再由终端将内容显示在智能一体机上。 应用意义：解决“三长一短”就医问题，规范就诊秩序，提升医护效率与患者就医体验。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门诊科室或药房。 
2、智慧导诊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基于 Android 系统平台开发，由人体常见病症库、自助导诊软件和自助导诊屏三个部分构成。该产品按照人体的性别差异，设计两种 3D 立体模型，安装在自助导诊触摸一体机上，用于病症库与自助导诊一体机之间数据信息的读取与交互。患者可通过触摸导诊一体机，选择系统评估出的最大可能性病症，选取相应科室进行挂号就诊，完成本次就医导诊。 应用意义：为患者提供智能化医疗导诊服务，提升就诊效率，节约医院人力成本。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就诊大厅。 
3、电子地图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具备触摸查询、院区查看、患者定位、就诊导航等多种自主查询业务，可部署在医院的门诊大厅、患者休息区、院区走廊、候诊区域等多处，通过触摸的方式点选目的地，并可为患者提供导航路线。 应用意义：该产品可减少患者在就医途中由于寻路而花费的时间，提高就医效率。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就诊大厅或院内走廊。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4、专家排班系统	功能说明：专家排班系统建立在医院局域网内，可实现医院医师、护士、行政后勤值班排班展示的自动化和电子化。该产品支持与医院 HIS 系统无缝对接，支持自动更新、挂号信息展示、后台统一管理及强大的扩展功能。此外，该产品可支持设备定制化，可任意组合 3 联屏、5 联屏及 7 联屏等。设备安装方式多样化，可选择横挂、竖挂、吊挂、立式等多种安装方式。 应用意义：通过信息化展示手段，提升医院管理与患者就诊效率，提升就诊体验。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就诊大厅或院内走廊。
5、输液秩序及用药安全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致力于解决传统门急诊输液中存在的一系列问题，该系统以确保病人输液安全，改善输液室嘈杂环境，维护输液场所秩序为目标。系统依托条形码技术、物联网技术、无线网络技术，实现护士对病人身份、药物的逐一核对，杜绝医疗差错。 应用意义：病人求助时，护士能及时响应，从而减少医患冲突。同时系统可准确考核护士工作量，统计输液室相关数据，从而有效提高医院门急诊输液室管理水平。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输液科室。
6、体检导检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以规范体检中心客流秩序，疏解峰值客流量，降低体检中心运营成本，减少客人候检时间，加强体检中心现代化建设为目标。系统根据体检中心的单人多检查项的需求特征，设计了独创的“自适应优化多队列行进算法”，实现了超越人工导检的高效排队机制。 应用意义：保障体检中心秩序，提升体检服务体验与效率，降低体检中心运营成本。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体检科室或体检中心。
7、社康卫生服务中心客流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依托条形码技术、网络技术及软硬件产品，实现接种客户从进入大厅到客户登记、接种室、留观等多项目流程的闭环管理，最终达到只取一次号，即可完成在疫苗接种环节中的所有排队环节，且系统可同屏显示多媒体信息，实现疫苗接种区域的健康知识普及、公告公示信息展示等功能。 应用意义：有效改善客流秩序，提高社康服务站工作效率，同时实现基层医疗机构的健康宣教覆盖，全面推广健康促进计划。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或其他机构、个人。
8、信息发布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基于网络平台，是专业的“第五媒体”播放系统。通过使用该产品，病人及陪同人员能够轻松获得就医流程，并获得医院电子地图、特色门诊、科室权威医生介绍、专家介绍等导医信息。此外，该产品可实现各类多媒体信息的组合播放，实现集中控制和远程管理，实现新闻、通知等及时信息的插播，同时其独有的通用流服务体系还支持视频直播和视频点播功能。 应用意义：迅速分流人群，提高医院的工作效率。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就诊大厅或院内走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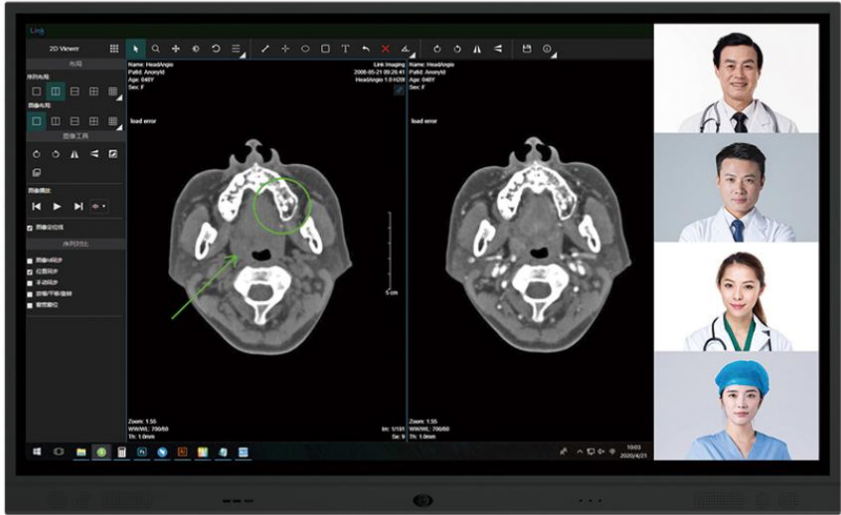
（二）数字病房

1、病房电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依托于医院现有的电视，实现医院内信息发布、健康宣教和辅助康复等功能。该产品主要部署在医院病房，医生、护士、患者（陪护）之间可实现信息共享与交互。同时，该产品还能与医院 HIS 等信息化系统实现无缝对接，为用户带来全新的信息展示体验。 应用意义：将应用于城市级规模的电信级 IPTV 系统小型化，将电视节目传输构架在 IP 网络上，降低医院建设成本，减少医院运营成本。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房、住院患者。
----------	--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电视节目收看  医嘱消息推送  患者健康宣教  病房示范教学
2、健康宣教视频点播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主旨是为住院患者提供更完善的健康宣教服务，在医院的视频点播系统中应以医疗服务相关的视频为主要内容。该系统基于院内 IP 网络，视频点播内容使用的网络环境为医院内网，到终端带宽为 2-6Mb/S，因此在网络上不会影响医院现有业务。 应用意义：用户可通过后台设置，实现按科室、按病区设置播放内容，以满足不同科室对节目的差异性需求。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房、住院患者
3、病房呼叫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现代医院的必备信息化系统之一，是患者在紧急情况或者认为有必要时请求护士进行帮助的呼叫工具。该产品结合医院实际情况，在服务端可实现业务融合。此外，该产品可实现混合和单独布网，能降低医院的前期投入。 应用意义：提高医护办公效率，节约人力，节省成本，提升就医体验。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房、住院患者。 
4、可视化移动护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基于护士手持 PDA 终端、结合神州视翰病房智慧屏、输液提醒屏等设备，依托条码识别技术、物联网识别技术，实现临床的可视化移动护理服务。 应用意义：护士利用手持 PDA 可控制病房智慧屏为患者强制播放入院须知、健康宣教等内容内容。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房、住院患者。 
5、护士智慧看板	功能说明：专为病区护士设计，屏幕可显示各类护理信息如护理项目（小治疗）信息、住院患者信息、护士排班信息、护理交接班信息等内容。 应用意义：智慧看板基于有线（或无线）IP 网络，通过对接医院的 HIS 系统，可实现医疗数据的自动更新、医嘱信息的实时共享。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住院区护士站。
6、电子病房卡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一套基于医院 IP 网络的全数字化病房综合信息显示系统，包含患者基本信息显示、健康宣教、医嘱消息推送等信息发布类功能，同时还支持可视化呼叫对讲、医嘱查询、患者点餐、费用查询等交互功能。 应用意义：替代传统纸质床头卡，智能化、信息化展示患者信息。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房、住院患者。

（三）医疗视频协作

1、科间会诊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一套基于 IP 网络的交互视音频系统，可为医院提供一套完整的医院内部会议视频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满足医院内多科室的科间会诊等功能需求。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会诊中心、医生办公室。 
----------	--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2、ICU 探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专用于医院 ICU 重病房病人与家属之间的探视对讲。该系统基于最先进的数字视音频编解码技术、高清晰显示技术及嵌入式硬件集成设计，采用无线网络传输方式。 应用意义：在完全不影响患者紧急救护的情况下，方便实现了家属与患者可视化交互对讲。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 ICU 病房、住院患者及家属。
3、分级诊疗远程视频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通过网络平台的形式，可实现不同地点、不同医疗机构之间医生与患者的视音频实时互动，并可同步共享患者的电子病历及实时检查影像。 应用意义：实现基层患者不出远门即可享受高级别专家的实时问诊服务，以及基层医生接受高级专家的实时医学指导，让患者用最低成本获得最高质量的医疗服务。 面向对象：各个医院、医疗机构会诊中心。 
4、手术示教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可将手术室内医生的手术过程以及手术室内的各种医疗设备的视频资料，呈现到实习医生或观摩人员的眼前，以达到教学或学术交流的目的。 应用意义：该产品基于医院局域网络进行传输，其应用特色主要是（1）通过平台整合多种业务，实现高清视频通信；（2）高清晰的图像质量；（3）清晰的图像质量；（4）可靠的海量存储。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手术室。
（四）医疗物联网	
1、医用非配对蓝牙电子体温计	功能说明：采用最新的蓝牙 mesh 方案，能够实现体温、脉搏测量设备的自动接入。 应用意义：结合消息推送系统能够实现体温脉搏的测量提醒和数据上报工作，极大程度的降低了护士日常体温、脉搏测试的工作量。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或其他机构、个人
2、室内定位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在医院内安装的带有 iBeacon 信标的多功能一体机，并以此作为基站，绘制每一楼层平面图。 应用意义：让每一位患者进入医院内可以通过手机 APP 来导航自己要去的地方。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或其他机构、个人。

（3）今创信息

今创信息主要产品分为三类：医疗信息软件销售（病案整体解决方案、医

疗应用管理类、医疗数据分析及平台类）、病案数字化服务、软件维护，这三类产品形成了今创信息多元化、多层次的产品结构，以满足客户需求。今创信息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一）病案数据管理	
1、病案统计管理系统（CMIS）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将病案首页的全部信息进行电子化管理和统计，并支持各类数据上报。其接口工具，可以与医院各业务系统相匹配。该系统为医疗业务统计报表和医院管理决策资料提供原始数据来源。 应用意义：该系统通过病案统计信息可以分析出医院的工作效率、医疗业务水平、卫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以监测和检查医院各个部门各个科室环节的工作状况，对医疗小组、医务人员进行量化考核，进行医院工作质量分析和经济效益评估。病案统计管理是医院数据应用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是医务工作的重要环节，病案统计管理系统的发展具备可持续性。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案室。  该流程图展示了CMIS病案管理的核心功能及其与外部系统的交互。中心是一个标有“CMIS 病案管理”的蓝色圆形图标。围绕该中心的是八个主要功能模块，每个模块都配有相应的图标和描述： 示踪管理：与示踪系统完美结合。 数据分析：通过病案查询系统查询实时医院效益。 统计部门：整合信息、自动生成相关统计分析报表。 病案部门：通过获取HIS服务器相关的数据进行病案整理、归档。 医院HIS、EMR服务器：为病案服务器提供出院病人信息、统计信息。 卫统、HQMS、DRGs上报：支持卫生部不断变化的报表和最新的上报要求。 此外，图中还显示了与外部系统的连接：上方有一个向上箭头指向“卫统、HQMS、DRGs上报”；左侧有一个向左箭头指向“示踪管理”；下方有一个向下箭头指向“病案部门”。
（二）病案信息化管理	
1、病案数字化管理系统（CDMS）	功能说明：综合运用计算机软件与网络技术，利用 C/S、B/S 架构模式，对医院历年来的病案进行数字化交接、加工、存储等处理，将纸质病案转变为数字化信息。医院电脑均可使用数字化查询、浏览等功能，实现了包括病案检索、借阅、打印、工作量统计等一系列数字化管理工作。 应用意义：该系统解决了医院历年陈旧病案的处理和存放问题，节约医院存储空间，减轻医务人员查阅历史病案、统计病案资料等工作的难度，大幅提高工作效率及归档病案资料的使用率。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2、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在数字化历史病案的基础上，从医院常用的 EMR/HIS/PACS/LIS 等各个业务系统中采集数据，生成标准格式文件，形成完整病案信息库。该系统内含病案检索、记录、打印、质控等功能。 应用意义：该系统可替代病案纸张打印，有效节省大量的纸张和相关耗材，提高院方流转时间和工作效率，从而大规模的节约人力成本，降低经济开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支，为后续医疗工作提供支持。此外，该系统利用数字签名、水印、权限、加密、操作可溯等多重措施保证电子病案的安全，有效避免因数据来源不一致造成患者信息错误的情况发生。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3、病案示踪管理系统（CMRT）	功能说明：该系统配合使用“条码枪”等设备，可以方便快捷识别病案信息。用“时间轴”的方式显示该份病案的具体流转情况，如所处位置、借阅情况、是否复印、挂失封存等。系统以消息方式提醒各科室逾期病案，配合催收功能，确保病人出院后病案能够及时归档。并且，该系统可以利用身份证读取设备自动获取复印者的信息进行电子审核。 应用意义：通过数字化技术管理病案流转的具体环节，该系统可有效避免病案缺页、丢失、查询困难等情况的发生，简化传统病案从收回至入库归档的中间环节。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4、病案质控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主要为归档病案进行评分质控，包括病案筛选、病案评分、病案返修，以及多样化的统计报表功能，并提供手术编码及手术诊断校验。该系统内质控方式包含前置质控、同步质控和终末质控。 应用意义：该系统对出院病案进行质控评分，筛选出具有代表性的病案；对普遍存在的病案质量问题进行有效的管控，有效防范由于医生不明确编码而导致的病案质量问题，提高医院病案质量。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医务处。

（三）用户服务

1、微信预约复印平台	功能说明：有病案复印、打印需求的人员可以通过微信端关注公众号“微病案”提前进行预约，填写相关信息即可完成，打印的病案支持邮寄到家或通过医院自助打印终端获取。 应用意义：该平台有效解决患者多次往返医院的困扰，省略病案打印的中间繁冗环节。同时响应国家提出的“信息多跑腿、群众少跑腿”的号召，将“互联网+”的理念应用于产品，属于公益项目。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病案室、患者及患者家属。
2、病案自助打印终端	功能说明：该终端可与微信预约复印平台对接，通过患者或患者家属身份证进行人脸识别，实现打印病历及自助缴费等功能。该终端提供病案打印套餐，并自动计算费用，支持微信、支付宝等快捷方式支付。 应用意义：该终端支持加盖鲜章和 CA 认证，使打印的病案具有法律效力，减少病案室工作人员重复性工作。其人脸识别技术能确认打印者身份，保护患者隐私，杜绝信息泄露。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患者及患者家属。
医疗应用管理类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1、综合评审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将近 4,000 条评审细则形成文档，进行信息化管理；通过制定任务分配、任务审核流程、统计自评结果，最终形成达标数据。该平台可对数据深度挖掘，钻取到各科室、医疗小组、具体医务人员的数据详情；对指标动态进行持续性监测，并利用多类型图表展示数据。 应用意义：为响应卫生部门关于等级医院评审制度的号召，该平台将评审文档信息化管理，院内自评标准流程化，大幅缩短了评审工作时间。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综合评审平台（支持1-6章等级评审）
2、等级评审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采集并整合日常统计学评价相关指标，包括基本监测指标、医疗质量与安全监测指标、单病种质量监测指标、重症医学质量监测指标、合理用药监测指标和院感控制监测指标。该系统通过对数据集中管理，深度挖掘，对存在问题的数据进行预警提示，分析原因并显示整改措施，按阶段对医院各项指标进行动态监测。 应用意义：该系统在等级评审过程中协助医院发掘、了解自身问题，对医院医疗资源的利用状况、医疗技术水平、医疗质量和效率、医疗管理的科学性、医疗保障体系的可靠性作出科学、正确的评估，并指导、督促医院谋求改善,以符合等级评审标准。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3、公共卫生管理	功能说明：该系统快速收集区域公共卫生信息，包含病案首页、统计信息、人力资源、大型设备等，进行数据上报和数据分析；防控高风险、高危型的传染病、慢性病、食源性疾病的扩散，减少疾病发生率，使区域内各信息化系统进行有效的信息整合。 应用意义：该系统快速收集公共卫生信息，合理分配区域卫生资源，准确测算区域所需医疗资源与已有医疗资源，及时配备欠缺资源；帮助监管部门掌握辖区内医疗信息宏观动态、统筹全市卫生工作部署、了解医疗单位工作状态及患者情况。 面向对象：县级卫生局、社区卫生院。
4、HQMS采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中自带标准编码库，自动对接病案首页数据，自动生成月报指标，并在符合卫生部主管部门规范的前提下，对医院的上报数据进行必要的整理和规范化处理，完成对数据的采集、审核、修改等工作。 应用意义：该系统实现乡镇级、县级、地市级数据统计的及时性、客观性，从而提高工作效率，便于分析、查询、对比该区域的医疗数据和各项指标，有效利用现有医疗数据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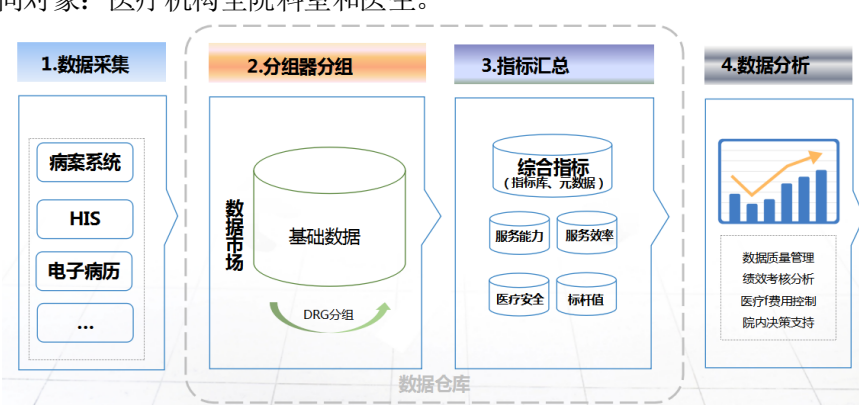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5、HQMS 上报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内置所有符合 HQMS 上传的审核条件，支持条件扩充；提供上传、审核、接收工具，无需进行人工干涉，自动上报数据，使医院轻松达到 A 类数据对接标准。 应用意义：为响应卫生部医管司的要求，开展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网络直报工作。该系统通过网闸、防火墙等网络安全和规则，保证数据安全、可靠和及时。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6、医疗安全（不良）事件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对于医院可能存在的 18 类不良事件进行上报和处理，对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完成对事件的持续改进和整体风险评估，有效预防不良事件再次发生。 应用意义：不良事件的上报，是发现医疗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防范医疗事故、保障患者安全和利益的重要措施。通过及时上报，可减少医患纠纷，降低同类不良事件的发生率，提高患者满意度和医院医疗服务水平，同步提高医疗数据质量。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上报推荐流程 <pre> graph LR A[发生医疗安全不良事件] --> B[立即处置并上报] B --> C[审核、分派
质控中心] C --> D[审核
职能科室] D --> E[上报人签收] E --> F[结案
职能科室] D -- "若审核不通过，则驳回交由上报人进行修改，直至审核通过" --> D </pre>
7、数字化随访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通过与 HIS、EMR 系统配置接口的方式，自动获取医院住院患者信息作为随访的对象；通过配置任务规则，自动生成随访任务列表；通过专业设备将电话与系统结合，实现自动拨号随访。该系统支持多样化随访方式和随访模板，支持满意度调查，为管理部门领导提供各类统计数据。 应用意义：该系统功能全面，自动化程度高，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充分利用空闲时间，高效的完成随访工作；可指导改进管理工作的不足，改善医患关系，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随访中心、纪检部。
8、结构化诊断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是将 ICD-10 内数据规范化，通过选择提示项，快速查询疾病编码并编目的一种工具。医生按科室、疾病类型、发生部位、临床表现等选项生成标准诊断编码后，将数据返回电子病历中。 应用意义：该系统可解决临床上部分医师对诊断书写不规范、不完整或者医学术语不准确等问题，减少编码员编码工作的困难；通过准确的临床路径，优化治疗方案、避免用药错误，是改进医务工作、提高统计准确性的重要步骤。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医生。
9、特定（单）病种质量管理体系	功能说明：该系统按照卫计委公布的单病种名录，根据各医疗机构实际情况设置单病种数量并规范管理流程，最终将病种数据上传至国家单病种质量与控制系统。具体功能包括：未录入监测、病种上报、上报指标配置、病种查询和分析统计。 应用意义：该系统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便于对每一个单病种、每一项质量控制指标的理解和应用，实现单病种质量控制，提高医疗服务监管水平，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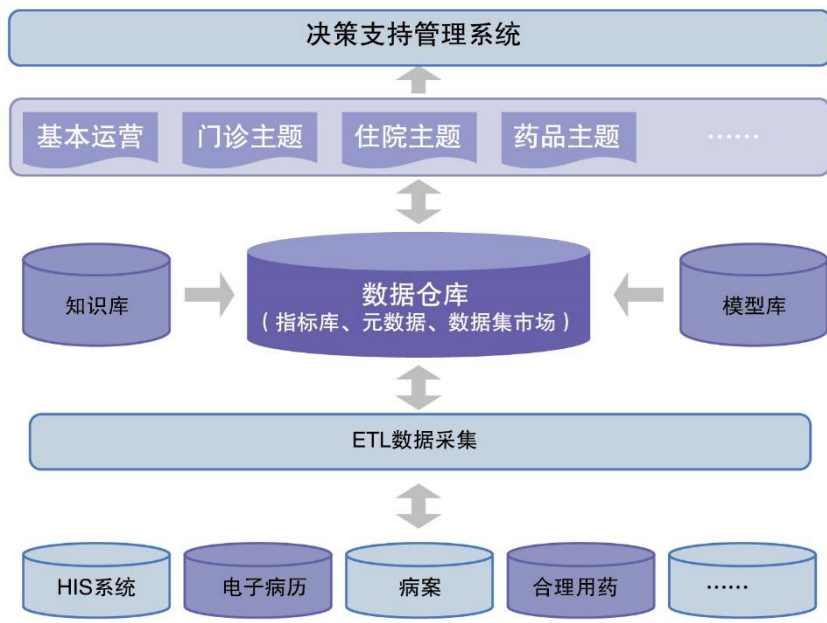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障病人安全。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部分科室。
10、三级公立医院绩效上报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根据国家绩效考核要求，对指标细化并分解到院内各个科室，从不同维度对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将发现的问题进行针对性解决。 应用意义：该系统实施后可优化绩效管理方案，抓手精细化管理，促进医院整体医疗质量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实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是公立医院改革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重要内容，对检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快建立分级诊疗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面向对象：三级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11、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首页数据上报	功能说明：响应国家卫健委关于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数据上报要求，从医疗质量、运行效率、持续发展和满意度评价四个方面采集院内相关指标数据，完成数据对接、编码对照、首页数据审核校验和数据导出功能。 应用意义：以标准化、信息化、精准化管理方式，减少院内各科室的人工操作，帮助医院及时发现院内病案数据缺陷、总结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经验。系统的持续应用可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和科学管理水平。 面向对象：二级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12、医务人员技术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	功能说明：该系统与院端各业务系统建立联系，提供授权标准库，为医疗业务系统提供人员资质、医疗技术、处方授权，实现处方权准入、特殊药物分级、手术资质、医疗文书书写资质等医疗核心业务的准入管理。该系统可结合培训考核情况进行再授权动态管理，以及实现各业务系统授权信息更新。 应用意义：该系统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要求，利用信息化手段管理技术人员档案，动态管理医疗技术，保障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的质量和安全性，准确的技术授权，防范医疗授权风险。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

医疗数据分析及平台类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1、DRGs管理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针对短期住院病例进行医疗服务管理，包含医师绩效管理、医保支付、数据质量分析、数据上报等功能；从产能、效率、质量安全三大维度提供科学、有效的评价指标及相关应用，如评价医疗机构的服务范围和难度、评估住院服务效率、实现医保控费和数据质量管理等。 应用意义：该系统的标准编码可提高入组率，增强数据分析结果的可靠性，助力医院精细化管理，实现质量、效益同步发展，同时提高医疗机构医疗水平、医生绩效考核、患者就医满意度。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和医生。  该图展示了DRGs管理平台的四个主要流程：1. 数据采集，包括病案系统、HIS、电子病历等；2. 分组器分组，涉及数据市场和基础数据，进行DRG分组；3. 指标汇总，包含综合能力、服务能力、服务效率、医疗安全、标杆值等；4. 数据分析，涉及数据质量管理、绩效考核分析、医疗费用控制、院内决策支持等。所有数据均存储在数据仓库中。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2、决策支持系统（DSS）	功能说明：该系统利用在线分析处理、数据挖掘和数据展示等技术，根据使用者角色不同，动态配置功能模块，以图文和报表形式展示所关注的数据分析结果，帮助用户将现有数据转化提升为辅助决策的依据。 应用意义：该系统通过掌握实时数据，了解院内综合运营的情况，借助多维度、多指标分析和报表展示，帮助医疗机构进行人力资源管理、医疗设备管理、药品及耗材管理，避免医疗设备、药品及耗材的浪费，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医疗水平。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领导、科室负责人。  决策支持系统处理架构图 <pre> graph TD DSS[决策支持管理系统] <--> Topics[基本运营 门诊主题 住院主题 药品主题 ] Topics <--> DW[(数据仓库 (指标库、元数据、数据集市市场))] DW <--> ETL[ETL数据采集] ETL <--> Sources[HIS系统 电子病历 病案 合理用药 ] Knowledge[(知识库)] --> DW Model[(模型库)] --> DW </pre>
3、医疗服务综合监管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主要功能包括数据质量控制、关键指标排名、服务资源管理、运行监控管理、依法执业监管、重点专科管理、医改绩效评价等。 应用意义：该平台支持基本医疗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有效开展，促进省、市、县级区域健康信息平台提高互联互通、务实应用水平，有效提供及时、准确、全面的医疗服务监管功能。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全院科室，监管部门。
4、肿瘤信息化管理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主要功能包括恶性肿瘤登记上报、恶性肿瘤专项档案、癌前病变筛查、高危人群风险评估、预约体检、健康宣教知识库检索、在线互动等业务，可准确分析出不同肿瘤疾病发病区域、发病年龄段、入院治疗相关信息、疾病变化趋势和防控效果等。 应用意义：该平台实现了对肿瘤疾病患者的监测与跟踪，为居民健康、科研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持。 面向对象：市级疾控中心。
5、癌症筛查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利用手机移动端，以流程化的管理方式引导基层人员完成癌症筛查工作，并及时掌握相关情况。 应用意义：该平台可实现肿瘤患者防治一体化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筛查工作的先进性、创新性，实现预防、治疗和跟踪信息的有效整合和集中管理，减轻基层工作人员的工作强度并提高录入准确性。 面向对象：市级疾控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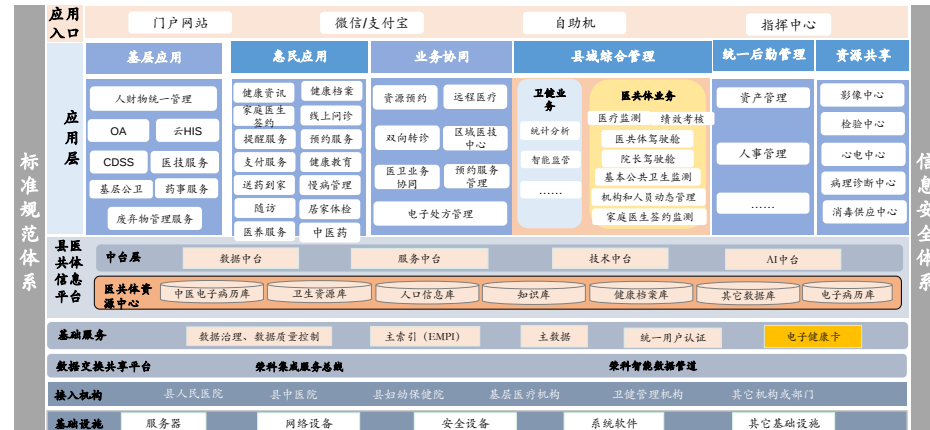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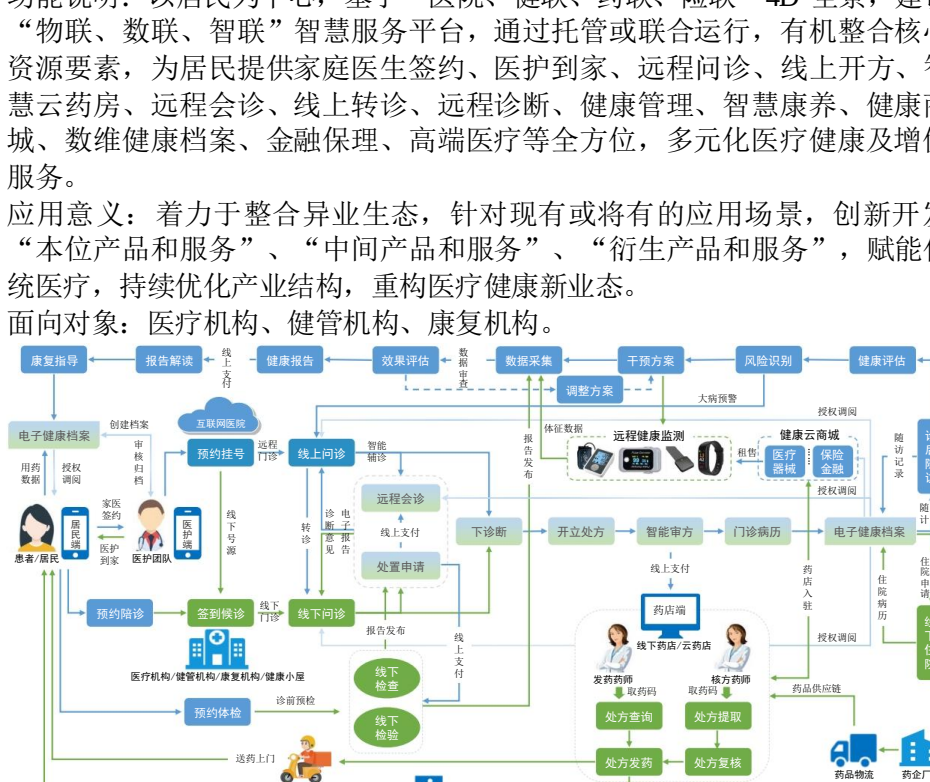
病案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6、脑卒中管理平台	功能说明：该平台记录来院治疗卒中患者首诊和复诊的相关信息，建立专属档案，制定就诊计划和随访计划，同时建立卒中知识库；运用科学算法从多维度、多指标进行数据的分析，最终以图表和报表的方式展示。 应用意义：该平台可减少人工录入工作量，降低信息录入错误率，同时对临床课题研究提供数据支持。通过建立知识库能更有效预防、治疗脑卒中疾病。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卒中中心。
7、国家药品监测与上报系统	功能说明：医疗机构可通过该系统将药品信息上报至国家药品平台，其操作模式可分为手动上报和自动上报。手动上报具有数据审核功能，可检查出不符合标准的数据进行及时修改。目前国家不强制要求对数据进行审核，所以可选择自动上报，每日定时上报即可。 应用意义：该系统可保证药品信息及时登记，减少人工操作，也可为后期药品数据校验、统计做支撑。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信息中心。

(4) 荣科科技

2019年，荣科科技成立了荣科医疗战略中心，依托于 HIS 系统，携手子公司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及生态合作伙伴的医疗信息化产品，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荣科科技本部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1、智慧医院解决方案	功能说明：以 SMART HIS+ESB 为业务核心，以数据中心为数据核心，搭建包括了智慧医疗以医护为核心使用的应用系统，智慧服务以患者为中心的应用系统，智慧管理以职能部门为核心使用的应用系统等全方面覆盖医院整体建设 应用意义：站在顶层设计的角度构建医院信息化，以数据中心和 SMART HIS 为核心，打破传统建设思路，从数据层面、从使用场景出发，搭建起医院信息化的框架，接下来继续建设系统功能，把所需要的医疗数据、科研数据收集上来，从而实现智慧医院建设的最终目标。同步院前急救信息和电子病历至院内，及时开启绿色通道，实现院前院内远程 MDT 协作。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医疗公司、医联体等。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2、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解决方案	功能说明：一站式服务、一个平台、一个体系，实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为居民提供全流程一站式医疗健康服务 应用意义：有助于将基层医疗机构在短期内进行提升。推动基层发展，特别是通过上级医院医生对下级医生的培训和科室整体建设等。 面向对象：县级、区级卫健委。  该图展示了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的标准规范体系，分为应用层、信息层、数据层、业务层、接入层和基础设施层。应用层包括门户网站、微信/支付宝、自助机和指挥中心。信息层包括基层应用、居民应用、业务协同、县域综合管理、统一后勤管理和资源共享。数据层包括数据中台、服务中台、技术中台和AI中台。业务层包括基础服务、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和业务集成服务总线。接入层包括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基层医疗机构、卫健管理机构和其它机构或部门。基础设施层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系统软件和其它基础设施。
3、互联网医院解决方案	功能说明：以居民为中心，基于“医院、健联、药联、险联”4D 全景，建设“物联、数联、智联”智慧服务平台，通过托管或联合运行，有机整合核心资源要素，为居民提供家庭医生签约、医护到家、远程问诊、线上开方、智慧云药房、远程会诊、线上转诊、远程诊断、健康管理、智慧康养、健康商城、数维健康档案、金融保理、高端医疗等全方位，多元化医疗健康及增值服务。 应用意义：着力于整合异业生态，针对现有或将有的应用场景，创新开发“本位产品和服务”、“中间产品和服务”、“衍生产品和服务”，赋能传统医疗，持续优化产业结构，重构医疗健康新业态。 面向对象：医疗机构、健管机构、康复机构。  该图展示了互联网医院解决方案的流程图，涵盖了从患者/居民到医疗机构/健管机构/康复机构/健康小屋的各个环节。流程包括：报告解读、线上支付、健康报告、效果评估、数据采集、干预方案、风险识别、健康评估、远程健康监测、健康云商城、远程会诊、线上问诊、线下问诊、线下检查、线下检验、处方审核、智能审方、门诊病历、电子健康档案、预约挂号、签约随访、线下随访、药品供应链、处方审核、处方提取、处方复核、处方发药、药品物流、药企厂商等。

2、智维云业务

“智维云”业务产品分为智慧应用产品、行业解决方案、智维服务。

智慧应用产品主要是针对智慧城市应用需求，为金融、教育、医疗、政府、能源、通信等客户开发各类产品，包括智维云平台产品、智慧城市运营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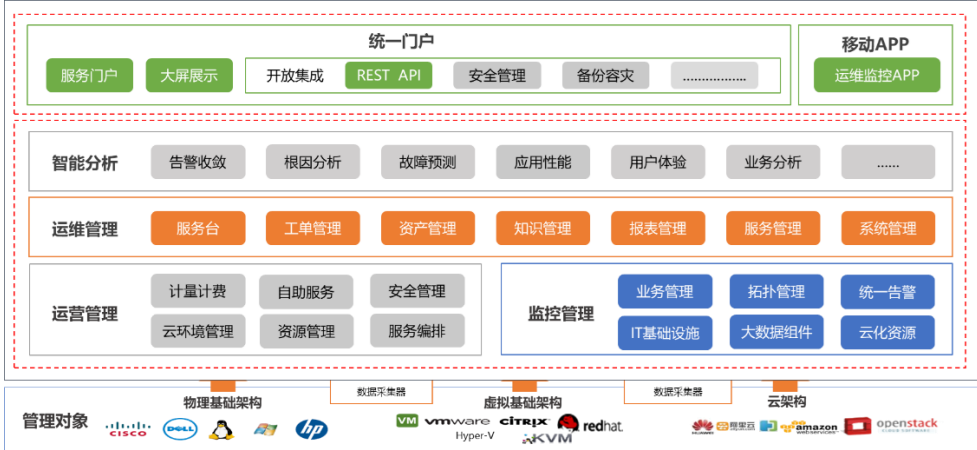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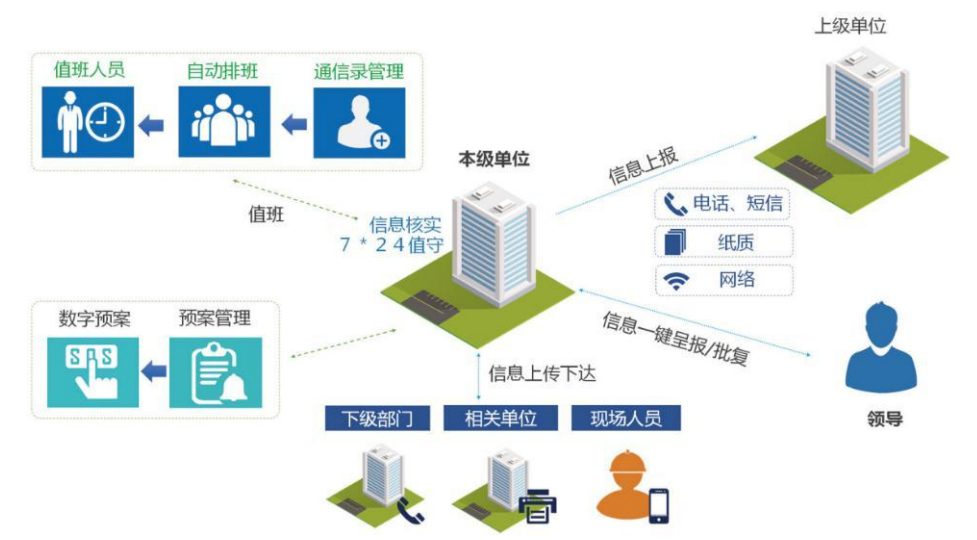
挥平台、政务协同办公平台等。

行业解决方案主要是针对社保、医保、政务、城市运营、金融、能源、教育等行业客户在 IT 基础设施方面的建设或改造需求，为客户提供包括数据中心建设、软硬件平台建设、系统迁移与优化、系统融合、软件维护与定制等 IT 信息化服务，最终向客户交付一个安全稳定的信息化系统，为客户业务系统的运行提供 IT 支撑。

智维服务，以荣科自主研发的智维云平台为基础，同时整合专业的技术人员、规范的服务流程等核心资源和能力共同构建精细化的服务管理体系，为政府、企业、金融、教育、能源等行业客户提供可视、智能、高效的全新服务体验。包括运维服务、优化服务、数据服务、安全服务、云增值服务等一体化全方位服务内容，助力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成功。

荣科科技智维云业务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智慧应用产品	
智维云平台产品	业务说明：智维云平台是基于公司多年运维服务业务经验积累，结合对众多行业客户 IT 服务场景需求的深入理解研发的企业级系列软件产品，包括智维云服务中枢系统、智维云监控系统、智维云运维管理系统等产品。 1、统一门户（智维云服务中枢系统）：提供用户访问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各个子系统的集中入口，包括统一认证、单点登录、大屏展示、开放集成等功能，实现日常运维工作的便捷化操作，从客户视角解决运维工具统一使用与管理的问题。 2、监控管理（智维云监控系统）：提供涵盖混合 IT 环境从基础设施到系统平台以及业务应用资源的全方位统一监控，同时提供业务服务管理、拓扑管理、告警管理、自动巡检、配置管理、知识管理、统计分析、数据可视化展示等功能。实现对各类 IT 资源的实时运行状态和性能、容量等指标的准确掌握，从而提高 IT 系统运维工作的整体效率及服务水平，保障业务系统的持续稳定运行。 3、运维管理（智维云运维管理系统）：基于 ISO20000/ITSS 国际和国内 IT 服务管理标准，遵循 ITIL 管理体系，涵盖资产配置管理与服务流程管理两大核心功能，同时支持与监控、邮件、短信等第三方系统的对接。助力客户建立规范化的运维服务管理体系，实现流程导向的服务管理模式，对服务请求、事件、问题、变更等运维管理过程进行高效数字化管控，以满足精细化的运维管理需求，提升运维服务管理水平与成熟度。 为了顺应国产化替代的市场变化，公司对智维云监控及运维管理产品做了进一步的优化升级，目前硬件方面已经通过了与中科可控旗下基于国产海光处理器开发的 H 系列服务器的产品兼容性互认，软件方面已经完成了在中标麒麟操作系统、东方通中间件和达梦数据库等国产化产品上部署实施的兼容性适配及验证。 应用意义：智维云平台定位在整体 IT 服务中的工具平台支撑层，基于智维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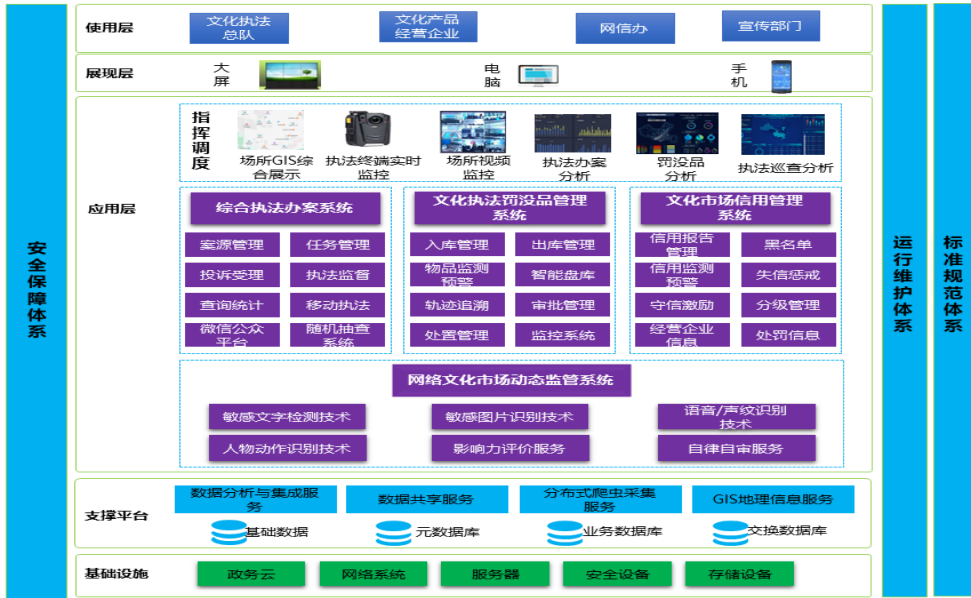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通过开放集成构建一体化运维平台，减少对运维人力资源的依赖，在控制成本的同时提升服务交付效率与用户体验。智维云平台可以帮助行业客户持续提升混合 IT 环境的运维服务水平与运营管控能力，全面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业务涵盖：企业、政府、金融、能源、教育等行业。  智维云平台架构图展示了系统的整体架构。顶层为“统一门户”，包含服务门户、大屏展示、开放集成、REST API、安全管理、备份容灾等功能，并集成“移动APP”和“运维监控APP”。中间层分为“智能分析”（告警收敛、根因分析、故障预测、应用性能、用户体验、业务分析）、“运维管理”（服务台、工单管理、资产管理、知识管理、报表管理、服务管理、系统管理）和“运营管理”（计量计费、自助服务、安全管理、云环境管理、资源管理、服务编排）。右侧为“监控管理”，包含业务管理、拓扑管理、统一告警、IT基础设施、大数据组件、云化资源。底层为“管理对象”，分为物理基础架构（Cisco、H3C、HP、VMware、Citrix、Hyper-V）、虚拟基础架构（Citrix、Redhat、KVM）和云架构（华为云、阿里云、腾讯云、AWS、OpenStack）。 业务说明：智慧城市运营指挥平台包括 PC 端和 APP 端两种表现形式，实现全面的网络化融合、系统化融合，避免出现信息真空区及数据孤岛区，实现全面的互联互通，可以做到核心展示平台，真正的将指挥平台作为城市的驾驶舱。融合现有资源，实现系统的全面升级。在现有的资源基础上，实现双向调度、灵活指挥调度、数据可视化、信息可视化、操控简单化、核心技术专业化、理念先进化、系统可拓展化、路线高可复用化，为全面建设智慧城市系统工程，提供一个基石作用。融合先进的技术理念，实现系统建设的全面支撑，将新一代信息化技术全面应用到指挥平台中。本着融合的基本理念，保障信息的全面集成、系统的全面融合、技术的理念集成、将智慧城市运营指挥平台打造成系统工程的集大成者。 应用意义：创造新型的城市管理模式，信息化、智能化的手段监督城市管理运行的全过程；促进城市管理相关部门间的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的业务协同，提高业务协作效能和服务效能；汇聚各类信息资源，实现集中的挖掘、分析和展现，为领导指挥全局提供辅助决策支持。 业务涵盖：应急管理局。  智慧城市运营指挥平台业务流程图展示了信息流转和指挥调度机制。中心为“本级单位”，连接“上级单位”和“下级部门/相关单位/现场人员”。信息上报渠道包括电话、短信、纸质、网络。信息一键呈报/批复流程涉及领导。值班管理模块包括值班人员、自动排班、通信录管理。信息核实模块标注为7*24值守。数字预案模块包括数字预案和预案管理。

智慧城市运营指挥平台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政务协同办公平台	业务说明：随着政务对协同办公要求的提高，协同办公的定义随之扩展，将其提升到了智能化办公的范畴。荣科协同办公平台的推出，主要解决政务日常办公、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信息交流等常规协同功能。为满足用户需求，荣科协同办公平台整合众家之所长，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搭建低成本、高性能、高整合、智能化管理的综合性应用平台。随着平台的不断的完善，增加了即时沟通、数据共享、移动办公等功能，将协同办公提升到智能化办公的范畴。 应用意义：利用移动 app 办公，在手机、平板等智能终端设备上随时随地进行网上办公，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对跨地域多分布的办公系统进行高度统一，满足数万用户办公使用，避免各单位重复投资，节省信息化建设成本；提高对网络资源的使用深度，兼容性方面满足现代化需求，在系统架构设计中去掉冗余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真正实现无纸化办公，节约办公用品消耗，节省大量办公时间和沟通成本。 业务涵盖：政府部门。 
智慧民生便民服务平台	业务说明：智慧民生平台，采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高新技术手段和现代服务理念，结合现有信息化基础和条件，围绕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全面整合政府部门、基层组织的管理职能、条块力量和社会服务资源，为社会公众提供全方位、多元化、一站式的便捷服务。平台内含便民呼叫、地理空间、监控指挥等多个子平台，整合区域服务管理资源，综合落地窗口、服务网站、智能终端等多种服务形式，集呼叫直接转接、诉求表达、监控指挥等功能于一体，向广大市民提供全方位的便捷服务，真正实现“一个中心解民需，一大平台应民求，一条热线连民情”的“三个一”服务平台。 应用意义：在便民方面，智慧民生致力于在社区层面提供智慧家居、物业管理等智慧服务；政府公共服务层面，提供城市管理、交通、环保、公共事业缴费等方面的便民信息服务；电子商务层面则通过网络购物、送货上门等方式方便市民购物消费；在城市文明方面，基于物联网、云计算及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文化、教育、休闲娱乐等领域的创新发展；在安全与健康方面，创新食品药品安全追溯管理手段，通过深化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应用，提升医疗卫生信息化服务能力。 业务涵盖：政府部门。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基于 O2O 模式的智慧社区服务平台	应用层 就业服务 就业指导 职业培训 就业援助 社保服务 社会保险 福利救助 五保供养 住房服务 商品房购买 公租房申请 公积金服务 婚育服务 婚检服务 结婚登记 生育服务 文化服务 场馆查询 在线购票 场馆预定 医疗健康 专家门诊 预约挂号 诊疗信息 家政服务 家庭保姆 病人护理 清洁服务 服务层 单点登录服务 业务整合服务 数据整合服务 应急处理服务 事件管理服务 应用管理工具 应用接入服务 数据层 基础平台数据库 监测数据库 信息服务数据库 作业预案数据库 应急管理数据库 地理空间数据库 ... 交换层 平台数据接口规范，共享交换平台 自然资源 and 空间地理数据接口 人口基础信息数据接口 服务基础信息数据接口 宏观经济信息数据接口 人事组织 街道 社区 入户 ... 计生 卫生 养老 ... 商户 医院 交通 ... 投资 消费 物价 ...	
	业务说明：智慧社区平台基于 O2O 模式，实现社区线上、线下的综合服务新理念，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社区居民提供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新兴管理社区生态。产品整合家政保洁、生活超市、医疗保健、社区教育、生活缴费等资源，同时与银行保险、电信金融、生鲜物流、医院药店、学校培训、物业房管等多方合作，满足社区居民日常生活需求。 应用意义：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技术，解决水、电、煤气、物业、采暖等便民缴费问题；利用“生活圈”app 建立社区 SNS，促进信息交流和知识共享；利用本地服务优势，围绕社区居民的需求，提供丰富的“社区电商”服务，整合社区周边便利店、餐饮店、理发店、洗衣店等资源，让社区居民足不出户的享受人性化、便捷化的社区 O2O 体验。 业务涵盖：政府部门。	
	智慧社区建设标准 用户 政府 居民 企业 方式 实体门店 线上 物流 线下 移动终端 PC 门户 用户门户 管理门户 应用服务 服务代理 社区超市 医疗保健 社区教育 政务服务 园区服务 煤水电费 电信业务 保险业务 肉类生鲜 水果蔬菜 日用杂货 居家养老 远程健康 定期体检 课后补习 老年大学 服务预约 园区门禁 银行业务 物业办公 出行管理 生活必需用品 预约挂号 专家上门 安心药品 名师问答 在线教育 社会公益 电子寄存 基础资源 云基础资源 基础数据库 地图引擎 消息引擎 支付平台 数据挖掘引擎	
	行业解决方案	
	智慧社保	解决方案说明：智慧社保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基础设施资源中心、基础数据资源中心、公共业务系统、养老待遇系统、失业待遇系统、工伤待遇系统、劳动力市场系统、社保移动支付系统、社保公共服务平台、社保卡管理平台、异地关系转移平台、退休认证平台、电子社保卡系统、大数据决策平台等，对业务功能、业务流程、业务数据进行整合梳理，通过一体化集成中台设计（数据中台、业务中台和技术中台），一体化支撑服务组件设计和一体化基础运行环境设计，实现统一应用集成、统一用户认证、统一运维监控和统一安全保障，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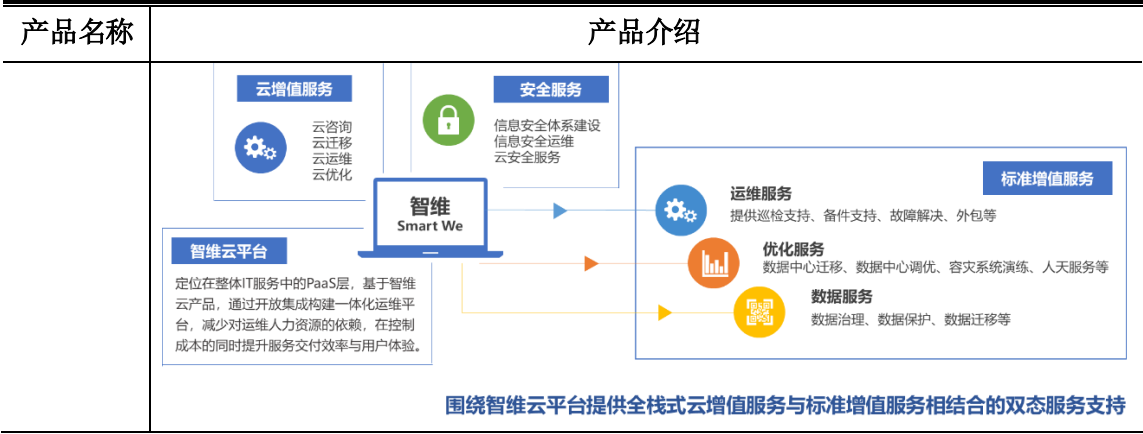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造从基础资源规划、设计、软件开发到整体交付及运维的综合一体化社保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通过对跨部门、跨领域、跨行业的多源异构数据的融合汇聚，构建社保大数据体系，建立智慧经办和智慧服务智能服务平台，实现数据共享，从而辅助领导决策、向社会提供更“智能”的公共服务。 面向对象：各级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智慧医保	解决方案说明：智慧医保主要包括基础设施资源中心、基础数据资源中心、新医保核心业务系统、医保移动支付系统、电子医保卡系统、异地就医平台、基金监管平台、医保公共服务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等，提供高性能的医保核心业务系统，实现医疗保险信息资源的集中和共享，实现立体多元、全天候、综合性的医保公共服务，不断提升医保部门的政策执行能力、经办服务能力、业务管理能力、风险防范能力、决策分析能力和信息保障能力，推动医疗保险事业实现标准化、集中化改革的目标提供有力、有效的综合信息化、一体化、智能化和服务化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通过将医疗保障局涉及到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新农合、医疗救助等业务进行整合集中、统一管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兴技术，为各级医疗保障部门提供高度融合的业务经办、公共服务、监控管理和大数据分析支撑手段，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和创新公共服务模式。 面向对象：各级政府医疗保障局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智慧执法	解决方案说明：智慧执法解决方案包含执法业务系统、执法市场调度指挥系统、罚没品管理系统、网络巡查管理系统、文化信用管理系统等，提供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的“云+端”智慧执法体系，通过建立智能服务、智能应用、知识沉淀等面向基层执法人员的情景式服务提升案件处置、案件办理的智能化水平，实现信息资源集约化、业务流程协同化。将执法工作的执法场所、在外执法、涉案财物、电子卷宗、移交起诉、执法公开、行政诉讼复议等所有工作环节和相关地点、物品纳入闭环监督管理体系，打造从基础资源规划、设计、软件开发到整体交付及运维的综合一体化执法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基于物联网思维，通过智能感知、人脸识别、智能存储等先进技术把软件、硬件紧密连接起来，统一平台实现物联互通、执法办案信息化、智能化管理以及可视化监督。 面向对象：行政执法局、文化执法总队  该架构图展示了智慧执法系统的多层次架构。顶层为使用层，包含文化执法总队、文化产品经营企业、网信办和宣传部门。展现层包括大屏、电脑和手机。应用层分为三个主要系统：综合执法办案系统（含案源管理、任务管理、投诉受理、执法监督、查询统计、移动执法、微信公众平台、随机抽查系统）、文化执法罚没品管理系统（含入库管理、出库管理、物品监测预警、智能盘库、轨迹追溯、审批管理、处置管理、监控系统）以及文化市场信用管理系统（含信用报告管理、黑名单、失信惩戒、失信激励、分级管理、经营企业信用信息、处罚信息）。此外，还有网络文化市场动态监管系统，包含敏感文字检测技术、敏感图片识别技术、语音/声纹识别技术、人物动作识别技术和影响力评价服务。支撑平台层包括数据分析与集成服务、数据共享服务、分布式爬虫采集服务和GIS地理信息服务，以及基础数据、元数据库、业务数据库和交换数据库。基础设施层包括政务云、网络系统、服务器、安全设备和存储设备。左右两侧分别标注了安全保障体系和运行维护体系/标准规范体系。
智慧城市运营指挥中心	解决方案说明：智慧城市运营指挥中心解决方案包括基础设施资源中心、基础数据资源中心、预案管理系统、GIS调度管理系统、移动指挥系统、大数据分析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提供城市运营和应急指挥的“大脑”，负责城市信息资源整合与展示，城市运行的集中监控，城市应急的统一指挥和协同联动，更重要的为政府领导提供决策支持。城市指挥中心是智慧城市顶层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透过实时各项城市信息的汇聚，为政府领导平时常规监管、战时应急指挥提供从基础资源规划、设计、软件开发到整体交付及运维的综合一体化运营指挥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通过汇集各部门信息资源建设城市大数据体系、搭建人工智能分析平台等举措，实现数据的“聚、通、用”，从而辅助城市科学管理决策、向社会提供更“智能”的公共服务，实现城市常态化运行可视一体化管理。 面向对象：应急管理局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a multi-layered architecture. At the top, the 'User Layer' includes the 'Smart City Operation Command Center', 'Emergency Command Center', 'Emergency Duty Room', 'Commission Office Command Center', and 'Government Platform'. The 'Application Layer' is divided into 'Comprehensive Command Module' (with sub-modules like Platform, Mobile, and Data), 'Comprehensive Information Module', and 'Operation Display Module'. The 'Middleware Layer' consists of a 'Middleware Layer'. The 'Support Layer' includes 'Cloud Data Exchange System', 'Cloud Data Display System', 'Cloud Node Storage System', and 'Cloud Video System'. The 'Access Layer' features 'Big Data Unified Platform', 'Commission Office Application Platform', 'City Emergency Command Center Platform', and 'Data Cloud Storage Platform'. The 'External Units' layer at the bottom includes 'Big Data Management Bureau', 'Commission Office Command Center', 'Emergency Command Center', and 'Economic and Information Commission Center'. A vertical bar on the right indicates 'Local Service Support' and 'Remote Assistance'.
互联网+政务	解决方案说明：互联网+政务解决方案包含政务服务门户、并联审批系统、电子证照系统、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电子监察系统、政务数据分析系统等，提供以政务服务平台为基础，以公共服务普惠化为主要内容，以实现智慧政府为目标，运用互联网技术、互联网思维与互联网精神，连接网络社会与现实社会，实现政府组织结构和办事流程的优化重组，构建集约化、高效化、透明化的政府治理与运行模式，向社会提供新模式、新境界、新治理结构下的管理和政务服务的应用软件产品、功能软件产和运维软件产品的全方位一体化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以云计算、大数据为技术支撑，为社会公众和政府工作人员提供各类公共服务，构建一个全天候、一站式综合性服务平台，整体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实现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 面向对象：政务服务中心  The diagram shows four main components: 'User Experience Optimization' (including user experience testing, online process optimization, and user growth system), 'Physical Service Hall' (including government desktop cloud, auxiliary filling islands, electronic map navigation, self-service fee collection, administrative service self-terminal, and self-service certificate), 'Thematic Service Window' (including convenient service station and full self-service terminal), and 'Internet+New Service'. Below these are 'One Application Entry' (including online business, government application market, online convenience,掌上税务, medical transport, and police-civilian communication), 'One Interaction Channel' (including WeChat, Weibo, and Weibo website), 'One Virtual Reality Service Hall' (including 3DVR virtual government hall and administrative service center display experience hall), 'One Fusion Platform' (including new fusion support service platform,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online government service platform, portal website, and big data analysis application platform), and 'One Data Center' (including population database, legal entity database, case information database, electronic certificate database, administrative service cloud infrastructure, and server network).
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	解决方案说明：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是附着于能源产品之上的服务。将售电企业由单一售电模式转化为电、气、冷、热等多元化能源供应和多样化服务模式，是利用信息化手段管理多元化能源生产与消费的能源服务方式，涵盖能源规划设计、基础资源中心建设、工程投资建设、多能源运营服务、投融资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功能软件集成等智能化、服务化、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应用意义：综合能源服务符合国家对能源高效利用，以及安全、环保、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要求。业务涉及到用能规划、能源销纳、用电行为感知、智慧融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合公共服务设施等方面。并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智能控制等先进技术搭建的平台，进行管理和展现，将能源服务由以供给主体为中心彻底转向以用户需求为中心。 面向对象：政府规划、耗能企业、产业园区、居民社区 
智慧数据中心	业务说明： 以搭建建筑主体内的建筑智能化管理系统为目的，利用综合布线技术、楼宇自控技术、通信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等，实现相关设备、软件的集成设计、界面定制开发、安装调试和应用支持。 项目意义：系统集成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其实现的关键在于解决系统之间的互连和互操作问题，通常采用多厂商、多协议和面向各种应用的架构，为客户解决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协议、系统平台、应用软件等与子系统、建筑环境、施工配合、组织管理和人员配备相关的一切面向集成的问题，提供咨询-建设-运维“一站式”的全过程交付服务。 业务涵盖： 主要涵盖在智维云业务所涉及的社保、医保、政务、城市运营、金融、能源、教育等行业。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进度控制 成本控制 质量控制 风险控制 项目过程控制 <table><tr><th>承接</th><th>准备</th><th>启动</th><th>到货</th><th>实施</th><th>验收</th><th>质保</th></tr><tr><td> - 项目立项 - 成立项目组 </td><td> - 售前交底 - 销售交底 - 商务部交底 - 招投标文件 - 客户沟通（需求调研） </td><td> - 内部启动会 - 外部启动会 </td><td> - 商务部沟通到货情况 - 现场接货 - 验货（监理/客户/厂家） </td><td> - 项目配置表 - 设备交付 - 设备安装 - 过程文档 - 系统调试 - 变更管理 - 问题报告 - 割接计划 - 割接方案 - 应急方案 - 试运行方案 - 计划调整 - 日报/周报 </td><td> - 系统试运行 - 技术验收 - 内部验收 - 客户培训 - 竣工文档 - 客户验收 - 项目归档 - 项目总结 </td><td> - 维护交接 - 售后服务 - 维护保养 </td></tr></table>	承接	准备	启动	到货	实施	验收	质保	- 项目立项 - 成立项目组	- 售前交底 - 销售交底 - 商务部交底 - 招投标文件 - 客户沟通（需求调研）	- 内部启动会 - 外部启动会	- 商务部沟通到货情况 - 现场接货 - 验货（监理/客户/厂家）	- 项目配置表 - 设备交付 - 设备安装 - 过程文档 - 系统调试 - 变更管理 - 问题报告 - 割接计划 - 割接方案 - 应急方案 - 试运行方案 - 计划调整 - 日报/周报	- 系统试运行 - 技术验收 - 内部验收 - 客户培训 - 竣工文档 - 客户验收 - 项目归档 - 项目总结	- 维护交接 - 售后服务 - 维护保养
承接	准备	启动	到货	实施	验收	质保									
- 项目立项 - 成立项目组	- 售前交底 - 销售交底 - 商务部交底 - 招投标文件 - 客户沟通（需求调研）	- 内部启动会 - 外部启动会	- 商务部沟通到货情况 - 现场接货 - 验货（监理/客户/厂家）	- 项目配置表 - 设备交付 - 设备安装 - 过程文档 - 系统调试 - 变更管理 - 问题报告 - 割接计划 - 割接方案 - 应急方案 - 试运行方案 - 计划调整 - 日报/周报	- 系统试运行 - 技术验收 - 内部验收 - 客户培训 - 竣工文档 - 客户验收 - 项目归档 - 项目总结	- 维护交接 - 售后服务 - 维护保养									
智维服务															
智维服务	业务说明：														
	1、标准增值服务														
	1）运维服务：荣科凭借对 IT 服务市场的深耕和理解，打造稳态环境下的运维服务，具体包括故障解决服务、备件支持服务、健康检查服务和外包服务，帮助客户解决 IT 运维的困难和挑战。														
	2）数据服务：数据服务帮助企业消除敏感数据的风险，用标准化、合规化的方式对机密数据进行管理与存储，确保数据的可用性和可靠性，降低管理成本。具体包括数据治理、数据保护、数据迁移等服务内容。														
	3）优化服务：优化服务是针对数据中心运维期，为解决某一细分领域特殊需求设计。结合荣科多年的集成/运维项目的方法论，从数据中心调研评估与优化改善两个层面提供服务。优化服务，可以提高企业 IT 能力，降低运营风险，增加企业竞争力。具体包括数据中心迁移、数据中心调优、容灾系统演练、人天服务等服务内容。														
	2、安全服务														
	荣科从客户自身业务出发，切实关注行业动态，紧紧围绕“什么是安全”、“如何才能安全”这两个核心点，以“信息安全产品+专业安全服务”为手段，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合规性的安全保障，做到让客户放心满意，引领客户走向信息安全发展的未来。具体包括信息安全体系建设、信息安全运维、云安全服务。														
	2、云增值服务： 云增值服务是基于智维云平台，由专业运维团队不受时间、空间、平台的限制为客户提供云咨询、云迁移、云运维、云优化等面向云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服务，通过将云服务相关的“人员、资源、流程、工具”等核心要素完美结合，全方位助力企业选好云、用好云，管好云，为企业持续创造云服务应用价值。														
	服务价值														
	全品牌、全类型、全生命周期，可按需灵活配置的一站式服务；														
	主动式、前瞻性，规范化专业服务；														
	安全、可靠、高效的一致性服务体验。														
	业务涵盖： 企业、政府、金融、能源、教育等行业。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各个业务板块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

米健信息软件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以国家颁布的涉及计算机软件和医疗器械的各类标准为质量管理标准，其产品及服务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及 ISO13485:200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米健信息设有专门的质量控制部门和专职质量管理人员，对产品和服务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并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编制了“质量手册”，针对软件产品的开发、项目实施和维护服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标准及规范，保证产品开发和项目实施质量。

神州视翰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信息化产品，其软件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以国家颁布的涉及计算机软件的各类标准为质量管理标准，神州视翰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目前，神州视翰已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编制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等一系列体系管理文件，通过不断强化多媒体综合业务及显示系统软件的设计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和专业服务的质量监督与管理，确保软件产品和服务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今创信息非常重视客户的满意程度，在产品质量的质量控制上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20000 管理体系、ISO27001 管理体系认证，多年来一直遵守严格的质量管理标准。今创信息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完善了质量管理程序，相继制定《敏捷开发规范》、《研发中心考核制度》、《编码规范》等质量管理及控制制度并执行良好。

公司已通过了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信息安全管理体

（ISO27001）和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并按照质量体系标准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管理实践，建立了文件化的质量体系，作为确保产品、工程和服务满足规定要求的有效手段。质量管理体系以满足用户需求作为全公司各部门工作的重点，从设计、施工和售后服务几个阶段，按照过程的方法控制过程工作质量，确保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满足用户和相关专业规范、行业标准的要求。

（四）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478.05	1,141.62	0.00	7,336.43
机器设备	172.86	138.27	0.00	34.59
电子设备	8,863.05	6,032.64	0.00	3,112.09
运输工具	121.42	37.91	0.00	58.22
其他	1,233.57	766.37	0.00	467.20
合计	18,868.94	8,116.80	0.00	10,752.14

2、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拥有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证号	座落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权利人	他项权利
1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字 N160010346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7甲3-1号	2,143.03	2014.11.7	荣科科技	抵押
2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字 N160010347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7甲3-2号	5,075.03	2014.11.7	荣科科技	抵押
3	X京房权证海字第 372501 号	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A座6层A701	459.58	2013.7.10	荣科爱信公司	抵押

序号	使用证号	座落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权利人	他项权利
4	铁岭市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LTA215767-S2-G1	铁岭市新城区金沙江路37号5-1如意大厦5-1	1,571.31	2014.7.1	荣科金融公司	抵押
5	铁岭市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LTA215766-S2-G1	铁岭市新城区金沙江路37号6-1如意大厦6-1	1,571.31	2014.7.1	荣科金融公司	抵押
6	铁岭市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LTA215780-S2-G1	铁岭市新城区金沙江路37号1--2如意大厦-1-2	106.67	2014.7.1	荣科金融公司	抵押

注 1：序号 1、2、4、5、6 对应的不动产权均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抵押方式为最高额抵押，最高额债权数额 3,156.6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注 2：序号 3 对应的不动产权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抵押方式为最高额抵押，最高额债权数额 3,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2）尚未取得房产证的自有房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已建好但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座落	房屋建筑面积	用途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1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7甲3号	52.44	新园区门卫房	荣科科技	无

（3）公司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产权证或其他证明文件
1	上海睿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米健信息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	691	2020.5.1-2022.4.30	沪房地杨字（2005）第016027号
2	李晴	米健信息	锦业路6号1幢1单元12203室	143.26	2019.6.29-2021.6.28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1050100024-12-1-12203-1
3	常熟额市滨江城市建设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易健	常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四海路11号1幢科创园5号楼214室	180	2020.4.9-2021.4.8	熟房权证碧溪字第12000210号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产权证或其他 证明文件
4	黎源	西藏米健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号阳光城A区 4栋3单元2-2	--	2020.9.12- 2021.9.11	拉房权证字第 0004453号
5	北京青云航 空设备有限 公司	神州 视翰	青云里满庭芳园 小区9号楼青云当 代大厦3层301室	1,449	2016.6.1- 2021.5.31	京房权证海国 字第0109910 号
6	王芹、王美	上海 今创江苏分 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03	145.85	2019.02.18- 2022.02.17	--
7	陈璘	上海 今创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05	103.7	2017.3.16- 2022.3.15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103423号
8	侯丹	上海 今创徐州云 龙分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06	103.7	2020.12. 1- 2021.11.31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102187号
9	王功学	上海 今创徐州云 龙分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08	120	2020.1.1- 2021.12.1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106982号
10	石超	上海 今创徐州云 龙分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09	120	2020.1.1- 2021.12.1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091388号
11	杨青杨、吕 卫清	上海 今创江苏分 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世纪城 七期赢海A座 1010	78.15	2020.1.1- 2021.12.31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106982号
12	邱朝波、张 琼琼	上海 今创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11	145	2019.11.18- 2022.11.17	苏（2015）徐 州市不动产权 第0001044号
13	孟庆伟	上海 今创江苏分 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12	103.7	2019.12.1- 2022.11.30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095241号
14	姜庆芝	上海 今创江苏分 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云 龙区绿地赢海A 座1016	78.15	2019.12.1- 2022.11.30	国房产证徐州 字第 SY0091027号
15	广州龙泽物 业管理有限 公司	广州 聚点	广州市天河区龙 河口东路129号A 栋11-15楼1101单 元	468	2020.4.1- 2023.3.31	（空）房租证 字第20106083 号
16	志远企航科 技孵化器有 限责任公司	武汉视界	武汉光谷大道3号 激光工程设计总 部二期研发楼07 裙楼栋7单元1309	247	2020.6.8- 2022.6.7	鄂（2016）武 汉市乐开不动 产第0026279 号
17	香港耐力发 展有限公司	东莞益视	东莞长安镇霄边 第四工业区耐力 B株三楼一部份	3,040	2019.6.1- 2021.5.31	粤房地证字第 0808727号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1、坚持大健康、大数据战略

智慧医疗方面，做好行业跟踪分析工作，积极组织参加全国性的展会，召开区域专题会议；各区域建立与重点省市的卫健委、医保局、行业协会的有效沟通渠道；以共同打造专项核心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为牵引，引进产品生态战略合作伙伴，大力发展区域合作伙伴，合作伙伴体系基本完整，业务合作有效开展。

智维云方面，做好产品规划，有序组织产品研发和发布，积极打造产品生态。以战略合作、投资或并购为抓手，积极发展战略合作伙伴；做好产品的售前支持工作，有力支撑智维云业务发展；紧密围绕打造新一代云服务提供商的战略，深化战略合作，同时积极拓展新的战略生态合作伙伴；紧密围绕国产化替代开展产品生态建设；通过承担辽宁省国产化替代验证中心的建设任务占据市场高点，进而占据有利市场竞争地位。

2、人才与文化方面

公司进一步加强了管理建设和平台功能的优化，强化了管理平台对各分子公司及各经营单位的赋能和支持；明确各业务条线的奖励机制的同时，完善分子公司及各业务单位的考核体系；公司加强对新员工的培训及梯队建设，并系统地搭建领导力培养体系，解决公司战略发展、业务扩张和高潜人才发展培养的需求，增强前瞻性的人才能力储备。

3、成本管控方面

公司利用信息化系统深耕精细化管理，建立项目全流程预算管理，实现业务管理闭环。持续推动预算管理机制运转，预算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员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增强，同时加强了预算与绩效考核的关联性，以业务为导向控制成本费用支出，提高业务效率，助力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4、资本运作方面

公司谨记并坚持敬畏市场、敬畏法治、敬畏主业、敬畏投资者的“四个敬

畏”，坚守不披露虚假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不操纵股票价格、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四条底线”，努力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且围绕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规划，继续坚持以发展外延式发展方式进行前瞻性投资和布局，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5、风险控制方面

公司通过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效能，控制经营风险，继续建设“以风险为导向，以制度为保障，以流程为驱动，以内审为工具”的内部控制体系。开展经济效率和业绩达标两项重点工作，重点关注经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提供有效保证。

（二）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紧跟国家医疗信息化、智慧城市行业发展政策，在医疗信息化和智慧城市板块不断发力。在 2020 年疫情爆发时期，医疗信息化展现出显著的优势，随着 5G 网络技术普遍应用，在全球信息化浪潮不断发展的当下，公司将坚定不移向做大做强智慧医疗与智维云的目标迈进。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国家政策积极支持智慧医疗产业的发展

随着我国信息化产业高速发展，信息化改革已经渗透到教育、医疗、文化、经济等各个领域。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帮助各领域企业单位实现了精准分析市场属性、高效率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我国医疗领域具有病人规模大、医疗资源紧张、医疗从业人员工作量大、医疗信息共享难度大等特点，存在信息化改革的实际需求，智慧医疗产业随之兴起。近年来，国家各政府部门就推动医疗领域信息化改革、以及智慧医疗产业的发展也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

2018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面向远程医疗、医疗信息共享等需求，鼓励电信企业向医疗机构提供优质互联网专线、虚拟专用网等网络接入服务，推进远程医疗专网建设，保障医疗相关数据传输服务质量。”同年，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和《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三项医疗信息化改革政策，提出改造提升远程医疗网络、推动移动网络扩容升级等一系列举措。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为智慧医疗产业提供了可观的发展空间，为医疗领域信息化改革提供了优质的生态环境。

2、我国医疗系统信息化率较低，信息化升级需求显著

近年来，我国医疗需求持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从 2015 年的 76.99 亿人次持续增加到 2018 年的 83.08 亿人次。但我国每万人拥有职业（助理）医师数仅从 2015 年的 22 位增长至 2018 年的 26 位。面对日益增加的就医需求和医疗资源紧张的状况，我国医疗卫生机构急需通过医疗信息化改革等措施来提升运转效率。

我国现有的医疗信息化系统中，各部门信息相对分散独立，根据 CHIMA

发布的《2017-2018 中国医院信息化调查报告》显示，2017 年参与调研的 484 家医院整体管理信息化系统实施率低于 55%。其中，门急诊划价收费系统及门急诊挂号系统的实施率最高，在 50%以上；药库管理系统、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住院药房管理系统及病人出入转管理系统的实施率在 45%-50%之间；临床信息系统、住院医生护士工作站系统和门急诊医生工作站等系统实施率较低，均在 45%以下。从调查报告结果来看，我国医院整体信息化程度仍较低，未来仍有较高的信息化升级需求。

3、智慧医疗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近几年，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根据 IDC 预测，2019 年中国医疗行业 IT 总支出为 548.2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 11.5%，预计到 2024 年中国医疗行业 IT 总支出将达到 1,041.5 亿元人民币，2019 至 2024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3.7%。根据《5G 时代智慧医疗健康白皮书》，2015 年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销售额为 260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10.5%。到 2018 年底，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已超 700 亿元，预计 2020 年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将突破千亿元。

根据国际统一的医疗信息化水平划分，医院信息化发展普遍经历三个阶段：医院管理信息化（HIS）阶段完善医院内部管理体系；临床管理信息化系统（CIS）阶段整合临床信息，实现患者资料院内共享；局域医疗卫生服务（GMIS）阶段实现局域内部医疗资源信息的交换互通。虽然近年来我国医疗智慧医疗领域的投资规模持续走高，但是我国大部分医疗卫生机构的信息化改革尚处于第一阶段，未来仍有较大的持续升级需求，由此也为我国智慧医疗行业的持续发展带来了广阔的空间。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把握行业发展红利，提升综合竞争力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智慧医疗、健康数据和智维云两个板块，所属产品主要涉及医疗数据的采集、分析及结论诊断。近年来，公司通过并购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延伸在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布局，促进智慧医疗战略的实现。

在我国政策推动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迅猛的背景下，公司需要顺应行业

发展，发挥多年来所积累的技术、市场、人才等优势，把握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积极加大资源投入。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一代集成平台产品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数据驱动的智慧医疗应用中台、基于数据驱动的智慧医院应用系统、云之康主动健康管理平台、县级紧密医共体平台、新一代互联网医院平台以及新一代医养信息化平台七大部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与产业发展的协同。

2、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增强盈利能力

随着以智慧医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业务对应的市场规模也在逐步扩大。公司需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把握契机，持续进行资金投入，购置软硬件设备、引进先进人才，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扩大市场占有率，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公司行业地位。

3、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近年来，公司各业务板块持续发展，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也随之上升。基于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前景、日常经营资金状况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内外环境变化的综合考虑，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支撑公司业绩的不断提升，公司需要补充与业务发展状况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满足业务持续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上述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余芳琴、王国辉、许军作为个人投资者，已承诺其认购资金来源于本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不存在代持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无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

同时，上述发行对象均已作出承诺：认购对象个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与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最终确定发行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不超过 35 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数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的数量适当。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本次发行的价格或定价方式

2021 年 3 月 11 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邮件/邮寄的方式共向 66 名特定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等附件，邀请其参与本次认购。投资者发送名单包括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盘后发行人的前 20 名股东（已剔除关联关系）、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21 家，证券公司 10 家，保险机构 5 家，以及向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表达认购意向的 8 名个人投资者及 2 名其他投资机构。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投资者报价及申购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6 日 9:00-12:00，在发行人律师的见证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该时间范围内共收到了来自 3 家有效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单》及其附件，接受了除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外的其他投资者缴纳申购定金，均为有效申购。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参加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已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全套申购文件与核查材料，并足额缴纳了保证金。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询价方式组织簿记建档，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44 元/股。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175,999,997.16

元，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方法和程序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将相关公告在交易所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会议，确认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本次发行定价的方法和程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二）本次发行的数量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未超过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上限；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为 597,527,930 股，按此计算，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本次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余芳琴	21,396,396	94,999,998.24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2	王国辉	10,135,135	44,999,999.40
3	许军	8,108,108	35,999,999.52
	总计	39,639,639	175,999,997.16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由于本次发行采用简易程序，上述认购情况系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予以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将由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数量为准。

（三）本次发行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四、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一）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即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	办公场所投资	70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9,268.20
3		开发支出	2,731.8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5,300.00
合计		26,676.40	18,000.00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不足部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在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后，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用途的前提下，及时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对上述部分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有关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分析，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上述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科实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22.85%股权，何任晖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39,639,639股，其中余芳琴获配股数21,396,396股，王国辉获配股数10,135,135股，许军获配股数8,108,108股。据此测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持有发行人21.43%的股份，余芳琴持有发行人3.36%，王国辉持有发行人1.59%的股份，许军持有发行人1.27%的股份。

因此，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仍然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何任晖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一）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批准的情况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2020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议案。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议案。

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并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发的《关于受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111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

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出具《关于同意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0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01 号），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且公司应当在本批复作出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承销细则》《相关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具备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一）本次发行方案合法合规

1、本次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均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之规定。

2、本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董事会决议，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八十。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44 元/股。因此，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条之规定。

3、本次发行，未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的方式，没有违反《证券法》第九条之规定。

4、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不超过 35 个特定发行对象，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八条的规定。

5、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3 月 12 日）。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44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6、对于本次认购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符合《注册管理办

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规定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1、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形

（1）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2）发行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为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募集资金已取得项目所在地相关立项备案，且不涉及土地、环保相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宜。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存在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情况。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的情形。

3、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关于适用简易程序的规定

（1）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作出了决议，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有效期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本次股东大会已就《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事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如下事项：

- ①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 ②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③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 ④募集资金用途；
- ⑤决议的有效期；
- ⑥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2）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3）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等议案。

4、本次发行不存在《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不得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1）发行人不存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

措施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3）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或保荐代表人、证券服务机构或相关签字人员不存在最近一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5、本次发行符合《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关于适用简易程序的情形

（1）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确认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提交申请文件的时间在发行人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通过本次发行上市事项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

（2）发行人及其保荐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包括：

① 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决议、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决议等注册申请文件；

② 上市保荐书；

③ 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合同；

④ 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提交的申请文件内容符合《审核规则》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3）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要求。

（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作出承诺。

（5）保荐人已在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中，就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适用简易程序要求发表明确肯定的核查意见。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审核问答》的相关要求

1、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0 问的情形。

（1）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2）如前所述，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如下：

2020 年 11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认购上海期期投资管理中心的期期吾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期期吾鸿一号”）不超过 3,000 万元的份额，并签署认购协议。该基金投资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协同关系。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发行人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神州视翰与基金管理人上海期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期期吾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认购了 2,000 万元的基金份额，神州视翰将不再使用董事会审批的剩余额度认购期期吾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于经济环境影响并考虑到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减少金融性资产等财务性投资，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神州视翰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杭州枢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枢纽资产”）、上海期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私募投资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转让给枢纽资产。本次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转让后，产生投资收益 146.47 万元。

除上述财务性投资外，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议案。

公司于同日披露《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对预案修订内容进行说明如下：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于公司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认购上海期期投资管理中心的期期吾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 万元的份额，并已签署相关协议。因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需扣除 2,000 万元，即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预案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发行人已将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自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0 问的情形。

2、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3 问的情形。

（1）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根据该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服务于实体经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涉及跨界投资影视或游戏。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收购企业股权。

（3）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跨境收购。

（4）发行人与本保荐机构已在相关申请文件中充分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准备和进展情况、实施募投项目的的能力储备情况、预计实施时间、整体进度计划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障碍或风险等。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再融资时，已投入的资金未列入募集资金投资构成。

3、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14 问的情形。

（1）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300.00 万元，其他募集资金使用不包括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部分。补充流动资金占拟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4%，不超过 30%，补充流动资金比例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2）发行人已在相关申请文件中结合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充分论证说明了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的合理性。

（3）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符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

（4）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收购资产。

4、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审核问答》第 20 问的情形。

（1）发行人不存在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发行人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3）发行人不存在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4）发行人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从事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四）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发行监管问答》的相关规定

1、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为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

疗平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拟使用部分中，补充流动资金（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均不含费用化支出）的金额为 5,300.00 万元，占拟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29.44%，不超过 30%，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要求。

2、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597,527,930 股，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

3、本次发行为创业板小额快速融资项目，不适用再融资间隔期的规定。

4、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五）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承销细则》的相关规定

1、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承销细则》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1）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召开董事会前向发行对象提供认购邀请书，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4.44 元/股，确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

（2）发行人已与确定的发行对象余芳琴、王国辉、许军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并在认购合同中约定，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成立，本次发行一经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该合同即生效。

2、本次发行不存在违反《承销细则》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情形。

本次发行适用简易程序，发行人与发行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合同后，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确认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六）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通知》的相关规定

深交所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发布《关于做好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再融资简易程序相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相关通知》”），其中第二条规定：

“在本通知发布之日前（含发布当日）已发出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上市公司，可以通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方式，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该项授权在其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鉴于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根据上述《相关通知》规定，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该项授权在其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就《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的事项通过相关决定，且不存在《审核规则》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情形之一，可适用简易程序。

（七）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的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科实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22.85%股权，何任晖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其中余芳琴获配股数 21,396,396 股，王国辉获配股数 10,135,135 股，许军获配股数 8,108,108 股。据此测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持有发行人 21.43%的股份，余芳琴持有发行人 3.36%，王国辉持有发行人 1.59%的股份，许军持有发行人 1.27%的股份。

因此，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仍然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何任晖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编制的《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报文件确认并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审核规则》《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承销细则》《相关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质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相关要求。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本次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18,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	办公场所投资	70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9,268.20
3		开发支出	2,731.80
4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
合计		26,676.40	18,000.00

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不足部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在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后，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用途的前提下，及时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对上述部分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中，资本性支出、非资本性支出及补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合计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项目一）				
1	办公场所投资	700.00	613.20	1,313.2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9,268.20	-	9,268.20
3	开发支出	2,731.80	7,363.20	10,095.00
项目一总投入		12,700.00	7,976.40	20,676.40
项目一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2,700.00	-	12,7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二）				
1	补充流动资金	-	6,000.00	6,000.00

序号	项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合计
项目二总投入		-	6,000.00	6,000.00
项目二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5,300.00	5,300.00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合计		12,700.00	5,300.00	18,000.00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中，包括补充流动资金在内的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为 5,3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8,000.00 万元的比例为 29.44%，不超过 30%，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要求。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一）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荣科科技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旨在搭建面向医疗机构、保险机构、医生、患者的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平台，打造全新智慧应用赋能层，对现有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全面的智慧化改造，新建面向主动健康管理的云健康平台、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和新一代医养平台，极大提升公司医疗信息化支撑服务的能力。

公司将投资 20,676.40 万元用于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与自筹方式共同解决。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办公场所投资	1,313.20	6.35%	70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9,268.20	44.83%	9,268.20
3	开发支出	10,095.00	48.82%	2,731.80
合计		20,676.40	100.00%	12,700.00

（1）办公场所投资明细

本项目办公场所总投资为 1,313.20 万元。项目办公场所通过租赁取得，并对其依项目需求进行了装修，租赁费用根据当地市场价格测算。

办公场所投资明细（3年）

序号	项目	面积 (平方米)	装修单位造价 (万元)	租赁价格 (平方米/天/元)	总投资金额 (万元)
1	办公室租赁	2,800.00	-	2.00	613.20
2	办公室装修	2,800.00	0.25	-	700.00
合计		2,800.00	-	-	1,313.2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明细

本项目所需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居家智能养老设备和养老公寓智能养老设备等硬件设备和临床应用信息系统、医院绩效管理系统、集约化后勤管理系统等软件设备。各项软硬件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软硬件设备投资明细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1	数据库服务器	10	9.00	90.00
2	应用服务器	27	5.30	143.10
3	GPU计算服务器	4	9.00	36.00
4	虚拟化软件	1	3.00	3.00
5	操作系统	33	0.80	26.40
6	操作系统	4	0.80	3.20
7	核心交换机（互联网区）	8	13.00	104.00
8	负载均衡器（互联网区）	8	12.00	96.00
9	下一代防火墙（互联网出口）	1	12.10	12.10
10	入侵防御系统（IPS）	1	20.10	20.10
11	网页防篡改	1	10.60	10.60
12	上网行为管理	1	16.90	16.90
13	SSL VPN系统	1	6.80	6.80
14	数据库审计系统	1	4.80	4.80
15	集中安全管理平台	1	23.70	23.70
16	堡垒机	2	4.20	8.4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17	存储资源（主存储空间）	1	52.00	52.00
18	备份资源（业务快速恢复系统一体机）	2	72.00	144.00
19	PC机	150	0.69	103.50
20	服务器机柜	10	0.40	4.00
21	网络机柜	10	0.20	2.00
22	机房基础装修	180	0.50	90.00
23	动环系统	1	18.00	18.00
24	机房环境设备	180	1.00	180.00
25	远程中心设备	1	6.00	6.00
26	数据库服务器	10	9.00	90.00
27	应用服务器	27	5.30	143.10
28	GPU计算服务器	4	9.00	36.00
29	虚拟化软件	1	3.00	3.00
30	操作系统	33	0.80	26.40
31	操作系统	4	0.80	3.20
32	存储资源（主存储空间）	2	52.00	104.00
33	备份资源 （业务快速恢复系统一体机）	2	72.00	144.00
34	下一代防火墙（外联区域）	1	10.70	10.70
35	下一代防火墙（服务器前端）	1	19.80	19.80
36	入侵防御系统（IPS）	1	20.10	20.10
37	web应用防护系统（WAF）	1	15.30	15.30
38	网页防篡改	12	1.67	20.00
39	数据库审计系统	1	9.60	9.60
40	数据泄露防护系统	1	40.00	40.00
41	集中安全管理平台	1	39.80	39.80
42	堡垒机	1	4.20	4.20
43	安全隔离网闸	1	11.80	11.80
44	防病毒系统	1	2.60	2.60
45	准入控制系统	1	20.00	20.00
46	小康机器人	1	700.00	700.00
47	养老机构配套硬件产品	1	1,700.00	1,7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48	临床应用信息系统（门诊、急诊、ICU、手术室、病房、病案）	1	800.00	800.00
49	医院办公管理系统HOA	1	100.00	100.00
50	DRGs医保付费信息系统	1	200.00	200.00
51	医院绩效管理系统	1	200.00	200.00
52	集约化后勤管理系统	1	100.00	100.00
53	医共体协同办公平台	1	200.00	200.00
54	医共体ERP系统	1	500.00	500.00
55	居民健康卡业务系统	1	200.00	200.00
56	基层医疗机构综合信息平台	1	500.00	500.00
57	医共体绩效管理系统	1	400.00	400.00
58	互联网诊疗相关服务运营系统	1	600.00	600.00
59	健康商城	1	400.00	400.00
60	健康保险	1	400.00	400.00
61	智能养老移动应用APP	1	300.00	300.00
	合计	761		9,268.20

（3）开发成本明细

本项目开发成本主要用于建设期（3 年）内研发人员投入、委托开发及合作开发支出，建设期内项目开发成本共计 10,095.00 万元。

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序号	部门类型	人员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金额 合计
研发人员	1	基于数据驱动的智慧医院解决方案	集成平台/数据中台-10	125.00	200.00	250.00	575.00
	2		新一代HIS-30	400.00	500.00	600.00	1,500.00
	3		精细化资源管理HRP-20	200.00	375.00	500.00	1,075.00
	4	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	医院综合信息平台-20	200.00	375.00	500.00	1,075.00
	5		区域远程心电诊断中心	90.00	105.00	120.00	315.00
	6		区域远程影像诊断中心	90.00	105.00	120.00	315.00
	7		区域远程诊疗中心	60.00	75.00	90.00	225.00
	8		区域分级诊疗中心	60.00	75.00	90.00	225.00
	9	新一代互	家庭医生服务系统	50.00	50.00	75.00	175.00

类别	序号	部门类型	人员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金额合计
	10	联网医院信息平台	诊前咨询系统	50.00	50.00	75.00	175.00
	11		诊中就医系统	25.00	50.00	50.00	125.00
	12		诊后管理系统	25.00	50.00	50.00	125.00
	13	智能化主动健康管理平台	智能健康评测	45.00	45.00	60.00	150.00
	14		慢病管理服务	90.00	105.00	120.00	315.00
	15		智能康养机器人	100.00	120.00	160.00	380.00
	16		会员服务平台	75.00	90.00	120.00	285.00
	17	新一代医养平台	医疗机构老年病管理信息系统	120.00	140.00	160.00	420.00
	18		养老机构管理信息系统	120.00	140.00	160.00	420.00
	19		医养大数据智能分析及应用系统	120.00	140.00	160.00	420.00
小计				2,045.00	2,790.00	3,460.00	8,295.00
其他开发支出	1	委托开发	-	300.00	300.00	300.00	900.00
	2	合作开发	-	300.00	300.00	300.00	900.00
小计				600.00	600.00	600.00	1,800.00
总计				2,645.00	3,390.00	4,060.00	10,095.00

2、项目建设相关背景分析

（1）国家政策积极支持智慧医疗产业的发展

随着我国信息化产业高速发展，信息化改革已经渗透到教育、医疗、文化、经济等各个领域。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帮助各领域企业单位实现了精准分析市场属性、高效率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我国医疗领域具有病人规模大、医疗资源紧张、医疗从业人员工作量大、医疗信息共享难度大等特点，存在信息化改革的实际需求，智慧医疗产业随之兴起。近年来，国家各政府部门就推动医疗领域信息化改革、以及智慧医疗产业的发展也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

2018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面向远程医疗、医疗信息共享等需求，鼓励电信企业向医疗机构提供优质互联网专线、虚拟专用网等网络接入服务，推进远程医疗专网建设，保障医疗相关数据传输服务质量”。同年，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

药管理局发布《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和《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三项医疗信息化改革政策，提出改造提升远程医疗网络、推动移动网络扩容升级等一系列举措。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为智慧医疗产业提供了可观的发展空间，为医疗领域信息化改革提供了优质的生态环境。

（2）我国医疗系统信息化率较低，信息化升级需求显著

近年来，我国医疗需求持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从 2015 年的 76.99 亿人次持续增加到 2018 年的 83.08 亿人次。但我国每万人拥有职业（助理）医师数仅从 2015 年的 22 位增长至 2018 年的 26 位。面对日益增加的就医需求和医疗资源紧张的状况，我国医疗卫生机构急需通过医疗信息化改革等措施来提升运转效率。

我国现有的医疗信息化系统中，各部门信息相对分散独立，根据 CHIMA 发布的《2017-2018 中国医院信息化调查报告》显示，2017 年参与调研的 484 家医院整体管理信息化系统实施率低于 55%。其中，门急诊划价收费系统及门急诊挂号系统的实施率最高，在 50%以上；药库管理系统、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住院药房管理系统及病人出入转管理系统的实施率在 45%-50%之间；临床信息系统、住院医生护士工作站系统和门急诊医生工作站等系统实施率较低，均在 45%以下。从调查报告结果来看，我国医院整体信息化程度仍较低，未来仍有较高的信息化升级需求。

（3）智慧医疗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近几年，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根据 IDC 预测，2019 年中国医疗行业 IT 总支出为 548.2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增长 11.5%，预计到 2024 年中国医疗行业 IT 总支出将达到 1,041.5 亿元人民币，2019 至 2024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3.7%。根据《5G 时代智慧医疗健康白皮书》，2015 年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销售额为 260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10.5%。到 2018 年底，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已超 700 亿元，预计 2020 年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将突破千亿元。

根据国际统一的医疗信息化水平划分，医院信息化发展普遍经历三个阶

段：医院管理信息化（HIS）阶段完善医院内部管理体系；临床管理信息化系统（CIS）阶段整合临床信息，实现患者资料院内共享；局域医疗卫生服务（GMIS）阶段实现局域内部医疗资源信息的交换互通。虽然近年来我国医疗智慧医疗领域的投资规模持续走高，但是我国大部分医疗卫生机构的信息化改革尚处于第一阶段，未来仍有较大的持续升级需求，由此也为我国智慧医疗行业的持续发展带来了广阔的空间。

3、项目建设必要性

（1）项目发展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提升竞争优势

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根据《5G 时代智慧医疗健康白皮书》，2015 年我国智慧医疗市场销售额为 260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10.5%。截至 2018 年底，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已超 700 亿元，预计 2020 年我国智慧医疗行业投资规模将突破千亿元。目前，我国医疗卫生系统整体信息化程度不高，医院各业务系统之间相互独立，存在“信息孤岛”。随着智慧医疗行业在政策的引导下稳步发展，近年来各医疗卫生机构系统改革需求持续增加，智慧医疗系统供应商在当前背景下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本项目基于数据服务引擎和集成平台等应用框架进行完善和改造，在实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的基础上重构医疗大数据中心，借助区块链、知识图谱等技术，提高新一代集成平台和智慧医疗应用中台的核心能力，以及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让医生和医疗机构有“互联网+”思考，为医生群体提供稳定、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移动化工具。本项目的建设能够实现医院内部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医院数据资产的高效管理和利用，从而整体提升医院的运营管理效率，并为智慧医疗应用提供基础数据保障。本项目是公司抓住智慧医疗行业机遇，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必要措施。

（2）项目有利于缓解医疗市场压力，改善患者就医体验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从 2015 年的 76.99 亿人次持续增加到 2018 年的 83.08 亿人次。但我国每万人拥有职业（助理）医师数仅从 2015 年的 22 位增长至 2018 年的 26 位，医师人数的增长明显滞后于就诊人数的增长。从供给侧看，中国医疗资源供给长期不足且短时间难以补

足，使得医疗系统承担较大的压力。智慧医疗系统的应用不仅可以充分利用有限的医疗人力和设备资源，同时还可以发挥大医院的医疗技术优势，在疾病诊断、监护和治疗等方面提供信息化、移动化和远程化的医疗服务，节省医院运营成本，缓解医疗机构压力。

本项目通过建设智慧医院应用系统，打造智慧医疗系统闭环结构，以提升医院各业务部门的运行效率、提升智慧化水平以及患者就诊的满意度。该系统包括智慧门诊、智慧急诊、智慧 ICU、智慧病房及智慧病案等子系统，在门诊、急诊、ICU、病房等环节通过主动数据分析能力驱动智慧应用场景，有效提升预检分诊的智慧化水平、辅助诊断抉择、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该系统还将同时实现病案信息的统一管理和跨科室共享，整体提升医院内部的信息共享能力。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的推动医院信息系统的综合化改革和提升，缓解医护人员工作压力，改善患者就医体验。

（3）项目建设有利于开拓远程医疗领域发展，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能力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我国 65 岁及以上人口达到 17,599 万人，相比于 2015 年增加了 3,213 万人。另外根据《2019 年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从 2003 到 2013 年十年间中国慢性病患者数增长近 2 倍，且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等慢性病开始向年轻群体蔓延。随着我国老龄化程度加深，以及慢性病患者数量逐年增长、患者年轻化趋势明显，主动健康管理需求日益凸显。

基于此社会现状本项目建设云之康主动健康管理平台。平台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特别是以人工智能（AI）引擎、知识库/规则库/知识图谱等技术支撑的临床决策支持能力，为用户提供主动健康管理相关提醒、提示、健康宣教和临床建议等服务。通过该平台，患者可以实现远程咨询医师的目的，起到缓解门诊就医压力、增强病患与医院之间有效沟通的作用。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开拓远程医疗领域业务，形成智慧医疗闭环结构，提升公司智慧医疗服务体系能力。

4、项目建设可行性

（1）本项目符合宏观政策的指导方向

智慧医疗符合以《“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为核心的国家政策，为整个行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基础保障。此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意见》、《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和《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等多项政策与规划，均支持和鼓励通过信息技术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提升健康管理水平并带动服务模式创新，为信息技术在医疗卫生领域的应用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本项目的建设旨在推动医疗卫生机构的信息化改革进程，整合分散数据，实施系统内部数据联动共通，提高医疗系统效率。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与规划，对智慧医疗行业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满足医疗系统的实际需求起到积极作用。

（2）医疗卫生领域需求为项目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我国医疗卫生机构个数达到 1,007,545 个，相较于 2018 年的 997,433 个，增长 10,112 个。截至 2018 年，我国卫生总费用达到 59,121.90 亿元，相较于 2017 年的 52,598.28 亿元增长 6,523.64 亿元。我国医疗卫生机构数量以及医疗卫生支出都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另外截至 2019 年我国 65 岁及以上人口有 17,599 万人，占总人口数量的 12.6%。相较于 2018 年的 11.9% 增加了 0.7 个百分点。老年人对于医疗卫生系统的依赖程度较高，人口老龄化的趋势也将持续增加社会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医疗卫生领域的刚性需求量以及市场规模的持续增加为智慧医疗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前景。

（3）公司丰富的智慧医疗领域经验及客户基础为项目展开提供有利条件

公司积极布局智慧医疗、健康数据领域，历经十余年创新努力，已成为国内医疗信息化产品门类最为齐全的供应商之一。公司对医院多科室精细化管理系统进行了整合和重建，产品涵盖了从医院门急诊、重症科室管理、手术麻醉

管理、数字病房，到助推医院评审管理、信息集成平台、数据中心、DRGs 应用，延伸至区域医疗等领域，可为医疗机构提供完整、优质的信息化产品与服务。公司丰富的医疗信息化行业经验及技术基础可以为本项目提供有效基础。

目前，公司已经与一百多家医院客户签署了长期合作协议，其中包括广东省人民医院、上海新华医院、深圳大学附属医院、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国内知名三甲医院。公司还与计划生育委员会以及各政府职能部门协同完成数个项目，与国际领先的医疗临床数据分析公司 Ambient Clinical 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多年积累的品牌口碑和客户资源也为本项目提供有力的支持。

（4）技术实力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实施基础

公司多年来深耕智慧医疗业务领域，获得了多项自主研发知识产权。包括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管理信息系统、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药店收费系统、荣科智维云医保职能审核系统等著作权，以及一种智能三屏分诊显示装置、分诊显示装置、医护宝等专利。公司在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力积累可以为项目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另外，公司与东北大学、辽宁大学、沈阳航空航天大学、沈阳计算机技术研究所等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以保持和提高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以及人才获取能力。公司雄厚的自主研发实力以及技术创新能力为智慧医疗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5、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关联度

（1）技术关联度分析

公司多年深耕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领域。该业务板块主要是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公司已经积累了多项自主研发知识产权。包括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管理信息系统、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药店收费系统、荣科智维云医保职能审核系统等著作权，以及一种智能三屏分诊显示装置、分诊显示装置、医护宝等专利。

本项目针对智慧医疗板块业务，融合各系统架构，完善升级原有系统。公司历来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积累，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产品及技术积累的基础

上进行升级和更新，项目相关技术路线与公司技术储备保持一致，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的重大变化。

（2）市场关联度分析

公司致力于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的发展，公司历史目标市场是医疗卫生和保险机构。现阶段公司已经与广东省人民医院、上海新华医院、深圳大学附属医院、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国内知名三甲医院签订合作协议。

本项目旨在搭建面向医疗机构、保险机构、医生、患者的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平台，打造全新智慧应用赋能层，对现有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全面的智慧化改造，新建面向主动健康管理的云健康平台，重新定义和建立新一代智慧医院整体解决方案，极大提升医疗信息化支撑服务的能力。项目相关目标市场与公司原有业务的下游市场保持一致，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的重大变化。

6、资金使用计划及来源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共需资金 20,676.40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6,793.27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6,838.27 万元，第三年拟投入 7,044.86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拟由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以及自有资金补充两种方式共同解决。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办公场所租赁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新一代医疗服务平台建设												

注：“第一年”代表项目建设初始年，Q1、Q2、Q3、Q4 为当年第一、二、三、四季度。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从而保证高效使用募集资金以及有效控制募集资金安全。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不包含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之前投入资

金。

7、项目的经济效益评价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经济效益评价的主要假设条件和计算过程如下：

（1）项目效益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一、营业收入	4,210.00	7,090.00	9,460.00	11,230.00	12,440.00	13,000.00	13,600.00	13,640.00	13,640.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2,370.41	4,200.00	5,774.59	7,801.13	8,406.13	8,686.13	8,986.13	9,006.13	7,808.94
二、毛利	1,839.59	2,890.00	3,685.41	3,428.87	4,033.87	4,313.87	4,613.87	4,633.87	5,83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3	63.80	107.17	173.16	192.04	200.77	210.13	210.76	210.76
销售费用	379.58	639.24	852.92	1,012.50	1,121.60	1,172.09	1,226.18	1,229.79	1,229.79
管理费用	311.43	524.48	699.80	830.74	920.25	961.68	1,006.06	1,009.02	1,009.02
研发费用	1,709.50	2,240.30	2,711.26	629.77	697.62	729.03	762.67	764.92	764.92
财务费用	-	-	-	-	-	-	-	-	-
三、利润总额	-572.85	-577.82	-685.74	782.70	1,102.36	1,250.31	1,408.82	1,419.39	2,616.58
减：所得税	-	-	-	-	7.30	194.84	211.32	212.91	392.49
四、净利润	-572.85	-577.82	-685.74	782.70	1,095.07	1,055.46	1,197.50	1,206.48	2,224.09

上述经济效益评价假设项目财务测算期间为 9 年，建设期为 3 年。

（2）营业收入测算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数据中心建设	预计收入	600	1,200	1,800	1,800	1,800	1,800	2,400	2,400	2,400
	预计单价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预计数量	1	2	3	3	3	3	4	4	4
智慧医疗应用中台建设	预计收入	500	1,000	1,500	2,000	2,000	2,500	2,500	2,500	2,500
	预计单价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预计数量	1	2	3	4	4	5	5	5	5
智慧医院系统	预计收入	1,100	2,200	3,300	4,400	5,500	5,500	5,500	5,500	5,500
	预计单价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预计数量	1	2	3	4	5	5	5	5	5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云之康主动健康管理平台	预计收入	120	280	320	360	380	400	400	400	400
	预计单价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预计数量	12	28	32	36	38	40	40	40	40
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	预计收入	150	350	400	450	500	500	500	500	500
	预计单价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预计数量	3	7	8	9	10	10	10	10	10
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	预计收入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预计单价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预计数量	1	1	1	1	1	1	1	1	1
新一代医养平台	预计收入	240	560	640	720	760	800	800	840	840
	预计单价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预计数量	6	14	16	18	19	20	20	21	21
总销售收入		4,210.00	7,090.00	9,460.00	11,230.00	12,440.00	13,000.00	13,600.00	13,640.00	13,640.00

该募投项目各期预测收入系发行人根据目前的产品或服务情况、发行人未来的产品或服务方案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预测得出，具体情况如下：

①新一代集成平台产品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在对既有数据服务引擎和集成平台服务引擎、医院临床数据中心、运营数据中心、科研数据中心、患者主索引、主数据管理、数据治理体系、数据分析应用框架体系进行完善和改造、实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的基础上，重构医疗大数据中心，建立人工智能（AI）、自然语言处理（NLP）、面向医疗领域的区块链技术、知识库和知识图谱技术等新一代集成平台和数据中心平台的核心能力。大数据中心汇集医院临床数据中心、运营数据中心和科研数据中心的数据，实现对数据资产的高效管理和利用，实现数据反哺业务，为智慧应用提供基础数据保障；通过并通过人工智能（AI）引擎、NLP 处理引擎、规则库、知识库/知识图谱、专家系统等技术，为各类智慧医院应用提供数据和智慧平台能力支撑，实现智慧应用的快速改造、构建及实施交付，确保临床诊疗安全和质量，提高医院工作效率；智慧应用产品推动医院能力建设，改善患者就医体验。

②数据驱动的智慧医疗应用中台

以新一代集成平台和数据中心平台为核心，打造全新的智慧应用赋能层，建构统一的数据安全管理框架体系、内置的系统可靠性保证体系，并通过建立可扩展微应用框架支撑体系、平台能力开放框架、统一门户及标准数据展现服务形成开放的平台开发 SDK/API 开发套件体系支撑智慧应用的新建、改造和开发。通过智慧应用赋能层的建设，把数据中心平台的数据服务引擎能力、数据治理能力、人工智能（AI）引擎、NLP 处理引擎、知识库/规则库/知识图谱技术能力等平台核心能力通过一个抽象层向智慧应用赋能。通过对通用业务、通用数据服务、通用技术服务的抽象、有机整合以及创新开发，形成数据驱动的智慧医疗应用的业务中台、数据中台和技术中台架构。通过综合的智慧医疗应用中台的应用，可以实现新的智慧业务应用的快速开发、快速部署、快速交付和快速应用。极大的提高了智慧医疗应用的可用性、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

③基于数据驱动的智慧医院应用系统

i.智慧门诊

在为患者提供从进入门诊区的挂号指引、专家出诊信息公示、号量信息公示、诊区导航、就诊排队叫号、检验排队叫号、检查排队叫号、检查检验结果公示、取药排队叫号、健康宣传教育、信息查询，直至诊结离院的全部环节提供支撑和服务的基础上，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让智慧门诊系统拥有更多通过主动数据分析能力驱动的智慧应用场景，有效提升患者就诊的满意度和医院门诊业务的运营效率，同时大大降低医院门诊业务的差错率，提高医疗质量控制的有效性。

ii.智慧急诊

急诊科流程改造和智能化设计和实现，有效提升急诊科临床工作效率，促进急诊科室管理精细化，在此基础上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特别是人工智能（AI）引擎、知识库/规则库/知识图谱的核心能力赋能。有效提升预检分诊的智慧化水平，增强智慧急诊系统在临床决策辅助支持方面的能力，保障急诊业务的医疗质量管理水平、提升医院急诊业务的运行效率、提升患者在急诊就诊的满意度。

iii.智慧 ICU

以可靠的临床数据为基础，专业的临床流程为支撑，科学的临床诊疗支持为核心，规范的科室管理为辅助，优化工作流程，减少医疗差错，提高临床质量，协助打造安全高效的智慧 ICU。并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特别是人工智能（AI）引擎、知识库/规则库/知识图谱的核心能力赋能。为 ICU 临床信息系统提供完善的临床决策支持能力，为医务人员提供实时高效的临床数据分析和患者临床指征相关的智慧化提醒提示等高阶功能，有效提升 ICU 临床信息系统的智慧化水平，提升 ICU 科室的业务支撑能力。

iv.智慧病房

智慧病房是专为住院患者、护士、医生提供病房内信息化服务的综合一体化解决方案；该方案将病房内若干刚性系统全面融合，并实现统一管理，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让智慧病房系统可以通过主动数据分析能力来创新新的有数据驱动的智慧应用场景，有效提升患者就诊的满意度和医院住院的运营效率，提高医院病房管理的智慧化水平。

v.智慧病案

智慧病案是对病案信息化管理新蓝图的建设。以病案为中心，对数据前期采集、整理，中期加工、统计，后期分析、应用，全面优化医疗工作流程，降低医院成本，提升医院形象。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为智慧病案管理提供更多的智慧应用支撑，对于更完善的病案数据分析、更全面的病案数据应提供海量的数据支撑和基于人工智能（AI）以及自然语言处理（NLP）引擎的数据分析能力，同时还可以通过区块链技术对病案的审核流程、调阅访问提供完整的溯源支持。

④云之康主动健康管理平台

基于互联网+健康管理的方式，实现面向家庭及个人从健康档案、家庭医生、健康计划、主动回访、医疗咨询、健康资讯、健康服务、健康保险的全流程服务解决方案，同时通过智能采集、数据存储、智能分析实现健康管理大数据并促进健康的主动干预，通过以智慧医疗应用赋能层为基础的中台架构赋能特别是以人工智能（AI）引擎、知识库/规则库/知识图谱等技术支撑的临床决策

支持能力，为用户提供主动健康管理相关提醒、提示、健康宣教和临床建议，提升主动健康管理平台的智慧化水平，提升用户的使用满意度以及健康管理服务的可用性和效率。

⑤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

i.家庭医生服务系统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平台是以家庭医生开展日常工作为主线，围绕家庭医生给居民进行签约管理、建立健康档案，进行健康评估、干预、追踪、随访等一系列了公共卫生工作以及基本医疗服务。

ii.诊前咨询系统

将导诊服务从传统的“依图找科室”升级为“精准找医生”，穿透传统导诊只能到达科室的屏障，直接精准到医生个人。结合当前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深度学习等 AI 技术以及医学疾病知识库，通过智能的人机对话方式，患者可以精准获得最合适的医生推荐，从源头上让医疗服务更精准高效。

iii.诊中就医系统

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利用在线视频、语音、图文的形式，为患者提供线上门诊诊疗服务，方便患者利用移动端随时随地看医生。同时医生可在患者授权下调阅历史就诊记录和健康档案信息。

iv.诊后管理系统

按不同病症提供各类自定义的诊后随访模式，系统在患者就诊完成后自动推送给患者端，对患者诊后的病情情况进行采集，方便医生及时跟进和评估诊疗效果。提供自定义的满意度调查表，系统在患者就诊完成后自动推送给患者端，进行满意度信息的采集并进行结果分析，促进互联网门诊服务质量的不断提升。

v.互联网诊疗相关服务运营系统

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不能偏离医疗的本质，国家已经基本定调了医疗服务是公共服务、民生保障，公办医院是主体，非公办医院作为补充。互联网医院是以实体医疗机构为主、自身为辅的发展方式。覆盖诊前、诊中、诊

后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模式。

互联网医疗服务的核心是赋能、帮助医生和医疗机构成长，解决医患信任，效率和价值问题，让医生和医疗机构有“互联网+”思考，为医生群体提供稳定、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移动化工具。

⑥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

i.医院综合信息平台

通过建立统一的信息资源数据中心，完成医共体内卫生信息数据的存储，集中管理，数据库的数据结构以居民健康档案为中心，生命周期为主线，属地化管理为原则进行设计。实现建立健康档案、公共卫生、医疗保障、医疗诊断、分级诊疗、远程诊疗、便民服务、药品保障和监管数据库、医疗卫生综合管理、其他数据等数据库。

ii.区域远程心电诊断中心

区域心电中心通过与各基层心电系统、HIS、医生工作站、电子病历系统等实现无缝连接，并可以直接从 HIS 系统中获取预约心电图电子申请单，按照医院心电图检查流程：电子申请、预约、计费，不再需要人工录入患者信息，所获得患者信息只用于直接心电图采集，后期编辑、分析后的诊断报告可以通过心电信息系统发布，也可以在 HIS、电子病历系统中查询心电图电子报告，并且支持心电图的实时动态回放。

iii.区域远程影像诊断中心

通过构造区域内部的医学影像信息交换平台，以实现区域内医院的医学影像资源的共享与整合，面向各医疗机构提供一个网络化、远程化、全方位的 PACS 服务，实现区域内影像的集中存储、浏览和处理、检查信息和数据互联互通、快速沟通影像数据采集与同步（影像数据采集、影像数据同步）、影像网关设置（医院影像网关配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影像网关配置）、影像数据存储配置（医院影像数据存储、卫生院影像数据存储、云应用服务（影像数据云服务、云端影像流程管理应用服务、影像数据的全终端查询调阅服务、影像数据的云处理分析服务、电子诊断报告服务、临床全景影像、个性化应用服务、区域业务监控管理服务））。

iv.区域远程诊疗中心

现同级医疗机构之间的远程会诊；县、乡、村各级医疗机构之间的“远程会诊”，采用虚拟化网络房间会诊模式，县乡村三级医生可以实时进行音视频交流。远程获取及授权患者的“全息”医疗健康大数据，包括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和详细的诊疗记录，实现各种医学信息的远程采集、双向传输、处理、存储和查询。

v.区域分级诊疗中心

各级医疗机构基于该功能的标准数据接口规范，通过平台数据接口进行转诊数据的交互，实现基层医院与上级医院之间的双向转诊。在病人转诊的同时，基层医院的医生可以进行上级医院专家门诊、检查检验、住院病床的预约。各级医疗机构之间可以实现双向转诊信息、检验预约、病床预约及转诊病人诊疗信息的共享。

vi.医共体协同办公平台

定位于医院的内部管理。它是支持全院所有科室管理的系统，它将医院的人员、业务流程、信息、组织机构与办公自动化技术与设备集成为一个有机的系统，并成为全院人员的统一工作平台。

vii.医共体 H-ERP 系统

系统主要对医院人、财、物进行有效管理，包含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主要对人力资源的获取、开发、保持和利用等方面所进行的计划、组织、指挥和控制的活动的，是通过协调医院内部人与事关系乃至医院与社会关系，以充分开发人力资源；医院绩效管理系统：主要包括目标管理、绩效方案管理、绩效考核、绩效分析、报表打印、系统管理等功能。医院预算管理系统：全面预算管理是医院对未来经营活动的资金安排，是医院根据其自身发展计划和任务编制的年度财务收支计划，是医院各项正常业务活动的财力保障，也是医院执行现代管理的重要手段，是对医院各项经济活动进行有效控制的一种方法。医院成本核算经济管理信息系统：科室全成本核算、科主任经营分析系统、医院运营综合分析。

viii.基层医疗机构综合信息平台

基层医疗机构综合信息平台是集基本诊疗、药品管理、健康档案、新农合于一体的面向基础医疗机构的服务平台。具有操作简单、服务稳定等特点。为基层医疗工作者能够顺利开展工作和为患者能够及时得到优质医疗服务提供了技术保障。

ix.医共体绩效管理系统

回归绩效管理本质，倡导敏捷绩效理念，帮助医院有效落地战略，将医院目标分解到医疗团队和个人，将目标与评估有机融合，有效实现对医护人员的及时激励与客观评价，驱动医院与医护人员一体共赢。将医师、护理、医技绩效奖金分开核算，以工作量考核为基础，以质量控制为重点，以综合评价为手段的新型医共体绩效奖金计算考核分配方法取代传统的“大收减大支”的奖金分配方法。融合了现代医疗项目管理知识体系，能够满足医院绩效全生命周期管理。

系统以绩效推进降本增效为主线，以成本管理为抓手，宏观层面把控医院绩效全生命周期管理，微观层面注重绩效过程管控，其目的是实现绩效管理的制度化、科学化，保证医疗计划圆满完成，确保医疗项目“出成果、出人才、出效益”，全面提升医疗创新业务质量和服务水平。

⑦新一代医养平台

i.医疗机构老年病管理信息系统

目前中国已经进入了不可逆转的老龄化社会，老年患者总体健康状态差，共病发生率极高，严重影响老年患者的生活质量，同时也增加了医疗资源费用，面对病情复杂的患者，老年医学多学科整合团队是应对复杂老年患者的重要诊疗模式，针对这种情况，老年病管理信息系统应运而生。

医疗机构老年病管理信息系统通过汲取物联网、互联网、智能呼叫、云技术、移动互联网技术、GPS 定位技术等先进信息技术，创建“系统+服务+老人+终端”的智慧管理服务模式。通过搭建系统平台，老人运用一系列智能设备（如老人机、腕表、无线传输的健康检测设备）实现与子女、服务中心、医护人员的信息交互。老人不必住在医院中被动接受医疗服务，在家就可以挑选、

享受专业化的医疗服务，涉及慢病专治、康复护理、紧急救助、人文关怀、精神慰藉、娱乐活动、法律援助等“医养”结合的慢病管理服务项目。

结合家庭医生，针对老年共病，形成专业医疗方案，以医养老，让老人尽量以修养为主，结合专病提供专业家庭医生服务，定期安排老年共病专家，进行网络远程会议+会诊的模式，一对多的讲座模式，讲解日常生活中对老年病的预防工作，饮食、运动等注意事项；定期发送讲解视频，老人通过使用智能终端一键拨打服务热线，紧急求助，平台通过硬件定位，大数据分析，迅速定位老人位置，进行紧急援助；通过智能健康监测设备，自助测量健康参数，数据自动上传到平台，通过分析，数据异常时平台自动报警，并联系家属；通过系统过滤、编辑日常信息，针对不同老年病，将天气情况、保健护理、疾病预防、政府政策、吃药提醒等发送给老人。

ii.养老机构管理信息系统

养老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硬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品，实现个人、家庭、社区、机构与健康养老资源的有效对接和优化配置，推动健康养老服务智慧化升级，提升健康养老服务质量效率水平；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实施“互联网+”养老工程；支持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社会组织和企业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开发应用智能终端和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智慧平台、信息系统、APP 应用、微信公众号等，重点拓展远程提醒和控制、自动报警和处置、动态监测和记录等功能，规范数据接口，建设虚拟养老院。

通过智能硬件与大数据、相结合的互联网+养老的应用，构建养老机构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将为养老工作带来四大改变：工作效率大幅提升、工作成本降低、员工管理考核方便、减轻社会和家庭的负担。

iii.居家智能养老设备

智能居家养老设备主要包含：智能腕表、电子血压仪、血糖仪等设备，可通过 5G 或者宽带的方式进行检测数据。

iv.养老公寓智能养老设备

养老公寓内养老设备主要用于入住老人的体征数据监测，包括心率监测、呼吸监测、睡眠分析、离床/跌落报警、关怀提醒。具体设备包含：床位体征监测、智能电视、室内定位手环。

v.智能养老移动应用 APP

智能养老移动应用 APP 是一款实用性信息平台，集健康养生、养老保险、心理健康、养老住宅、老人用品、老年游玩、疗养中心、养老服务功能于一体。通过 App，可以为老年人提供详细的日常生活介绍，图文视频等综合展示，充分满足老年人的精神文化和日常生活需求，为老年人提供最新、最完整的养老金政策法规信息，方便用户获取最新信息，享受晚年快乐，组织各种形式的公益活动，宣传养老文化和美好生活理念，使老年人更多地参与公益活动，丰富老年生活，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优质的出行路线。在他们晚年，可以有三个或更多的朋友一起享受他们的旅行生活，通过 APP 商场还可以选择合适的绿色食品原料、家居用品、日用品、老年保健品。智能养老平台客户端以其便捷的浏览方式、强大的应用功能，以及最新的资讯信息为广大客户展示一个丰富多样的信息平台。

vi.医养大数据智能分析及应用系统

养老大数据系统，基于养老机构管理平台、智能化服务应用平台等，负责整个机构或辖区内的养老服务的智能监控、调度分析、运营指挥，对整个机构或辖区内各种养老信息、事件进行集中受理，了解机构实时情况，为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保驾护航。

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在形态结构、功能、用途等方面与公司差异较大，因此不存在完全可比的产品。本项目产品的单价系参照公司近年来现有产品的销售均价、未来公司对本项目的市场定位、产品结构、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判断作为测算依据。

（3）营业成本测算

根据财务资料测算，本项目总成本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详细费用估算请见下表及以下分析：

项目成本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主营业务成本	2,370.41	4,200.00	5,774.59	7,801.13	8,406.13	8,686.13	8,986.13	9,006.13	7,808.94
—材料、人工成本及其他	2,105.00	3,545.00	4,730.00	5,615.00	6,220.00	6,500.00	6,800.00	6,820.00	6,820.00
—租金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折旧	61.01	450.60	840.19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784.54
税金及附加	11.93	63.80	107.17	173.16	192.04	200.77	210.13	210.76	210.76
销售费用	379.58	639.24	852.92	1,012.50	1,121.60	1,172.09	1,226.18	1,229.79	1,229.79
管理费用	311.43	524.48	699.80	830.74	920.25	961.68	1,006.06	1,009.02	1,009.02
研发费用	1,709.50	2,240.30	2,711.26	629.77	697.62	729.03	762.67	764.92	764.92
财务费用	-	-	-	-	-	-	-	-	-
总成本	4,782.85	7,667.82	10,145.74	10,447.30	11,337.64	11,749.69	12,191.18	12,220.61	11,023.42
固定成本	4,578.45	7,463.42	9,941.34	10,242.90	11,133.24	11,545.29	11,986.78	12,016.21	10,819.02
变动成本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204.40
付现成本	4,721.84	7,217.22	9,305.55	8,465.57	9,355.91	9,767.96	10,209.45	10,238.88	10,238.88

公司按照历史期内收入成本配比情况计算营业成本及按照历史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率的平均水平，计算成本费用明细。公司销售费用（取与项目直接相关的科目）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02%，销售费用按此数值计算计列。公司管理费用（取与项目直接相关的科目）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7.40%，管理费用按此数值计算计列。公司研发费用（取与项目直接相关的科目）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2.91%，研发费用按此数值计算计列。项目投资和流动资金均由企业自筹投入，不计利息支出。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的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的数据进行了项目损益表的分析计算。

（2）回收期及内部收益率

假设内部报酬率（折现率）为 10%，本项目的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86 年（含建设期 3 年），税后投资内部收益率 11.03%。

8、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能力

（1）组织管理能力分析

企业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指引》建立了一整套科学的项目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所有项目都按这个体系进行质量控制，为按期保质完成项目提供了保障。为实现整体效益，公司针对每一项具体业务项目的需求，专门立项，安排合适并有资质的项目经理负责，在企业整体统一协调相关人才实施本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企业注重合理调配、复用人力资源，明确其责权关系和工作流程，加强工作过程监控，以确保各项目目标的实现。

企业已经建立起一系列较完善的管理规章制度，如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项目研发管理制度等等，力求做到规范化管理，并严格执行。在管理机制的具体运行中，公司通过任务管理信息系统实行扁平化管理，以减少管理层次，压缩管理人员，保证上传下达顺畅及时，提高管理效率。实行目标式管理，明确岗位职责和权益，防止政出多门、多头指挥或出现管理死角现象，再加上合理有效的规章制度和监督机制，使得公司在管理上体现了简单、明确、高效、有序的原则，逐步形成了团结、创新和奋进的企业文化。

（2）研发创新能力分析

公司属于科技创新型企业，研发创新是公司成长的主要驱动力，因此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自成立之初就注重“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建设研发创新体系，从研发理念、组织机构、研发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构建，以保持技术的不断进步。

与此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随着企业不断发展，公司在系统集成和软件服务上已经有了十几年的经验积累，建立了一支专业知识匹配、管理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在公司智慧医疗、智慧城市和智维云平台三大业务板块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丰富的运维与行业解决方案经验的专家团队。

2019年度，公司新增专利14项，软件著作权67项。利用对大数据、视频流媒体、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理解，结合业务创新，公司作为牵头单位与北京大学联合申报了关于“网络文化市场动态监管服务系统”和

“互联网+政务大数据透明管理与智能服务平台”两个国家课题，充分体现了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3）市场开发能力分析

公司在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通过不断深挖政企客户特质和他们的潜在需求，持续提升自身的业务能力，公司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在金融、社保医疗、电信、电力等行业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其中公司已经与一百多家医院客户签署了长期合作协议，其中包括广东省人民医院、上海新华医院、深圳大学附属医院、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信息化重点应用领域的优质客户，并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由于医疗卫生机构对信息化改革需求强烈，公司积极布局智慧医疗、健康数据领域，历经十余年创新努力，已成为国内医疗信息化产品门类最为齐全的供应商之一。与计划生育委员会以及政府职能部门协同完成数个项目；与十余家行业领军企业和投融资平台联合筹备成立中国健康医疗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际领先的医疗临床数据分析公司 Ambient Clinical 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同时也保障了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优质的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使得公司有较强的市场开发能力。

（4）项目实施能力分析

公司通过资本并购汇集了细分领域具有医疗信息化优势的信息技术公司，均在医疗信息化领域有多年的实践经验以及社会资源，对于智慧医疗平台系统搭建有强有力的基础技术支持。而以上条件的具备均需要足够长的实践周期和项目数量来保证。

公司是一家行业经验丰富的系统集成和软件服务商，在与不同政企单位建立合作过程中，对客户的信息需求理解也更为深入。经过多年的消化吸收和项目实践，公司已经总结制定出一套成熟的项目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和制度，适合于各类复杂项目的实施及交付，具备较强的项目管理和实施交付能力，能有效管理项目成本，保证产品交付时效。

9、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10、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项的情况

（1）立项

本次募投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向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立项备案。其项目代码为（2020-210182-65-03-093893）。

（2）土地相关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土地相关审批、批准或备案事宜。

（3）环保批复

本项目为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等法律法规，本次投资项目不属于环保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5,3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强资金实力以支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如下：

（1）测算依据

公司以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础，结合公司最近五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情况，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营业收入进行估算。假设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等因素，利用销售百分比法估算 2020 年-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估算公司未来生产

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

公司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计算公式如下：

经营性流动资产金额=应收票据金额+应收账款金额+应收款项融资金额+预付账款金额+存货金额；

经营性流动负债金额=应付票据金额+应付账款金额+预收账款金额；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经营性流动资产金额-经营性流动负债金额；

新增流动资金缺口=年末流动资金占用金额-年初营运资金金额；

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2020年、2021年、2022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总和

（2）测算过程

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为 72,376.65 万元，最近五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5.96%。假设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选取 2019 年为基期，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各年末的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各年估算营业收入×2019 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重。公司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基期		预测期		
	2019年或 2019/12/31	比例	2020年或 2020/12/31 (预计)	2021年或 2021/12/31 (预计)	2022年或 2022/12/31 (预计)
营业收入①	72,376.65	100.00%	76,689.98	81,260.38	86,103.15
应收票据	198.41	0.27%	210.24	222.76	236.04
应收账款	51,742.26	71.49%	54,825.87	54,825.87	54,825.87
应收款项 融资	25.10	0.03%	26.60	26.60	26.60
预付账款	1,141.68	1.58%	1,209.72	1,281.82	1,358.21
存货	9,219.70	12.74%	9,769.16	10,351.36	10,968.26
经营性流动资 产小计②	62,327.15	86.12%	66,041.59	69,977.38	74,147.73
应付票据	2,574.58	3.56%	2,728.01	2,890.59	3,062.85
应付账款	15,346.35	21.20%	16,260.92	17,230.00	18,256.84

项目	基期		预测期		
	2019年或 2019/12/31	比例	2020年或 2020/12/31 (预计)	2021年或 2021/12/31 (预计)	2022年或 2022/12/31 (预计)
预收账款	8,218.17	11.35%	8,707.94	9,226.90	9,776.78
经营性流动负 债小计③	26,139.10	36.12%	27,696.87	29,347.49	31,096.47
预测期资金占 用④=②-③	36,188.06	50.00%	38,344.71	40,629.89	43,051.26
年初营运资金⑤			36,188.06	38,344.71	40,629.89
预测期流动资金 需求⑥=④-⑤			2,156.65	2,285.18	2,421.37
2020年-2022年 预测期合计流 动资金需求			6,863.20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预计 2020 年-2022 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规模为 6,863.20 万元。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公司预计生产经营规模和业务状况相匹配。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现有业务的持续发展，需要相应的营运资金支持

近年来公司业务持续发展，2017、2018 及 2019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1,865.77 万元、62,671.04 万元及 72,376.65 万元，整体呈快速增长态势。随着业务规模的稳步扩大，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提升，营运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为维持日常经营需要大量资金支付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为满足日益增加的资金需求，公司部分依靠借款的方式筹措资金，致使目前公司借款规模较大、财务费用较高。并且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不断增加，需要更多资金来满足营运需求。

通过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现金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缓解公司未来发展和扩张面临的流动资金压力，使公司财务状况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有助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

（2）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营运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提高公司的流动资产规模，保障公司运营资金正常周转，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发

展，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是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切实保障，具有充分的必要性。

（3）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

公司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 5,3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充实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提升公司财务支付能力，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培育利润增长点，巩固行业地位，增强竞争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均将增加，负债总额不变，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本次发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和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本结构。

2、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实施后，公司预期能够获得协同效应和规模效益，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实力，增强抗风险能力，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项目实施完毕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整体规模，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使得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随着募投项目的陆续实施，未来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将有所增加；随着募投项目收益逐渐实现，未来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有所增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现金流状况。

（三）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长，但因募投项目的建设及产能的完全释放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当期将有所下降，公司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

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采取加大现有业务拓展力度、加强管理挖潜、合理控制成本费用等措施，提升资产质量，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一）研发投入内容及技术可行性

本次募投项目中研发投入系用于“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建设期（3年）内研发人员投入、委托开发及合作开发支出。该项目研发总投入为10,095.00万元，其中属于资本性支出中的部分份额2,731.80万元拟由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该研发项目计划攻克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基于数据驱动的智慧医院解决方案”、“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智能化主动健康管理平台”及“新一代医养平台”。

公司多年深耕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领域。该业务板块主要是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公司已经积累了多项自主研发知识产权。包括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管理信息系统、荣科智维云医疗保险药店收费系统、荣科智维云医保职能审

核系统等著作权，以及一种智能三屏分诊显示装置、分诊显示装置、医护宝等专利。

本研发项目针对智慧医疗板块业务，融合各系统架构，完善升级原有系统。公司历来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积累，本研发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产品及技术积累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更新。

（二）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目前进展情况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研发预计总投入为 10,095.00 万元，计划研发周期为 3 年，时间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研发总投入	2,645.00	3,390.00	4,060.00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现已已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向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委完成立项备案。其项目代码为（2020-210182-65-03-093893）。针对“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公司已经在研发部门成立专门的研发团队，并进行相应的研发。该项目中“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的初步版本已经推出，为进一步的深度研发打下了扎实基础。

（三）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政策

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1、资本化条件的判断和选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

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上述关于研发投入的阶段划分标准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与《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七条至第九条一致，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2、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

（1）研究阶段及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直接进行费用化计入开发支出-费用化支出，会计处理如下：

借：开发支出-费用化支出

贷：其他应付款/银行存款

（2）开发阶段：在研发费用发生时，作如下会计处理：

借：开发支出-资本化支出

贷：其他应付款/银行存款

（3）对于已达到资本化结束时点的研发项目，也于月末将项目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会计处理如下：

借：无形资产-原值

贷：开发支出-资本化支出

（4）需费用化研发费用于每月底结转至研发费用，会计处理如下：

借：研发费用

贷：开发支出-费用化支出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比较情况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资本化条件的判断和选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不存在差异。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研发支出会计政策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会计政策中，资本化条件判断	资本化具体时点
天源迪科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取得经批准的“研究计划书”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经批准的“项目可行性验证报告”时。 开发阶段：为取得经批准的“项目立项报告”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经批准的“项目结项报告”时。 结转无形资产：为取得经批准的“项目结项报告”时。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结项报告
银之杰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未披露

公司名称	会计政策中，资本化条件判断	资本化具体时点
	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易联众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项目立项报告
东华软件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	项目立项报告

公司名称	会计政策中，资本化条件判断	资本化具体时点
	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卫宁健康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通过评审立项，项目开发工作开展，完成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发行人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准备阶段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一般为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通过内部的验收评审并完成了产品化需要的各类文档等工作，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通过内部的验收评审并完成了产品化需要的各类文档等工作，可以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资本化条件的判断和选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盈利水平，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8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1.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88,87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9,632,2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9,237,800.00 元，另减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6,657,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2,580,800.00 元。

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2 月 13 日到位。前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4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的计划募集资金对应的投资项目均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成，各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2,110.33 万元，已经公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累计取得超募资金 3,387.92 万元，累计取得超募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 129.55 万元，经董事会批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 万元，经股东大会决议用于购置办公场所 1,717.47 万元（含结余利息），超募资金无结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所投入的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

2015 年 3 月 18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审字[2015]1427 号），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996 号文件核准，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714,826 股，每股发行价为 15.7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9,999,954.28 元，扣除保荐费 5,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84,999,954.28 元，另减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142,327.4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857,626.81 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到位。前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28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应的投资项目均已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实施完成，不存在计划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经公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该次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合计 2,089.09 万元（不含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8 月 30 日，容诚出具了会专字[2019]6865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

（三）2018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秦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 号文）的核准：

1、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秦毅、钟小春、王正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逐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四位股东”）合计持有的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 28,000.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6,80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60%，现金支付对价 11,20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40%。

2018 年 3 月 7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会验字[2018]1103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四位股东以神州视翰 60% 股权作为认购对价的出资全部到位，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17,142,855 股人民币普通股为对价，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神州视翰 60% 股权价值

16,8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80 元。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17,142,855 股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神州视翰 60%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6,29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798,634 股，每股发行价为 5.8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899,995.24 元，扣除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用 5,4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57,499,995.24 元，另减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177,798.6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322,196.61 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06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计划用于购买神州视翰股权（28,000 万元）、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3,600 万元）、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1,490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购买神州视翰股权、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两项目已实施完成，其中 2018 年、2019 年神州视翰已实现业绩承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对神州视翰 2018 年、2019 年实现效益情况出具了《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会专字[2019]4307 号、容诚专字[2020]110Z0094 号）。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中的“平台系统及网络设施等”部分实施方式计划为建设自有数据中心，拟变更为实施方式为租用公有云及私有云的混合云架构，并购买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该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无调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074.5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4 日，容诚出具了会专字[2020]110Z0252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

（四）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州瀚举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5号）核准：

1、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市轩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市东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清博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21,000.00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11,760.00万元，占交易金额的56%，现金支付对价9,240.00万元，占交易金额的44%。

2020年2月28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100Z0025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持有的今创信息322万股股权，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持有的今创信息70万股股权作为认购对价的出资全部到位。公司分别向徐州瀚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7,692,307股股份、向徐州鸿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846,153股股份（共计21,538,460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46元。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1,538,460股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今创信息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1,760万元。截至2020年8月14日止，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68,25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8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7,599,997.74元，扣除承销费用7,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0,599,997.74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4日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10Z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计划用于购买今创信息70%股权（21,00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1,217.5万元）、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1,302.5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购买今创信息70%股

权、归还银行借款两项目已实施完成，其中 2019 年今创信息已实现业绩承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今创信息 2019 年实现效益情况出具了《关于交易对手方对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0]110Z0093 号）。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1,195.72 万元，剩余资金 106.78 万元系未支付完毕的费用。该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2020 年 12 月 4 日，容诚出具了会专字[2020]110Z0252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研发能力、增强资金实力，从而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业务范围保持不变。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科实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22.85% 股权，何任晖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39,639,639 股，其中余芳琴获配股数 21,396,396 股，王国辉获配股数 10,135,135 股，许军获配股数 8,108,108 股。据此测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持有发行人 21.43% 的股份，余芳琴持有发行人 3.36% 的股份，王国辉持有发行人 1.59% 的股份，许军持有发行人 1.27% 的股份。

因此，本次发行结束后，国科实业仍然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何任晖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余芳琴、王国辉、许军。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暂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67%、35.58%、37.50%、36.09%，总体较为稳定。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该业务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

同时，公司近年来加大对医疗信息化行业的投入，先后收购了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而对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上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人员及管理机制等方面进一步提升以适应医疗信息化业务的运营特点，则可能面临医疗信息化业务的经营风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当前我国的医疗信息化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市场集中度较低。但医疗信息化行业技术发展及产品创新较快，并且在新医改等多项政策推动下，医疗信息化已步入加速发展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适应未来市场变化，不能及时根据市场竞争环境调整发展战略，从而保持和增强竞争力，则可能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影响其经营业绩。

三、政策风险

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支持。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智慧医疗的建设和发展，并颁布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规，2016 年 11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了《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对到 2020 年的医院建设任务做出部署，将“健康信息平台的建设”列入六大任务之一，重点之一是加强健康信息基础设施建设；2016 年 12 月国务院颁布了《“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要求健全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医疗资源纵向流动，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和医疗服务整体效率，这些政策法规对医疗信息化行业的需求有重大的刺激作用。如果未来国家对医疗信息化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有所变化，或在执行力度方面弱于预期，将有可能对其业务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近几年通过并购米健信息、神州视翰、今创信息业务规模增长迅速，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也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168.35 万元、50,537.26 万元、51,742.26 万元和 60,801.0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01%、60.00%、55.47% 和 58.76%。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质量良好，且超过一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但随着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及应收账款增加，公司仍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五、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神州视翰、今创信息、广州市聚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8 日、2018 年 9 月 10 日、2018 年 11 月 2 日、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1721000272、GR201811003255、GR201831000811、GR201844002921，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 号）文件规定，公司二级子公司西藏米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的规定及《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649 号）的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米健信息适用前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之二级子公司东莞益视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武汉视

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神州视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海今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所得税享受前述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规定，对我国境内新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辽宁荣科智维云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于前述优惠政策，即于 2020 年至 2021 年期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于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

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公司及子公司还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等政府补助及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可能因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被取消，或者相关主体在现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后无法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获得该税收优惠。因此，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六、核心管理团队变动和人才缺失的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并不断完善对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在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稳定和吸引核心人员的同时，通过签订技术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等形式降低技术失密的风险。但随着相关业务发展及市场竞争的加剧，如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人员离职或发生较大规模一线员工流失且不能得到及时补充，则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一）募投项目技术风险

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系公司拟继续通过自身研发，旨在搭建面向医疗机构、保险机构、医生、患者的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平台，打造全新智慧应用赋能层，对现有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全面的智慧化改造，新建面向主动健康管理的云健康平台、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县级紧密型医共体解决方案和新一代医养平台，提升公司医疗信息化支撑服务的能力。项目的成功实施依赖公司在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突破，需要公司的相关产品在具体性能、指标方面达到预期。

若公司后续由于研发难度加大、技术水平更替等原因，所研发的相关成果未能按照预期实现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公司“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可能无法具备足够的市场竞争力，进而造成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及效益不及预期。

（二）募投项目对应行业的发展趋势变动的风险

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系公司在医疗服务行业的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等行业背景之下，对自身细分领域具有医疗信息化优势产品进行顺应行业发展特征的升级、扩产，旨在针对智慧医疗、健康数据业务领域，基于临床信息化细分产品和健康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更加标准、高效的医疗信息化软件产品和服务。

虽然公司已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期间宏观政策环境变动、行业竞争情况及发展趋势变动等因素会造成公司所研发、新增的产品在细节上可能会与市场最新需求存在不一致，进而造成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及效益不及预期。

（三）募投项目客户拓展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基于数据服务引擎和集成平台等应用框架进行完善和改造，在实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的基础上重构医疗大数据中心，借助区块链、知识图谱等技术，提高新一代集成平台和智慧医疗应用中台的核心能力，以及新一代互联网医院信息平台让医生和医疗机构有“互联网+”思考，为医生群体提供稳定、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移动化工具。这在进一步丰富公司业务的同时，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虽然公司已充分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客户偏好等因素，且公司未来的盈利模式将会以现有盈利模式为基础，在盈利模式上保持方向一致，若公司产品、服务的在新的市场依然未能得到预期的认可，公司将面临新增产品、服务的销售风险，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四）募投项目相关产能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建设期 3 年，财务测算期 9 年，未来募投项目预计可达新一代集成平台产品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4套/年、数据驱动的智慧医疗应用中台5套/年、智慧医院系统5套/年等产能。

由于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带来的新增产能在公司原有产能基础上扩张规模较大，在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市场环境、竞争对手策略、公司市场开拓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行业整体产能扩张规模过大导致竞争加剧，则公司可能面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而造成产能过剩的风险，或者由于竞争加剧造成产品价格降低，使得公司本次“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可能无法实现预计收入。

（五）募投项目新增资产相关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实施后，根据公司目前的会计政策测算，因房屋及建筑物装修、软硬件设备资产组及开发支出资本化增加，每年的折旧、摊销费用将会发生较大幅度增长。在财务测算期内预计相关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折旧摊销：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软硬件设备资产组		389.59	779.18	1,113.12	1,113.12	1,113.12	1,113.12	1,113.12	723.53
办公场所摊销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61.01
开发支出（资本化部分）				807.60	807.60	807.60	807.60	807.60	
折旧摊销合计	61.01	450.60	840.19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1,981.73	784.54

根据上述测算结果，若募投项目产生的新增收入无法较好的覆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八、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真正发挥出来需要有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未来随着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稳步发展，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将逐步上升。

九、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

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使上市公司股票的价格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的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十、募集资金不足或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虽然已经通过询价确定了发行对象，并且与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但是认购人最终能否按协议约定及时足额缴款，仍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不能足额募集所需资金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十一、控股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截至 2021 年 4 月 9 日，控股股东国科实业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36,529,042 股，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90,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5.92%，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6%。国科实业尚有公司股票 46,529,042 股未进行质押。公司股价将受宏观经济、经营业绩及 A 股二级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在质押期内股价存在较大波动的可能，从而使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价值因股价波动发生变化，出现强制平仓的风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诉讼与仲裁

根据《上市规则》，公司不存在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

同时，根据公司资产规模、业务收入和利润情况，公司单笔标的达 5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如下：

1、荣科科技诉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买卖合同纠纷

2020 年 6 月 19 日，荣科科技与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原

告荣科科技诉至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要求被告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1）支付原告合同款 7,074,800 元及利息；（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0 年 8 月 4 日和平区法院下发（2020）辽民 0102 民初 12544 号《裁定书》，裁定将案件移送至沈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理，目前该案仍在一审审理之中。

上述民事诉讼案件争议标的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构成法律障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国科实业存在 1 起未决诉讼，具体情形如下：

1、陈军与上海贵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国科实业等借款合同纠纷

2019 年 11 月，因上海贵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贵灵”）、张友进、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惜远”）、国科实业等未依约履行各方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签署的关于偿还借款的《和解协议》项下的义务，陈军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上海贵灵、张友进、沈阳惜远、国科实业等提起了诉讼，要求上海贵灵、张友进向其偿还借款本金 409,480,000 元以及利息，承担本案的律师费 196 万元、财产保全担保费 683,504 元，要求沈阳惜远按照其与陈军签署的《质押协议》就上述诉讼请求中的 1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要求国科实业按照其向陈军出具的担保函就沈阳惜远所出质的发行人的股票被依法处置所得价款不足以清偿原告 1 亿元的部分承担补充清偿责任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案仍在一审审理中。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何任晖先生已出具承诺：“若国科实业及其本人涉及的诉讼案件发生需国科实业或其本人清偿重大债务的极端情形，本人同意积极筹措资金，解决相应债务的清偿责任，避免国科实业因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而导致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被拍卖、变卖的情形发生，从而避免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性。”

（二）行政处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在最近 36 个月内存在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子公司神州视翰税务处罚

2018 年 7 月 13 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作出“京海税罚[2018]25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因神州视翰在 2014 年取得 1 张不符合规定的发票，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受让非法取得的发票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税务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2010 修订）》第三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对其受让非法取得的发票的行为罚款 50,000 元。

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2010 修订）》第三十九条第（二）项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税务机关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5 万元以上 5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二）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是私自印制、伪造、变造、非法取得或者废止的发票而受让、开具、存放、携带、邮寄、运输的。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54 号）第五条规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情形包括：“（一）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 100 万元以上，且任一年度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占当年各税种应纳税总额 10%以上的；（二）纳税人欠缴应纳税款，采取转移或者隐匿财产的手段，妨碍税务机关追缴欠缴的税款，欠缴税款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三）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的；（四）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的；（五）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虚开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的其他发票的；（六）虚开普通发票 100 份或者金额 40 万元以上的；（七）私自印制、伪造、变造发票，非法制造发票防伪专用品，伪造发票监制章的；（八）具有偷税、逃避追缴欠税、骗取出口退税、抗税、虚开发票等行为，经税务机关检查确认走逃（失联）的；（九）其他违法情节严重、有较大社会影响

的”。

神州视翰因取得 1 张不符合规定的发票而受到行政处罚，未达到上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的认定标准，因此本次税收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同时，经登录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检索，神州视翰上述行政处罚案件未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

根据神州视翰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出具的说明，上述发票系神州视翰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取得的虚开发票，并非故意偷逃国家税款，神州视翰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缴纳完毕上述罚款并补缴了相应的税款及滞纳金。

上述行政违法行为发生于 2014 年，神州视翰当时并非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完成收购神州视翰后，按照公司发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神州视翰开具和接受发票的行为进行了规范。此后，神州视翰未再发生同类不规范行为。

神州视翰所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且违法行为发生在公司并购神州视翰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2、二级子公司东莞益视因产品质量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0 年 3 月 30 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东莞益视（东莞益视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系神州视翰子公司）作出“东市监督[2020]Z303301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查明东莞益视生产的“智慧班牌机（型号：LED19-A64P-TL、生产日期/批号：2019 年 8 月）”，样品所检“标记和说明”及“接地和连接保护措施”项目不符合 GB 4943.1-2011 标准，生产了 25 台（其中 4 台用于监督抽查），销售货值为 13,750 元，获利 3,780 元。因东莞益视积极配合执法人员调查，主动交代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如下从轻的行政处罚：（1）给予东莞益视 13,750 元处罚；（2）没收违法所得 3,780 元，以上款项合计 17,53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责令停止生产、销售，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产品，并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包括已售

出和未售出的产品，下同）货值金额等值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的通知》（粤市监规字〔2019〕8号）第十七条第（一）项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一）积极配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调查，如实交代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的；.....根据东莞益视提供的相关材料，东莞益视已于2020年4月3日缴纳了上述罚没款项。

东莞益视积极配合执法人员调查，属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第十七条规定的从轻处罚的情形；东莞益视受到罚款的金额为货值等值金额，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最低幅度的罚款金额，罚款金额较小，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

为更好的保障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现行最新《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4、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二）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

（1）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 2 年为负。

（四）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六）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下并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七）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八）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须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方案提出异议的，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九）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过详细论证后，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十）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现金分红在各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十一）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方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如下：

1、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8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1,429,6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857,155.82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23,328.33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母公司按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5,016.83 元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3,469,919.76 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9,171,1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430,053.69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84,585,570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3、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3,153,626.4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426,909.68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母公司按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2,690.97 元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1,885,197.42 元（含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已扣除转增股本数额）。

为了回报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

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19 年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75,295,1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204,722.74 元；2019 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年	9,204,722.74	43,153,626.44	21.33%
2018年	4,430,053.69	20,423,328.33	21.69%
2017年	3,857,155.82	18,820,057.94	20.49%

（三）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期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股东的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规划与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

- （1）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 （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 2 年为负。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和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公司股本规模等实际情况，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

理。

（三）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决策程序及调整机制

1、本规划决策机制

（1）公司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形成详细会议记录。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不采取现金方式分红或拟定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本规划第三条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公司因本规划第三条中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本规划调整周期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重新审阅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规划。应当在总结三年以来公司利润分配规划的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本规划第一条所列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同时，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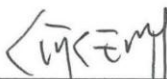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 2/3 以上（含）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的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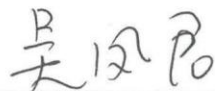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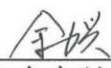
管一民

刘爱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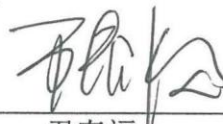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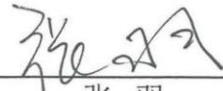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	--------------	--------------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毅	_____ 李绣
_____ 张羽	_____ 刘斌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	--------------	--------------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毅	_____ 李绣
_____ 张羽	_____ 刘斌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王箫音
王箫音

崔万田
吴凤君

林楠超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 毅	_____ 李 绣
_____ 张 羽	_____ 刘 斌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本人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安阳

实际控制人（签字）：



何任晖

2021 年 4 月 19 日

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张建磊


赵胜彬

法定代表人：


侯 巍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段 涛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19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侯 巍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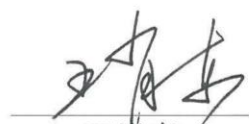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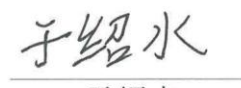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罗会远

经办律师：


王肖东


于绍水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2021年 4月 1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0]110Z0273 号、会审字[2019]3592 号、会审字[2018]2043 号）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红



王逸飞



佟海光



王玉宝



王妍

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10月19日

承担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关于经办审计事项 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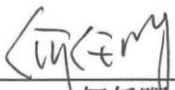
本机构就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9]3592 号）之签字注册会计师戴明已从本机构离职，特此声明。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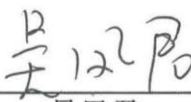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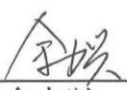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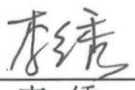
王立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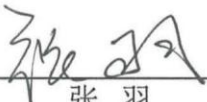

余力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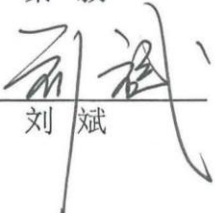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	--------------	--------------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毅	_____ 李绣
_____ 张羽	_____ 刘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 毅	_____ 李 绣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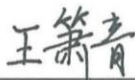
_____ 张 羽	_____ 刘 斌
--------------	--------------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何任晖	_____ 崔万田	_____ 林楠超
_____  王箫音	_____ 吴凤君	_____ 管一民
_____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李力盛	_____ 王立军	_____ 余力兴
--------------	--------------	--------------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尹春福	_____ 秦毅	_____ 李绣
_____ 张羽	_____ 刘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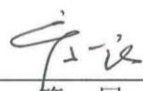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	-----	-----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全体监事签字：

李力盛

王立军

余力兴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承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要求。

控股股东：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安阳

实际控制人（签字）：_____

何任晖

2021 年 4 月 19 日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除本次发行外，董事会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除本次发行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资本结构、业务发展情况，并考虑公司的融资需求以及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安排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关于本次发行将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八、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1、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主要措施

为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强募投项目推进力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等措施提升公司运行效率，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制定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

法规及公司《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充分的调研和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随着项目的实施完成，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实施，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尽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确保项目预期收益顺利实现，从而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减少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

（3）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完善业务流程，提升对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的管理精细度，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以及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采购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自身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从而提升整体经营业绩。

（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完善、具体的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为进一步明确股东分红回报计划，继续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

2022 年）》，规划明确了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决策机制以及规划调整的决策程序，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提升经营业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后续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荣科科技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荣科科技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荣科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荣科科技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荣科科技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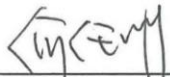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荣科科技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荣科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

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荣科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荣科科技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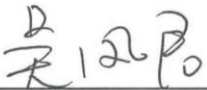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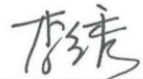
管一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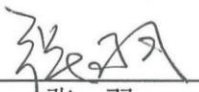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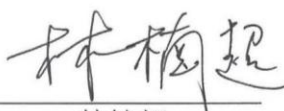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毅

李绣

张羽

刘斌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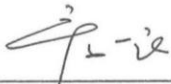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本页无正文，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存在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声明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何任晖

崔万田

林楠超

王箫音

吴凤君

管一民

刘爱民

公司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尹春福

秦 毅

李 绣

张 羽

刘 斌

